#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金额:人民币壹拾伍亿元(RMB15亿元)

发行期限: 3+N(3)年,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

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

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担保情况: 无担保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 AAA

本期中期票据债项信用评级: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二零一九年九月

1

#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 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 也不代表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集团本期中期票据, 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 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 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 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集团发行的本次中期 票据,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条款设置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利息递延支付权等,本公司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该中期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 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 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链接详见"第十三章备查 文件"。

# 目 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章 释 义	<b></b> 6
一、和本次发行相关的词汇	<b></b> 6
二、专有名词释义	
三、机构名称释义	<b></b> 9
第二章 风险提示	11
一、与本期中期票据相关的风险	11
二、与本集团相关的风险	11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24
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安排	28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31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31
二、发行人关于本期中期票据的偿债保障计划	.31
三、发行人承诺	32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发行人概况	34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35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与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36
四、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37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8
六、发行人组织架构、公司治理机制和主要内部管理机制	46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4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59
九、发行人在建项目及未来投资情况	.75
十、总体战略规划	76
十一、发行人行业情况	.77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90
第六章 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92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基本情况	.92

二、发行人历史会计数据	96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分析	104
四、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126
五、发行人关联方及其交易	131
六、对外担保和未决诉讼(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	134
七、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用途受到限制资产	137
八、发行人金融衍生工具、海外投资、大宗商品期货及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138
九、重要事项说明	140
十、发行人近期直接融资计划情况	143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144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145
三、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145
四、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偿还情况	145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第八章 担保	151
<i>4</i> */`+ <i>4</i> -/*····································	
第九章 税项	
	152
第九章 税项	152 152
第九章 税项	152 152
第九章 稅项         一、增值稅         二、所得稅	152 152 152
第九章 税项         一、增值税         二、所得税         三、印花税	152 152 152 152
第九章 税项	152 152 152 152 153
第九章 税项	152 152 152 152 153 153
第九章 税项	152152152152153153153
第九章 税项	152 152 152 153 153 153 153
第九章 稅项	152152152153153153154154
第九章 税项	152152152152153153153154154
第九章 税项	152152152152153153153154154155
第九章 稅项	152152152152153153153154154155156
第九章 税项  一、增值税  二、所得税  三、印花税  第十章 发行人承诺及信息披露安排  一、发行人承诺  二、信息披露制度  二、信息披露制度  四、中期票据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四、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五、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六、本期中期票据兑付信息披露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与投资者保护  一、违约事件	152152152152153153153154154155156156

五、弃权	161
第十二章 发行有关机构	162
一、发行人	162
二、主承销商	162
三、承销团成员	162
四、发行人法律顾问	166
五、审计机构	166
六、信用评级机构	167
七、托管人	167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167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和地址	169
一、备查文件	169
二、文件查询地址	
附录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 第一章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一、和本次发行相关的词汇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本集 指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团/河钢集团"

"中期票据"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 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 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中期票据"

指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本期发行"

指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为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并向投资者披露 发行相关信息而制作的《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指 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 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间由交 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簿记建档"

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 各其他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签订的《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按照《河钢集团有限 公司 2018-2020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 中期票据全部自行购入。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 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 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

# 二、专有名词释义

"铁矿石"

指 含有铁元素或铁化合物的有利用价值的矿石。

"炼钢"

指 在转炉内高压氧气将铁水脱磷,去除夹杂,变成钢水。

"连铸"

指 热状态下将钢水铸成具有一定形状的连铸坯。

"型钢"

指 一种有一定截面形状和尺寸的条型钢材。

"板带"

指 钢板带是一种宽厚比和表面积都很大的矩形 截面钢材。通常成张的称为钢板、平板;长度

很长、成卷的称为钢带、卷板。

"棒材"

指 产品断面形状为圆形、方形、扁形、六角形、 八角形等形状,以直条交货的钢材。

"螺纹钢"

指 热轧带肋钢筋的俗称,表面带有纵肋和横肋, 通常带有二道纵肋和沿长度方向均匀分布的 横肋。属于小型型钢钢材,主要用于钢筋混凝 土建筑构件的骨架。

"废钢"

指 在生产生活工程中淘汰或者损坏的作为回收 利用的废旧钢铁;其含碳量一般小于 2.0%, 硫、磷含量均不大于 0.05%。

"热轧"

指 在再结晶温度以上进行的轧制。

"冷轧"

指 在再结晶温度以下进行的轧制。

"线材"

指 直径 5.5-14 毫米的热轧圆钢和 10 毫米以下的 螺纹钢的通称,主要用作钢筋混凝土的配筋和 焊接结构件或再加工(如拨丝,制钉等)原料。

"型材"

指 是钢材三大品种之一,根据断面形状,型材分简单断面型材、复杂断面型材和周期断面型材。简单断面型材指方钢、圆钢、扁钢、角钢、六角钢等;复杂断面型材指工字钢、槽钢、钢轨、窗框钢、弯曲型材等;周期断面型材是指在一根钢材上各处断面尺寸不相同的钢材,如螺纹钢、各种轴件等。

"热卷板"

指 以板坯(主要为连铸坯)为原料,经加热后由 粗轧机组及精轧机组制成带钢,从精轧最后一 架轧机出来的热钢带通过层流冷却至设定温 度,由卷取机卷成的钢带卷。

"板坯"

指 钢水不断地通过水冷结晶器,凝成硬壳后从结晶器下方出口连续拉出,经喷水冷却,全部凝固后切成,用干生产板材的坯料。

"中板"

指 厚度 4.5-25.0mm 的钢板。

"宽厚板"

指 宽度超过3,000mm,厚度超过25.0mm的钢板。

"镀锌板"

指 为防止钢板表面遭受腐蚀,延长其使用寿命, 在钢板表面涂以一层金属锌,这种涂锌的薄钢 板称为镀锌板。

"钢结构"

指 以钢材制作为主的结构,是主要的建筑结构类型之一。

"吨钢综合能耗"

指 钢铁企业在报告期内,按每吨粗钢合格产出量 核算的钢铁工业生产中能源净消耗量。

"表观消费量"

指 表观消费量=国内总产量+进口量-出口量。

"材坯"

指 钢材和钢坯。

# 三、机构名称释义

**"唐钢集团/唐钢"** 指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邯钢集团/邯钢" 指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宣钢集团/宣钢"** 指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钢集团/承钢"** 指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舞阳钢铁/舞钢"** 指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衡水薄板/衡板"** 指 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

**"石钢公司/石钢"** 指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塞钢公司/塞钢"** 指 河钢塞尔维亚钢铁有限公司

"矿业公司" 指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板业公司" 指 河北钢铁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河钢股份" 指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唐钢股份"** 指 原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原邯郸钢铁"** 指 原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原承德钒钛" 指 原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财达证券" 指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邯宝公司" 指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 第二章 风险提示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能否按期兑付取决于本集团信用。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中期票据时,请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 一、与本期中期票据相关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利率的波动将给投资者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偿付风险

在中期票据的存续期间,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可能会受到不可控制的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的影响。如果发行人经营状况不佳或资金周转出现困难,将可能导致中期票据不能如期足额兑付,对投资者到期收回本息构成危险。

#### (三)流动性风险

中期票据发行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但发行人无法保证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性,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和临时性变现时面临困难。

# 二、与本集团相关的风险

# (一) 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偏高及负债期限结构匹配程度有待提高风险

基于钢铁行业整体特点,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偏高,2016年-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89%、72.49%、72.37%和71.22%。资产结构中以非流动资产为主,资产流动性偏低。2016年-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2.58%、72.32%、65.64%和66.17%;负债结构中以流动负债为主,2016年-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71.72%、62.50%、59.90%和58.44%,资产负债匹配程度有待提高。

2019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为0.81和0.62,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较弱。但鉴于发行人偿债能力、声誉和信用记录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随着发行人结构调整、节能降耗以及技改升级等已基本完成,资金支出需求不大,如果未来发行人利润、现金流量能够维持在合理水平,对资金周转和流动性影响较小,短期偿债压力风险不大。

#### 2、汇率风险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钢材出口量分别为498.82万吨、395.81万吨、265.61万吨和144.01万吨,实现收入折合人民币130.26亿元、108.34亿元、108.11亿元和48.90亿元,占发行人当年总收入的4.48%、3.53%、3.21%和2.90%;同时,发行人原材料需进口,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进口铁矿石6,115.66万吨、4,706.73万吨、4,850.56万吨和2,333.09万吨,采购支出折合人民币229.92亿元、310.49亿元、230.14亿元和160.69亿元。因此,汇率波动将影响发行人的采购成本、销售收入,进而影响到发行人利润水平。

#### 3、担保风险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达41.88亿元,被担保企业4家。被担保企业为河北建投、河北省国控等国有大型企业,担保事项主要为发行企业债券。如果被担保企业违约,发行人将面临被追索甚至诉讼风险,考虑到被担保企业主要为国有企业,违约风险较小,故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很小。

### 4、存货跌价风险

2016年-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294.89亿元、287.94亿元、323.40和359.25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8.18%、7.65%、7.39%和8.06%,存货主要是由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和其他组成。发行人对于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成本高于可变净现值的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016-2018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4.71亿元、20.23亿元和19.91亿元。如果后续钢材价格急剧下降,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可能无法完全覆盖钢材价格下降的幅度,存在潜在跌价损失风险。

#### 5、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对资金的需求较大。2016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68.26亿元、-157.08亿元、-171.63亿元和-79.33亿元,资本支出规模较大。目前,发行人钢铁主业方面主要以结构调整、技改升级、节能环保、矿产资源、海外发展等项目投资为主。随着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发行人未来在产业升级、节能环保、资源开发、物流建设等领域的投资将会加大。如果未来货币政策保持紧缩,将对发行人融资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 6、持有金融资产价值波动风险

2016年-2018年,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89.68亿元、74.45亿元、82.05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86.16亿元、87.52亿元和136.23亿元。此类资产的价值受公司经营业绩、国家宏观调控、政治形势、利率波动及汇率变化、周边股市状况、投资者心理预期、证券市场供求关系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而上下波动,可

能对发行人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价值造成一定影响。

#### 7、有息负债较高影响盈利能力的风险

随着产业技术不断升级、节能环保投入增加以及矿山建设投入,发行人利用多种融资手段补充营运资金与项目建设资金,但有息负债总额呈平稳趋势。2016-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分别为1,850.80亿元、1,943.28亿元、2,403.17亿元和2,370.07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69.00%、71.26%、75.90%和74.70%。有息负债增加将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如果未来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持续上升,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8、经营性净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2016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219.06亿元、167.94亿元、229.38亿元和41.95亿元。近几年来,钢铁行业销售市场阶段性回暖,但未来钢铁市场走势仍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的财务状况也会随钢铁市场景气度、原材料成本的变化而波动,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额有一定的波动风险,发行人抵御风险的能力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

#### 9、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的风险

2016年-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988.01亿元、1,041.26亿元、1,503.35亿元和1,506.96亿元,流动负债分别为1,884.01亿元、1,704.30亿元、1,896.83亿元和1,854.19亿元,流动比率分别为0.52、0.61、0.79和0.81。2016年-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294.89亿元、287.94亿元、323.40亿元和359.25亿元,速动比率分别为0.37、0.44、0.62和0.62。公司近年来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但符合行业特点,且近几年呈提高趋势,短期偿债能力逐步增强。

#### 10、投资收益在营业利润中占比较大的风险

2018年,发行人投资收益为8.17亿元,当期营业利润为46.82亿元,投资收益在营业利润中占比达17.45%。2016年-2018年其投资收益分别为7.70亿元、6.13亿元和8.17亿元,2019年1-6月,发行人投资收益为4.53亿元。如果发行人投资收益不及预期,营业利润将显著下滑。

#### 11、会计估计变更的风险

发行人依据《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变更的通知》(集团字(2013)69号),自2014年起执行新的折旧年限,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固定资产的实际状况,对各类固定资产实际使用年限重新进行核定后,调整了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调整后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钢铁同业平均水平相近。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后,河钢集团当年年度折旧较调整前减少36.42亿元,利润增加36.42亿元。基于目前钢铁行业现状,上述变更项目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 12、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风险

2016年-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占所有者权益比例分别为45.27%、45.62%、41.79%及41.26%。集团经营多种业务板块,有和少数股东共同投资的形式,也有独自出资的形式。独资业务板块的获利能力弱于共同投资业务板块,使集团整体的盈利小于少数股东的,因此少数股东的比例上升,既不存在股权比例的变化,也不存在发行人控制权变弱的风险。

## 13、在建工程规模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的在建项目对未来发展前景具有决定性作用,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为545.94亿元。虽然发行人的项目已获得国家发改委等有权部门的批准,并在技术、环保、市场前景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但钢铁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受全球经济及中国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同时由于钢铁项目建设规模大、建设周期长,项目建设能否按计划完成、能否如期达产、项目产品质量和市场销售能否达到预期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和未来发展造成影响。同时,部分早期在建项目尚未具备转结固定资产条件,待转结后将增加固定资产折旧,可能影响发行人利润水平。

#### 14、发行人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持续为负的风险

2016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9.75亿元、-8.05亿元-5.15亿元及-5.00亿元。2016-2018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均为负值,主要系独资业务板块的获利能力弱于共同投资业务板块,使集团整体的盈利小于少数股东盈利,因此发行人存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持续为负从而影响其未来偿债能力的风险。未来钢铁市场走势仍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也会随钢铁市场景气度的变化而波动,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一定程度上也受到影响。

## (二)经营风险

#### 1、经济周期风险

钢铁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产业,与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受经济周期性波动、固定资产投资波动、钢材供给和需求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具有较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高速稳定增长,工业化和城镇化不断向前推进,带动了钢材需求的快速增长,同时也刺激了钢铁产能的高速扩张,钢铁行业显现结构性过剩矛盾。如果未来我国经济持续走低,下游用钢企业需求低迷,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2、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2016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2,884.70亿元、3,051.22亿元、3,341.02亿元和1,688.69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18.29亿元、31.41

亿元、49.27亿元和17.86亿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8.50%、10.59%、10.88%和9.08%,盈利能力呈增长趋势,但是2019年6月,受铁矿石价格上涨影响,发行人营业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总体来看,发行人钢铁主业突出,规模优势明显,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和政策影响,盈利能力能否保持持续增长存在很大不确定性。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动钢铁主业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大力发展非钢产业、实施海外发展战略,努力提高整体竞争力,这将对公司提升盈利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起到积极作用。

#### 3、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的钢铁主业和贸易流通业务存在较大的关联性,会产生一定的内部关联交易。如果发行人对关联交易的管理和约束执行不到位、违反了有关法规,那么存在由此遭受处罚的风险,也将影响公司在公开市场的资信形象。组建之初,发行人为增强采购话语权,实现协同创效,对国内、国际大宗原燃料实行统一采购政策,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由于主要关联交易对手均为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已在合并报表中予以抵销,因此,发行人关联交易风险较小。

#### 4、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钢铁行业是与经济发展周期关联度较高的产业。受国际国内经济发展周期和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的影响,近年来钢材市场销售价格波动较大。2012年-2015年,受下游用钢需求仍然疲弱影响,钢材价格回升有限,钢铁行业仍处于低位徘徊。目前,全球钢铁工业整体仍陷入产能过剩的困境,由于钢材市场的需求在未来可预见的时期内难以出现根本性的恢复,预计全球钢铁工业所面临的产能过剩矛盾还将持续,国内钢铁企业的经营困境普遍加深,国内钢价持续低迷,钢材市场需求疲弱,这将对发行人钢材产品的价格和利润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2016年钢材价格触底反弹,但价格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也随之上涨,盈利空间不稳定。2017年受钢铁去产能工作深入推进、"地条钢"全面取缔、采暖季错峰生产和市场需求回升等因素影响,钢材价格大幅上涨,截至12月末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为121.8点,较年初上升22.3点,涨幅22.4%。2018年以来,受基建增速下降预期影响,钢材需求或难以保持较高的增长态势,同时受吨钢毛利较高驱动、企业生产动力较强,在供需调节作用下,短期内钢材价格或将出现回落。

#### 5、原材料成本波动的风险

2012年,受宏观经济环境转暖及前期原燃料价格下降过快的影响,钢铁行业原燃料价格结束了连续下滑趋势,主要原燃料中,炼焦煤价格保持平衡,冶金焦进口铁矿石平均到岸价格略有下降。2014年以来,铁矿石价格呈下滑趋势,国际铁矿石买方市场特征初显。但同期,国内钢材价格下降幅度远大于原材料价格的整体降幅。2015年,铁矿石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趋势。2016年铁矿石价格受下游

钢价的暴涨传导,导致其价格疯涨上行,创下近两年新高。2017年铁矿石价格呈现先扬后抑的态势,后期保持震荡波动,价格区间为400~600元/吨,全年平均价格高于2016年水平。2018年铁矿价格整体窄幅震荡,年初基于限产后的补库预期,铁矿石价格高位运行,后因非采暖季限产政策导致预期落空,价格下跌。二三季度上四大矿山供应增量较大,环保限产措施频繁,铁矿石呈现供大于求的局面,价格长期在60-65美元区间窄幅震荡。三季度后期汇率贬值及运费大幅上涨,导致铁矿石成本抬升,价格回升至70美元附近。四季度开始,澳洲矿山供应不及预期,国内生产积极性高,高品澳粉持续去库存,价格重回年内高点,后期因钢材供应量较高及下游需求放缓,价格快速回落。2019年,世界三大铁矿石巨头接连下调铁矿石产量,使得年初铁矿石价格不断上涨,一路上飙至5年新高。

铁矿石、焦炭、焦煤的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生产成本,其中,铁矿石是钢铁产品的主要生产原料,发行人对进口铁矿石的依赖度较大,国际铁矿石价格的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大。

## 6、生产技术风险

受国内钢材市场激烈竞争和国家产业政策影响,国内钢铁企业纷纷加大高新技术和先进设备的引进和开发,行业技术水平迅速提高,未来钢铁行业技术发展将向高效、节能、环保的制造工艺迈进,钢铁产品不断向高技术、高附加值方向发展。发行人也采取相应措施不断提升装备、技术水平,改善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但随着钢铁产业向高技术高质量方向发展,新产品的开发周期逐渐缩短,给发行人的技术开发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发行人不能持续性研发并及时优化、升级相关技术,将削弱核心竞争力。

#### 7、产能过剩风险

近年来国内钢铁项目投资不断增长,钢铁产能快速扩张。钢铁行业面临需求疲软、产能过剩的严峻形势。虽然国家将加快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钢材需求也将继续保持一定幅度的增长,但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的矛盾一定时期内仍将凸显,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 8、产品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的风险

虽然近年来发行人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丰富产品结构,但现阶段发行人深加工产品及高附加值产品占比仍有待提高,产品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一旦钢铁行业中产品附加值偏低的产品出现价格大幅度下降,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 9、在建项目风险

发行人的在建项目对未来发展前景具有决定性作用,发行人采取谨慎的投资 策略,对所投资项目在技术、环保、市场前景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研究, 符合当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等因素有可能发生较大变化,使项目能否按计划完成、能否如期达产、项目产品质量和市场销售能否达到预期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效益和未来发展造成影响。

#### 10、人员负担较重的风险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均为历史相对较长的钢铁企业,2018年末公司在册员工 11.87万人,人员负担较重,人工成本开支压力较大。但随着发行人继续优化人 力资源配置,充分挖掘现有人力资源潜力,合理分流富余人员,大力发展非钢产 业,不断提高人均劳效,人员负担较重风险已逐渐降低。

#### 11、原材料对外依赖度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铁矿石、煤炭。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发行人对铁矿石等主要原料的需求日益增大。2018年发行人进口铁精粉3,902万吨,占公司铁矿石总需求量的68.83%,主要以传统长协矿为主,发行人原材料对外依赖度较高。若进口铁矿石价格持续走高将对发行人的成本造成一定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水平。根据发行人"十三五规划",发行人将生产能力保持不变,将投资重点放到品种结构调整、产能结构和布局调整、装备结构调整、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和工艺技术完善上来。同时,随着发行人加快国内矿山资源开发及对海外资源掌控力度的加强,铁矿石自给率会逐步提高,原材料对外依赖度将会逐渐降低。

#### 12、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 (三)管理风险

#### 1、内部管理风险

发行人是由河北省两大钢铁集团—唐钢集团及邯钢集团联合组建而成,涉及企业多、资产大,发行人将在较长时间内面临如何根据钢铁产业政策和战略发展目标要求,理顺产权关系,推进公司内部资源和业务整合,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的挑战。如果不能建立健全实质运作、有效管控、协调高效的公司管理运行机制,可能会对发行人内部管理体系及正常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 2、安全生产风险

近年来,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规愈加严格,监管力度不断加大。发行人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投入明显增加,安全设施不断改善,安全生产自主

管理和自律意识不断增强,近年来未发生重大人身伤亡和生产事故。但是作为钢铁企业,安全生产仍不容忽视,其安全生产隐患主要集中在高温液态吊运作业、煤气区作业、液态气体泄漏、高温液态物区作业、设备大(中)维修和行车检修作业以及其他特种作业等方面。如果出现安全生产事故,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声誉及正常生产经营状况。

## 3、治理结构有待完善的风险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第七章第二十二条规定:"董事会成员十一人,其中外部董事四人(由省政府国资委逐步委派或选聘),职工董事一人。除职工董事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外,其他董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或选聘。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至二人。董事长、副董事长从公司董事中产生"。发行人本届董事会目前有董事三名。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第九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监事会由六人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二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其他监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省政府国资委任命。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届满可以连任"。目前发行人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发行人董事、监事的任职人数与《公司章程》规定不完全一致,发行人治理结构有待进一步完善。

## 4、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互相协作、互相制衡、各司 其职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其部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 (四)政策风险

#### 1、产业政策风险

鉴于钢铁行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举足轻重的地位,在历次宏观经济调控过程中,钢铁行业都属于调控重点,对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环保政策调整高度 敏感。

国家对钢铁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接连不断地出台。2009年9月26日国务院批转颁发《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8号),就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盲目扩张、重复建设问题以及部分地区的违法、违规审批,未批先建、边批边建现象提出了宏观指导意见,明确了不再核准和支持单纯新建、扩建产能的钢铁项目以及落后产能的具体淘汰指标。

2009年12月9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了《现有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准入 条件及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首次对钢铁生产行业实行准入制度,对淘汰 落后产能做了全方面、可操作的规定。

2010年2月14日,国务院针对进一步贯彻落实重点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召开了常务会议,就包括钢铁在内的十大重点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贯彻落实提出具体部署和明确要求,主要包括立足扩大内需、强化投资管理、坚决控制钢铁产能总量、强化安全、环保、能耗、质量等指标的约束作用、建立钢铁行业碳排放考核指标体系、着力推进企业兼并重组等六个方面。

2010年5月5日,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通知》(国发【2010】12号),要求加强对电力、钢铁、有色、石油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节能减排管理。5月2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向各地下达2010年18个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的目标任务。其中对炼铁、炼钢、水泥、电解铝、玻璃、造纸等6大行业下达的淘汰指标,进一步提高要求,淘汰炼铁行业落后产能3,000万吨、炼钢825万吨。

2010年6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加快钢铁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0】34号),要求进一步加强钢铁行业的节能减排工作;6月2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条件》(工原【2010】第105号),要求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要与兼并重组、淘汰落后等工作相结合,逐步减少钢铁企业数量,降低落后产能比例,改进和完善行业管理,并针对产品质量、环境保护、能源消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工艺与装备、安全卫生和社会责任等6个方面设置明确准入门槛,并制定了严格技术标准。

2011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全国"两会"通过的"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优化产业布局,"有序推进城市钢铁、有色、化工企业环保搬迁"。

2012年,工信部发布了《关于下达2012年19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2】159号),要求有关方面要采取有效措施,力争在2012年9月底前全部关停列入公告名单内企业的落后产能,确保在2012年年底前彻底拆除淘汰,并不得向其他地区和周边国家转移。2013年5月10日,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联合下发《关于坚决遏制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盲目扩张的通知》(发改产业【2013】892号),指出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把化解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产能过剩矛盾作为今年的工作重点。按照"尊重规律、分业施策、多管齐下、标本兼治"的原则和"消化一批、转移一批、整合一批、淘汰一批"过剩产能的要求,正在抓紧制定《化解产能过剩矛盾总体方案》。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加强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项目管理,不得以任何名义核准、备案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国土、环保等部门不得办理土地供应、环保审批等相关业务,金融机构不得提供任何形式的新增授信支持。地方政府要立即组织对产能严重过剩行业违规在建项目进行认真清理,对未批先建、边批边建、越权核准的违规项目,尚未开工的,不准开工,

正在建设的项目,要停止建设。

2013年5月17日,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工业信息化部等7个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2013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的通知》(环发【2013】55号),严查群众反映强烈的大气污染、废水污染地下水的环境违法问题和医药制造行业的环境违法行为,规范企业环境管理;加强涉重金属排放和污染减排重点行业监督检查,提升行业生产及污染防治技术水平,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2013年9月6日,河北省印发了《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根据该《方案》,到2017年,河北省将削减钢铁产能6,000万吨。《方案》实施 细则尚未出台,目前来看,发行人承受的压减产能压力非常小。截至2012年,发 行人共淘汰炼铁产能560多万吨、炼钢产能300万吨,按国家产业政策标准提前一 年淘汰完成全部落后产能。同时,发行人先后投入100多亿元完成160余个重点节 能减排项目,核心企业自发电比例达到60%以上,工业水循环利用率达到97%以 上,主要节能环保指标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发行人下属的唐钢集团被誉为"世界 最清洁的钢厂"。

2013年10月15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指出重点推动山东、河北、辽宁、江苏、山西、江西等地市钢铁产业结构调整,充分发挥地方政府的积极性,整合分散钢铁产能,推动城市钢厂搬迁,优化产业布局,压缩钢铁产能总量8,000万吨以上。逐步提高热轧带肋钢筋、电工用钢、船舶用钢等钢材产品标准,修订完善钢材使用设计规范,在建筑结构纵向受力钢筋中全面推广应用400兆帕及以上强度高强钢筋,替代335兆帕热轧带肋钢筋等低品质钢材。加快推动高强钢筋产品的分类认证和标识管理。落实公平税赋政策,取消加工贸易项下进口钢材保税政策。

2014年环保部印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期限治理方案》, 重点针对电力、钢铁、水泥、平板玻璃四大行业相关企业提出污染治理要求。

2015年3月20日、5月19日,工信部分别公布了《钢铁产业调整政策》征求意见稿和《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修订)》,未来工信部还将出台《钢铁工业转型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7》,旨在完善钢铁行业规范管理,推进钢铁行业转型升级,加强行业规划引导。

此外,河北省作为国内钢铁第一大省已表示,将在未来5年强制削减6,000万吨的产能,以缓解省内钢铁生产混乱和周边区域空气污染严重的局面。201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将"淘汰2,700万吨钢铁产能",政府加大钢铁行业淘汰产能力度逐级加码。2014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产业[2014]1486号文件)正式批复《河北省钢铁产业结构调整方案》,指出河北省实施钢铁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工作之一就是淘汰压减产能。主要目标是包括:用5年时间,粗钢产能规模

压减到2.2亿吨左右,产量保持合理水平;全省钢铁冶炼企业数量减少60%左右,在压减产能和布局调整过程中推进企业间实质性联合重组; 1,000m³及以上高炉产能达到总产能的80%以上,全部淘汰450m³以下高炉、40t及以下转炉(不含特钢),主体装备达到全国先进水平,河钢集团、首钢集团装备水平国际领先等。河北省在2016年两会上宣布,年内将压减炼铁产能1,000万吨、炼钢产能800万吨。而且河北定调未来五年钢铁产能"天花板"为2亿吨。

发行人装备基本实现了大型化、现代化改造,具备了国内品种规格最全、产能规模最大、节能环保指标一流的技术装备优势。依托这些技术装备,发行人攻克汽车钢、管线钢等领域200余项关键技术,具备汽车整车用板材生产能力,获得全球汽车制造商供货认证,还是国内核电用钢领军者,是国内唯一能够自主生产系列大厚度海洋工程用高强钢企业。落后产能的退出及技术装备领先、节能环保指标优势将为发行人打开更大市场空间。公司所属各子公司钢材产品均严格执行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并结合实际制定更严格的企业内控标准来组织生产,产品质量均优于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

公司钢铁生产设备符合工信部产业【2012】159号文"关于下达2012年19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的要求。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已完成全部淘汰落后任务,按照目前相关政策,公司无需要淘汰的落后产能。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政策、环保政策及地方扶持优惠政策等在未来再次调整,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方针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在中国钢铁工业新一轮结构调整中,为实现河北省委提出的"产能要压减、产业要升级、效益要增长"目标。发行人2016-2017年主动压减炼铁产能260万吨、炼钢产能502万吨。

#### 2、国家税收政策风险

2008年以来,受全球性金融危机影响,全球钢铁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中国钢铁行业同样遭受重创,中国频频通过调整关税政策拉动钢铁行业需求。2008年12月1日起,取消67个税号的钢铁产品出口关税,包括所有热轧板卷、热轧中厚板、大型型材(包括大型H型钢),大部分钢丝、所有焊管、有关税的合金钢板、合金钢窄带、合金钢条杆等;2009年4月1日起,对冷轧系列、精密焊管等上调出口退税至13%;2009年6月1日起,对部分钢铁产品及钢铁制品出口退税提升至9%-13%。上述关税政策调整有利于刺激钢材出口,减轻国内钢铁企业的经营压力。

2010年上半年,随着钢材市场复苏,国内钢铁行业产能迅速释放,纷纷加大钢铁产品出口力度。2010年6月,财政部发布通知,自2010年7月15日起取消部分钢材品种出口退税。对钢材出口退税政策进行反向调整。

2013年6月,财税主管部门也接连表示将通过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大对高 耗能、高污染、资源利用率低的行业、企业和产品的限制或惩罚力度。财政部部 长参加第五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时表示,中国不会再推出大规模的财政刺激政策,但要调整结构。未来将全面推进资源税改革,下一步将研究把煤炭钢铁等资源品目逐步纳入从价计征范围,并适当提高税负水平。此外,还将支持能源价格市场化改革和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

2015年年初取消含硼钢材的出口退税,含硼钢材出口量占出口总量的40%,出口退税政策退出将使国内市场竞争继续加剧。

如果未来关税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情况。

#### 3、环保风险

钢铁工业属于高能耗、高污染性行业,除排放废水、含氧化铁的烟尘以及二氧化硫、一氧化碳等废气外,钢铁生产还会产生钢渣、高炉渣、粉煤灰等工业620,从而对环境产生污染。国家高度重视钢铁行业环保问题,制定并颁布了一系列环保法规和条例,对违反环保法规或条例者予以处罚。

发行人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制定了严格的措施来确保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若国家有关环保和节能减排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发行人将为达到新的环保和节能减排标准而增加投入,承担更大的环保和节能减排责任。

## (五)本期中期票据所特有的风险

#### 1、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的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没有固定到期日,发行条款约定发行人在特定时点有权赎回本期永续票据,如果发行在可行使赎回权时没有行权,会使投资人投资期限变长,由此可能给投资人带来一定的投资风险。

#### 2、利息递延支付的风险

本期永续票据条款约定,发行人有权递延支付利息,如果发行人决定利息递延支付,则会使投资人获取利息的时间推迟甚至中短期内无法获取利息,由此可能给投资人带来一定的投资风险。

#### 3、资产负债率波动的风险

本期永续票据发行后计入所有者权益,可以有效降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对财务报表具有一定的调整功能。2016年-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89%、72.49%、72.37%和71.22%。本期永续票据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如果发行人在有权赎回本期永续票据时行权,则会导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上升,永续票据的发行及后续赎回会加大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波动的风险。

#### 4、可分配利润不足以覆盖永续票据票面利息的风险

截至2019年6月30日,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为27.90亿元,可对本期债券的票面利息形成有效支撑。但如果未来发行人可分配利润大幅减少甚至亏损,有可能会导致可分配利润不足以覆盖本期永续中票票面利息的情况,从而影响债券的本息兑付。

#### 5、净资产收益率波动的风险

本期永续票据发行后计入所有者权益,可能会使得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有所降低。2018年,发行人的净资产收益率为2.43%。本期永续票据发行后,发行人模拟净资产收益率小幅下降。如果发行人在有权赎回本期永续票据时行权,则会使得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回升,永续票据的发行及后续赎回会加大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波动的风险。

#### 6、会计政策变动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经对发行条款和相关信息全面分析判断,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期永续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若未来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等政策因素变动引致发行人将此类永续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时,发行人有权在该永续票据由权益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可能使得已发行的永续票据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从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的风险。

# 第三章 发行条款

# 一、主要发行条款

▶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 发行人: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待偿还各类债券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

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未兑付余额 969.76 亿元,其中短期融资券 60 亿元,中期票据 365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 155 亿元,资产支持票据 28.52 亿元,公司债

券 254.99 亿元, 企业债 42 亿元, 美元债 34.25 亿元,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0亿元。

▶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18】DFI56号。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5 亿元。

中期票据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

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 中期票据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 面值发行,发行利率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 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固定利率计息,单利按年计息。

本期中期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第 3 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

计息年度开始每 3 年调整一次票面利率:

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计额对 0 0104)

算到 0.01%);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 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票面利率确定公式: 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 个基点,自首个票面重置日进行利率 跃升,后续维持利率跃升幅度不变;

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发行对象: 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中期票据。

► 发行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

▶ 中期票据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

▶ 集中簿记建档日: 2019年9月25日-2019年9月26日。

▶ 发行日: 2019年9月25日-2019年9月26日

▶ 缴款日: 2019年9月27日。

▶ 起息日: 2019年9月27日。

▶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19年9月27日。

▶ 上市流通日: 2019年9月30日。

▶ 付息日: 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9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

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 兑付日: 无。

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 2022年9月27日。

▶ 票面利率重置日: 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 3 年的 9月 27日。

▶ 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每个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

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付息公告》,并在付息日按票面利率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工作;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前5个工作

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 赎回权: 于本期中期票据第 3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如遇法

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 不另计息)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 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本期中期票据的赎回权为发行人所有,本次发行的

中期票据的投资者无回售权。

▶ 赎回方式: 如在前述赎回权条款规定的时间,发行人决定行使

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一个月,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提前赎回公告》,并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

如在赎回权条款约定的时间,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一个月,由发行人按照信息披露相关

规则要求的披露媒体上刊登《关于不行使赎回权及

本期永续票据利率调整的公告》。

▶ 偿付顺序: 本期中期票据的本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

序等同于发行人负债。

▶ 递延支付利息条款: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

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

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

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 述利息递延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 息。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 计计息。

▶ 强制付息事件:

付息日前 12 个月,发行人(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及集团本部)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 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 息:

- (1) 向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
- (2)减少注册资本

因股权激励计划导致需要赎回并注销股份的, 或通 过发行优先股赎回并注销普通股股份的除外。

▶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 发行人有递延支付利息的情形时,直至已递延利息 及其孳息全部清偿完毕,发行人(含合并范围内子 公司及集团本部)不得从事下列行为:

- (1) 向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
- (2)减少注册资本

因股权激励计划导致需要赎回并注销股份的, 或通 过发行优先股赎回并注销普通股股份的除外。

▶ 持有人救济条款:

如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发行人仍未付息,或发行人 (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集团本部)违反利息递延 下的限制事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将召集持 有人会议, 由持有人会议达成相关决议。

果: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 体信用级别为 AAA, 本期中期票据的信用级别为 AAA.

▶ 中期票据担保: 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

▶ 交易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中期票据的托管人: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支持机构: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中

期票据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适用法律: 本期中期票据所涉及的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

和国法律。

▶ 计息天数: 闰年 366 天,平年 365 天。

▶ 会计处理: 发行人根据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经对发行条款和

相关信息全面分析判断,在会计初始确认时拟将本

期永续票据计入所有者权益。

# 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安排

####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 1、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日前二个工作日,发行人通过上海清算所和中国货币 网发行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 2、本期中期票据簿记管理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团成员须在发行日 9:00-17:0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在规定时间以外所作的任何形式认购承诺均视为无效。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 3、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 (二)分销安排

- 1、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 (三) 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 2019年9月27日12:00点前。

- 2、簿记管理人将在2019年9月26日下午17:00 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中期票据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2:00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收款人名称: 交通银行

收款人账号: 115500722

汇入行名称: 交通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 301290000007

汇款用途: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承销款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 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中期票据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中期票据的转让、质押。

####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 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 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19年9月30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 (六)其他

无。

#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有息负债共计2,370.07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15亿元,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有息负债。

表4-1: 拟偿还有息债务情况

借款主体	借款机构/债券名称	金额 (万元)	到期日	借款种类
集团总部	建行	36,000.00	2019/10/10	短期流贷
唐钢集团	河北银行	25,000.00	2019/10/11	短期流贷
唐钢集团	河北银行	25,500.00	2019/10/11	短期流贷
矿业公司	中行	60,000.00	2019/10/12	短期流贷
集团总部	工行	3,500.00	2019/10/15	短期流贷
		150,000.00		

# 二、发行人关于本期中期票据的偿债保障计划

## (一)现金流情况分析

发行人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现金流情况如下表所示:

# 表4-2: 发行人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现金流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年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2,632.81	3,355.42	3,719.73	1,960.83
现金流出小计	2,413.74	3,187.48	3,490.35	1,91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6	167.94	229.38	4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22.57	13.00	14.25	20.85
现金流出小计	190.83	170.08	185.89	10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6	-157.08	-171.63	-79.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2,414.53	2,611.08	2,853.30	1,355.95
现金流出小计	2,494.91	2,626.71	2,551.49	1,373.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8	-15.63	301.81	-17.2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7	-1.08	359.91	-54.66

2016-2018年,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19.06亿元、167.94亿元

和 229.38 亿元。2019 年 1-6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41.95 亿元。

2016-2018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68.26亿元、-157.08亿元和-171.63亿元。2019年1-6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79.33亿元。从投资方向来看,发行人资金主要投向于节能环保及综合环境治理、技术改造、资源获取、装备升级及淘汰落后产能等方面。对上述项目的投资为发行人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将在未来产生较大经济效益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对本中期票据的到期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2016-2018年,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80.38亿元、-15.63亿元和301.81亿元。2019年1-6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17.27亿元。发行人为进一步巩固资金链稳定,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规模,发行人加大了供应链金融的开拓、增加了永续债的发行,融资规模减少,发行人负债率降低。

## (二)发行人对集团内资金的使用具有控制权

发行人对整个集团实行资金集中管理,保证集团内资金的统一调拨使用,对 集团内资金的使用能够实现有效控制和监管。

## (三)发行人拥有大量优质的可变现资产

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拥有资产总额4,375.18亿元,其中:流动资产1,503.35亿元,非流动资产2,871.84亿元。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中除受限资产外501.68亿元,可自由支配;应收票据57.25亿元,可通过票据市场变现;交易性金融资产136.23亿元,可及时变现。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拥有资产总额4,455.08亿元,其中:流动资产1,506.96亿元,非流动资产2948.12亿元。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中除受限资产外501.66亿元,可自由支配;应收票据54.30亿元,可通过票据市场变现;交易性金融资产134.42亿元,可及时变现。

综上所述,公司拥有优质的可变现资产约714亿元,能够作为本笔中期票据的偿还保障。上述可变现资产在企业流动性出现问题时可通过变现优先偿付本笔中期票据的本金和利息。

#### (四)发行人直接融资渠道通畅

发行人外部评级资信状况良好,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绿色债券、永续债券及非公开定向工具等融资渠道广泛,可为发行人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其中中长期品种的债券还可为项目建设提供充足的资金。

# 三、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

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若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会及时披露有关变更信息。发行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发行人承诺:本期中期票据所募集的资金将不会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期货等领域,仅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发行人承诺: 在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存续期间内, 若因经营发展需要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将提前披露有关信息。并承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 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勇

注册资本: 200 亿元人民币

注册日期: 2008年6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677356885K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邮政编码: 050000

联系人: 赵晔、王文多

联系电话: (86)311-66778662

传 真: (86)311-66778662

(86)311-66778621

网 址: http://www.hbisco.com

经营范围:对所投资企业资产进行运营管理(其所投资行业包括:钢铁及其深加工行业、钒钛及其深加工行业、采矿业、国际、国内贸易;房地产开发、机电设备制造及机械加工业、餐饮服务业、再生资源利用行业、建筑安装行业、物流服务行业、煤化工行业、旅游业);冶金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资产租赁;钢材、炉料、金属及非金属矿石、焦炭、耐火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货物装卸搬运;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是由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系我国国有特大型钢铁集团。公司业务主要以钢铁冶炼、延展和加工为主,2018 年,公司生铁、粗钢和钢材产量分别为 4,128 万吨、4,680 万吨和 4,364 万吨。公司跻身 2018 年度世界 500 强第 239位、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发布的 MPI 中国钢铁企业竞争力 A+级权具竞争力企业。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4,375.18 亿元,负债总额 3,166.41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08.77 亿元。2018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368.24 亿元,利润 总额 49.27 亿元,净利润 27.29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4,455.08 亿元,负债总额 3,172.77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82.31 亿元。2019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88.69

亿元,利润总额 17.86 亿元,净利润 10.61 亿元。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2008年6月24日,为提高河北省钢铁产业综合竞争力和集中度,更好发挥国有钢铁企业对河北省经济发展的支撑和带动作用,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冀政函【2008】60号),河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独资成立河北钢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2008年6月30日,根据河北省国资委《关于组建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权划转和核定国家资本金有关问题的通知》(冀国资【2008】86号),将河北省国资委所持有的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产权整体划入河北钢铁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99.50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亿元,实际新增注册资本135.50亿元,实收资本为136亿元。2010年6月,公司将资本公积64亿元转增实收资本,公司实收资本变为200亿元。增资后,公司股东仍然是河北省国资委。2015年11月,经省政府批准(冀政字【2015】59号),发行人名称由"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并于2016年1月19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于2009年6月18日出具的《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河北钢铁集团下属上市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批复》,以及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9年6月24日出具的《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河北钢铁集团下属上市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批复》,河北省国资委经研究并报请河北省人民政府,同意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施下属上市公司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的换股吸收合并方案。商务部反垄断局于2009年6月5日出具《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决定书》,对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经营者集中行为不实施进一步审查,经营者可以按规定实施集中。2009年9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09年第27次会议审核,唐钢股份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获得有条件审核通过。2010年1月25日,换股吸收合并实施完成,唐钢股份成河北钢铁集团唯一的钢铁主业上市公司,同时更名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唐山市变更为石家庄市,邯郸钢铁和承德钒钛注销法人资格,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并入存续公司,变更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和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公司。

公司下属的唐钢集团、邯钢集团资产规模占到发行人总资产规模的 90%以上,故将唐钢集团、邯钢集团历史沿革情况介绍如下:

#### (一)唐钢集团历史沿革

唐钢集团的前身是日本侵华时期由日本东洋纺绩株式会社于1943年开办的唐山制钢所。日本投降后由国民党政府接管,改称华北钢铁有限公司唐山制钢厂。1948年唐山解放后,唐山制钢厂由唐山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随后归属华北钢铁公司领导。1950年,唐山制钢厂划归中央重工业部钢铁工业局领导,更名为唐山钢厂。

1958年,唐山钢厂归属河北省领导。1963年,归属国家冶金部领导,由河北省冶金局代管。1970年,归属河北省、冶金部双重领导,以省为主。1973年,唐山钢厂更名为唐山钢铁公司。1992年,更名为唐山钢铁(集团)公司。

1994年6月,经河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4】3号文件和【1994】38号文件批准,唐山钢铁(集团)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0709。

1995年,唐山钢铁(集团)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的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省政府授权经营唐钢集团的国有资产。

2006年2月,经河北省政府批准,承钢集团、宣钢集团整体并入唐钢集团,组建成为现在的唐钢集团。

2008年6月,唐钢集团与邯钢集团合并重组成立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成 为河钢集团的全资企业。

## (二) 邯钢集团历史沿革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邯郸钢铁总厂,是1957年国家统一规划建设的18家地方钢铁企业之一,1958年建厂投产。

1996年邯郸钢铁总厂改制,成为国有独资企业—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7年先后兼并了原冶金部属企业舞阳钢铁公司和河北省属企业衡水钢管厂,并于同年成立了邯郸钢铁股份公司,1998年初在上海证交所上市,上交所股票代码600001。

2007年,与宝钢各出资50%成立了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合作建设发展邯钢新区。

2008年6月, 邯钢集团与唐钢集团合并重组成立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成 为河钢集团的全资企业。

#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与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发行人系河北省国资委监管的国有独资企业,河北省国资委为其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河北省国资委持有的发行人股权未被质押或者 冻结。

# (二)发行人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情况

河北省国资委是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其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还包括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 四、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自主组织和实施销售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有干预发行人经营运作情况。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较为独立。公司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员工均属专职,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兼职情况。

## (三)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专用软件和专利权等无形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置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技术、管理等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 (五) 财务独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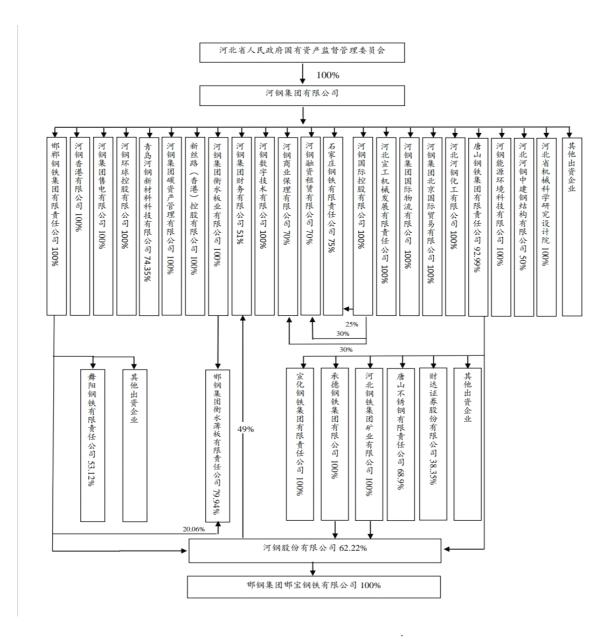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

##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发行人产权结构情况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拥有二级子公司29家,产权结构如图5-1所示:

图5-1: 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注: 财达证券是基于会计准则控制的标准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发行人是财达证券公司相对控股股东,对企业的人事、财务、经营策略、资产处置等均具有决定权,符合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因此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二)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 1、主要二级子公司情况

#### (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钢集团"或"唐钢")是河钢集团的骨干企业之一。唐钢集团始建于1943年,是我国碱性侧吹转炉炼钢的发祥地。"九五"以来,唐钢集团实施铁、钢、轧三大系统技术改造"三步走"发展战略和完善老区、联合周边、加快开发曹妃甸的"三极支撑"发展战略,于2005年跨入千万吨级大钢企行列。

唐钢集团工艺装备全部实现了现代化和大型化,整体工艺装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首创连铸生产准沸腾钢专利技术获得全国专利技术发明博览会奖。"棒材连轧生产系统创新工程"获得中国冶金科学技术一等奖。"超薄热带生产线技术集成与自主创新"项目实现了生产线全面自主技术支撑,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冷轧薄板生产线汇集了多项世界冶金前沿技术,是发行人重要的精品板材和精品建材生产基地。

唐钢集团把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转变发展方式的着力点,坚持走"低碳经济、绿色转型"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实施节能减排和环境治理,积极探索传统钢铁企业可持续发展的路径。2010年,先后荣获"全国绿化模范单位"、"全国生态文化示范企业"、"唐山市科学发展示范企业"等称号,"唐钢绿色制造体系的构建与创新"被推荐为国家创新管理成果一等奖。

截至2018年末,唐钢集团注册资本55.31亿元,总资产2,604.73亿元,总负债1,984.70亿元,净资产620.02亿元,资产负债率76.20%;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318.69亿元,利润总额23.28亿元,净利润14.32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唐钢集团总资产2,717.61亿元,总负债2,070.53亿元,净资产647.08亿元,资产负债率76.19%;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718.68亿元,利润总额16.81亿元,净利润10.57亿元。

#### (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邯钢集团"或"邯钢")于1958年建成投产,是河钢集团的骨干企业之一。20世纪90年代,在经济体制转轨过程中,邯钢集团通过推行并不断深化以"模拟市场核算,实行成本否决"为核心的经营机制,创造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被国务院树为全国先进典型,被誉为"全国工业战线上的一面红旗"。曾先后荣获全国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优秀企业(金马奖)和全国文明单位等称号。

进入21世纪以来, 邯钢集团加快传统产业升级改造步伐, 相继建成投产了250万吨薄板坯连铸连轧生产线、国内第一条热轧薄板酸洗镀锌生产线、130万吨冷轧薄板生产线、彩涂板生产线等一大批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现代化装备, 产品结

构实现了由普通建材为主向优质板材为主的转变,产品涵盖汽车、家电、建筑、造船、航天、机械制造、石油化工等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并成功应用于中央电视台新址、北京奥运场馆、上海城市交通枢纽建设和京沪高铁等国家重点工程。邯钢造船板取得九国船级社船板生产资格认证,冷轧板成为国内外20多家知名家电制造企业的主要原料,并出口到欧美等国家和地区,综合竞争实力产生了质的飞跃。

截至2018年末, 邯钢集团注册资本27.86亿元, 总资产1,226.07亿元, 总负债841.51亿元, 净资产384.56亿元, 资产负债率68.63%; 2018年, 实现营业收入833.07亿元, 利润总额15.21亿元, 净利润10.06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 邯钢集团总资产1,221.26亿元, 总负债832.61亿元, 净资产388.66亿元, 资产负债率68.18%; 2019年1-6月, 实现营业收入381.53亿元, 利润总额5.42亿元, 净利润4.07亿元。

## (3)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钢")始建于1957年,位于河北省省会石家庄市。目前具备年产260万吨钢的生产能力,是以生产汽车专用钢为主的特钢企业,成为一汽、二汽、中国重汽、日本丰田公司、美国卡特比勒等大型汽车厂商和机械制造商的原料供应企业,产品已销往世界各地。

石钢目前采用烧结、炼铁、炼钢、轧钢的长流程和电炉炼钢、轧钢的短流程来组织生产。60万吨棒材连轧生产线和优质汽车专用钢棒材连轧线居国际先进水平,2002年60万吨棒材连轧生产线被澳钢联·波米尼公司确定为亚洲示范生产线。石钢的产品涉及优质碳素结构钢、合金结构钢、齿轮钢、弹簧钢和轴承钢等五大钢种,其中45号钢、40Cr、20CrMo、20CrMnTi合金结构钢、20CrMoA抽油杆钢、20号优质碳素钢圆管坯获全国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

石钢1997年通过了ISO9001: 1994质量体系认证,并于2002年顺利通过了ISO9001: 2000换版审核。2003年荣获全国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称号、"2003年度全国用户满意企业"荣誉称号及省级用户满意企业称号,多项产品被评为省级用户满意产品,还获得OSHMS18000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国家认证。2006年7月石钢通过TS16949体系认证,标志着石钢产品有效满足汽车生产行业规范需要,适应相关维修零件生产的汽车钢冶炼工艺和质量监控体系,达到了更高的水准。石钢还与北京科技大学合作共建汽车用钢(棒材)研究中心,为石钢步入国际汽车专用高级棒材强企奠定了坚实基础。

截至2018年末,石钢总资产187.37亿元,总负债121.25亿元,净资产66.12亿元,资产负债率64.71%; 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16.21亿元,利润总额5.77亿元,净利润5.28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石钢总资产203.42亿元,总负债137.03亿元,净资产66.39亿元,资产负债率67.36%;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71.04亿元,利润总额0.57亿元,净利润0.27亿元。

#### (4)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板业公司")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9年,位于衡水市武邑县循环经济工业园区内。板业公司冷轧板材项目投资十亿元、占地面积1,100多亩,目前项目一期工程已基本完工,接近于达产状态。一期工程设计产能25万吨,其生产的精密冷轧薄板产品最薄厚度仅为0.13mm,开发的高档镀锡板产品完全可满足国内外用户对食品级包装材料的要求。二期工程将继续提高冷轧和镀锡产品的产能。在此基础上,板业公司将充分利用公司内丰富的优质热轧板材资源及良好的市场渠道,发展冷连轧及深加工项目,扩大超薄冷轧及深加工产品产能,进而满足社会需求。

截至2018年末,板业公司总资产32.74亿元,总负债23.52亿元,净资产9.22亿元,资产负债率71.84%;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27.31亿元,利润总额0.08亿元,净利润0.06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 板业公司总资产37.56亿元, 总负债28.30亿元, 净资产9.25亿元, 资产负债率75.36%; 2019年1-6月, 实现营业收入14.00亿元, 利润总额0.04亿元, 净利润0.03亿。

#### 2、主要三、四级子公司情况

#### (1)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钢")成立于1954年,唐钢集团持股比例为100%。承钢是我国钒钛磁铁矿高炉冶炼技术的发祥地和中国钒钛产业化的先导企业,其钒钛资源综合开发利用产业化技术处于世界先进水平。拥有世界上最大的冶炼钒钛磁铁矿的高炉,钒产品生产能力占全国的1/3,远销亚、欧二十几个国家和地区。率先在中国研制成功新III级、IV级螺纹钢筋,"燕山牌"含钒螺纹钢筋经审核确认为国家首批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免检产品。目前承钢具备年产钢800万吨、钒渣36万吨、钒产品近3万吨的生产能力。主要从事矿产品、钒钛产品、化工产品、焦炭及焦化产品等的采选、冶炼、制造、加工、销售等业务。

截至2018年末,承钢总资产425.21亿元,总负债371.71亿元,净资产53.50亿元,资产负债率87.42%; 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300.27亿元,利润总额1.24亿元,净利润-0.47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承钢总资产451.55亿元,总负债397.13亿元,净资产54.42亿元,资产负债率87.95%;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55.04亿元,利润总额0.53

亿元,净利润-0.55亿元。

#### (2)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宣钢")成立于1919年,是我国冶金历史最悠久的企业之一,唐钢集团持股比例为100%。目前在册职工2.2万余人,具有年产生铁800万吨、粗钢820万吨、钢材660万吨的生产能力。主要从事金属冶炼、轧钢、炼焦及煤化工、非金属矿产品开采、建筑安装、发电等业务,主要产品为高速线材、棒材、型材、热轧带钢等,其热轧带肋钢筋等建材产品在业内和市场上具有较高的声誉。

截至2018年末,宣钢总资产558.81亿元,总负债464.03亿元,净资产94.78亿元,资产负债率83.04%; 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224.53亿元,利润总额1.04亿元,净利润0.93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宣钢总资产590.13亿元,总负债487.69亿元,净资产102.43亿元,资产负债率82.64%; 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09.45亿元,利润总额0.16亿元,净利润0.11亿元。

#### (3)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成立于2002年,是唐钢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是发行人旗下金融企业之一,注册资本27.45亿元。主要经营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业务,多次被证监会评为A类A级证券公司。截至2017年末,财达证券在河北省和京、津、沪、深等地拥有109家证券营业部,形成了以河北为中心,逐步覆盖全国的营销服务网络,客户众多,在业内和广大证券投资者中享有良好的品牌声誉。

截至2018年末, 财达证券总资产331.64亿元, 总负债246.75亿元, 净资产84.90亿元, 资产负债率74.40%; 2018年, 实现营业收入16.12亿元, 利润总额1.24亿元, 净利润0.85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财达证券总资产340.93亿元,总负债255.94亿元,净资产84.99亿元,资产负债率75.07%;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9.80亿元,利润总额5.78亿元,净利润4.32亿元。

#### (4)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是唐钢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住所在唐山市路北区,注册资本31.66亿元人民币。矿业公司东临渤海,西依太行,北入燕山,中居冀东资源富饶之地,享有得天独厚的资源条件和区位交通优势,以铁矿山采选加工为主业,矿产资源丰富。

截至2018年末,矿业公司总资产328.19亿元,总负债230.75亿元,净资产97.44

亿元,资产负债率70.31%; 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54.06亿元,利润总额2.16亿元, 净利润0.33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矿业公司总资产340.72亿元,总负债246.49亿元,净资产94.22亿元,资产负债率72.35%;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3.05亿元,利润总额3.03亿元,净利润1.82亿元。

#### (5)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舞钢")为邯钢集团控股子公司,邯钢集团持股比例为53.12%。舞钢是我国首家宽厚板科研生产基地,与美国的卢肯斯、法国的阿塞洛、德国的迪林根、日本的川崎并列为世界五大宽厚钢板制造商,具有年产400万吨钢、300万吨钢板的生产能力,可生产400多个牌号的宽厚钢板,产品类别有低合金高强度板、碳素结构板、合金结构板、锅炉及压力容器板、造船及采油平台板、模具板、桥梁板、高层建筑用板、管线板、坦克及舰艇板、耐磨板、复合板等12大系列。

舞钢因特而建,因特而兴,其产品大量应用于国家重大工程、重大技术装备项目和军工事业。如为三峡工程供应钢板达12万吨,占同类产品工程总用量的80%以上,其中三峡24扇永久船闸闸门全部用舞钢产品制造;为北京2008奥运工程专项研制的110mm厚Q460E-Z35钢板,创国内唯一、世界第一,实现了"鸟巢"用钢全部"中国造";在西气东输、西电东送、载人航天、军工装甲、国家战略石油储备等领域,舞钢均发挥了关键性的作用。

截至2018年末,舞钢总资产159.29亿元,总负债105.45亿元,净资产53.84亿元,资产负债率66.20%; 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30.04亿元,利润总额0.44亿元,净利润0.29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舞钢总资产173.02亿元,总负债118.87亿元,净资产54.15亿元,资产负债率68.70%;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5.46亿元,利润总额0.28亿万元,净利润0.28亿元。

### (6) 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

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薄板公司")为邯钢集团控制企业,邯钢集团持股比例为20.06%。薄板公司注册资本为1.54亿元,有着40多年的冶金产品生产历史,拥有冷轧带钢厂、热轧焊管厂、渗铝厂和机电设备制造厂,具备年产钢材70万吨生产能力,其冷轧生产线拥有目前国产化装备水平最高的1050轧机,在国内首家采用真空除油、辊缝仪等装置,控制系统和主要液压系统均采用了国际先进工艺,相继开发出超薄深涂薄板、非涂镀直接印铁板、家电板等一大批高附加值产品,其中,马口铁基板和镀锡板在国内居领先地位;0.17mm精密薄板批量出口。薄板公司的青岛彩涂板生产线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生产的彩

涂家电面板及高档建筑用板畅销全国20多个省市。

截至2018年末,薄板公司总资产13.41亿元,总负债9.42亿元,净资产3.99亿元,资产负债率70.25%; 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7.52亿元,利润总额0.01亿元,净利润0.01亿元。钢材价格虽然上涨,但原材料的价格也随同上涨,盈利空间仍不明显。

截至2019年6月末,薄板公司总资产17.15亿元,总负债13.20亿元,净资产3.95亿元,资产负债率76.98%;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72亿元,利润总额0.00亿元,净利润0.00亿元。

### (7)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股份")成立于2009年,系唐钢股份吸收合并邯郸钢铁与承德钒钛而成立的上市公司,唐钢集团、邯钢集团、承钢集团和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共持有其62.22%的股权。注册地址为河北省石家庄市,下设唐山分公司、邯郸分公司、承德分公司。

河钢股份依托资本市场发展,逐步建设起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1700热轧超薄带钢生产线、冷轧薄板深加工项目及带钢表面涂镀层工程、氧化钒生产线技术改造和钒钛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技改等一系列产品深加工项目。经过不断的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河钢股份的主业装备实现了现代化和大型化,整体工艺装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倾力打造精品板材、优质建材、钒钛制品三大基地,具备年产3,600万吨的铁钢材综合生产能力,产品结构实现了多元化,产品覆盖汽车、石油、铁路、桥梁、建筑、电力、交通、机械、造船、轻工、家电等20多个重要应用领域。

截至2018年末,河钢股份总资产2,087.46亿元,总负债1,497.95亿元,净资产589.51亿元,资产负债率71.76%;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209.57亿元,利润总额54.28亿元,净利润43.81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河钢股份总资产2,112.40亿元,总负债1,529.33亿元,净资产583.07亿元,资产负债率72.40%;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23.94亿元,利润总额18.44亿元,净利润13.93亿元。

#### (8)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宝公司")现为河钢股份全资子公司。产品定位为国内较为短缺的管线钢、汽车板、家电板等高附加值产品,包括热轧板卷、冷轧板卷、镀锌板和彩涂板。配套有460万吨粗钢的优质生产能力,所有装备均进入国内先进行列,部分设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005年12月31日国家发政委批复《邯钢结构优化产业升级总体规划》,同意在邯钢厂区西部投资193.68亿元,新建460万吨钢的精品板材基地。2007年5月10日,邯钢集团和宝钢集团签定共同建设发展"邯钢新区"合作协议。2007年9月13

日,邮宝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金120亿元,邮钢集团和宝钢集团各出资60亿元。2009年4月份,宝钢撤资退出,邮集团全额收购其在邮宝公司的股权。2011年5月30日,邮宝公司资产注入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23号),并于2011年11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4,182.24万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收购邮钢集团持有的邮宝公司100%股权,邮宝公司成为河钢股份100%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8年末, 邯宝公司总资产390.33亿元, 总负债243.60亿元, 净资产146.72亿元, 资产负债率62.41%; 2018年, 实现营业收入248.04亿元, 利润总额10.85亿元, 净利润8.19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 邯宝公司总资产401.41亿元, 总负债252.79亿元, 净资产148.62亿元, 资产负债率62.98%; 2019年1-6月, 实现营业收入117.44亿元, 利润总额2.53亿元, 净利润1.89亿元。

### 3、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 (1)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是河北省开滦集团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钢集团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强强联合、优势互补、合作发展共同出资设立的独立公司,于2011年3月31日正式揭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7.78亿元,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1%;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49%。目前,中滦公司拥有2座45孔JN43—80II型焦炉和2座55孔JN60-82型焦炉。设计年产焦炭169.1万吨、年产化工产品焦油81,080吨,粗苯22,340吨,硫磺3,554吨。

截至2018年末,公司总资产23.31亿元,总负债13.06亿元,净资产10.25亿元,资产负债率56.02%;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35.52亿元,净利润2.17亿元。由于国内钢铁、煤炭等行业的价格波动较大,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变化较大。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24.88亿元,总负债13.29亿元,净资产11.59亿元,资产负债率55.42%; 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6.52亿元,净利润1.33亿元。

## (2) 考伯斯(中国)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考伯斯(中国)炭素化工有限公司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考伯斯毛里求斯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1999年3月26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2,851.31万元,公司注册地(住所)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八里庄南。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沥青、工业茶、炭黑油等煤焦油精加工产品、销售自产产品、专有技术对外服务。

截至2018年末,公司总资产1.22亿元,总负债0.04亿元,净资产1.18亿元,资产负债率3.27%;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0.12亿元,净利润-0.07亿元。由于公司下游行业需求持续疲软,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始终处于低位徘徊,主要产品对比原材料的价格差持续收窄,毛利大幅下降,形成亏损。

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1.18亿元,总负债0.04亿元,净资产1.14亿元,资产负债率3.39%;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95.43万元,净利润-377.89万元。由于公司下游行业需求持续疲软,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始终处于低位徘徊,毛利大幅下降,形成亏损。

## 六、发行人组织架构、公司治理机制和主要内部管理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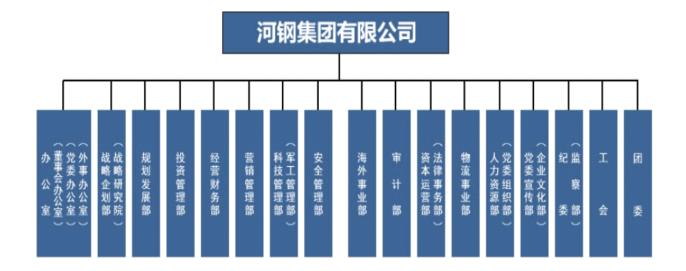
## (一)发行人组织架构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规章制度,建立了严格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对公司的经营宗旨和范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为建立与国际接轨、精干高效的扁平化管理体系,打造去"行政化"、完全适应市场的国际化、创新型集团总部,集团于2014年作出了优化总部管理职能、组织机构的决定,集团总部作为战略决策、资源共享、协同服务中心,集中精力"把方向、抓大事、控风险",重点强化战略规划、投资决策、重要人事、全面预算、资金管控、运营协调、营销监管、对外合作、风险管控等九大核心职能,加强顶层设计和宏观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集团整合优势和协同效应。

发行人总部设在石家庄,集团总部现有部门17个,其中科技管理部与钢研总院合署,物流事业部与国际物流公司合署。总部机关部门15个。发行人组织机构如图5-2所示:

图5-2: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 主要职能部门介绍:

1、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集团负责董事会、党委、经理班子日常事务以及驻集团监事会日常联络工作的职能部门。

2、战略企划部(战略研究院)

集团负责发展战略创新和体制机制改革、非钢产业、绩效考核、制度建设、品牌建设、信息化管理的职能部门。

#### 3、规划发展部

集团负责发展规划、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以及大型通用设备、备件战略供应商和资源共享管理、能源、环保专业管理的职能部门。

4、投资管理部

集团负责境内外股权合资合作业务和产权股权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

5、科技管理部

集团负责科技创新战略与体系管理的职能部门。

6、经营财务部

集团负责全面预算、统计分析和财务管理的职能部门。

7、安全管理部

集团负责安全生产的职能部门。

8、海外事业部

集团负责国际战略合作和海外公司运营管理的职能部门。

#### 9、营销管理部

集团负责市场营销系统管理与产销协调的职能部门。

10、审计部

集团负责审计事务管理的职能部门。

11、资本运营部(法律事务部)

负责集团资本运营统一管理、系统筹划与组织实施,股份公司董事会事务及 证券事务管理,集团法律事务管理的职能部门。

12、物流事业部

集团承担物流体系管控与运营协调的部门。

13、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

集团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和集团党委负责党组织建设的综合职能部门。

14、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部、党委统战部)

集团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公共关系管理和集团党委负责宣传、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

15、纪委(监察部)

集团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专门机构和负责行政监察工作的职能部门。

16、工会

集团负责工会工作的职能部门。

17、团委

集团负责团工作的职能部门。

#### (二)发行人治理结构

公司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起来的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行。公司实行权责分明、管理科学、激励和约束机制相结合的内部管理体制。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股东会,由河北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设董事会和监事会,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决定公司重大决策,对出资人负责,除职工董事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外,其他董事由河北省国资委委派或选聘,董事长为河钢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河北省国资委作为出资人行使下列职权:批准公司发展

战略和规划;批准公司年度投、融资计划;委派或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薪酬及奖惩事项,并监督董事会行使其职权;委派或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任命监事会主席,并监督监事会行使其职权;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依法收取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或者批准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批准发行公司债券;审核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破产清算,并报省政府批准;对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定;修改公司章程;批准公司为没有产权关系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担保事项;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 1、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由11名董事构成,其中:外部董事4人(由省政府国资委逐步委派或选聘),职工董事1人。除职工董事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外,其他董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或选聘。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2人。董事长、副董事长从公司董事中产生。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任。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委派,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时,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原董事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对出资人负责,执行出资人的决定并向其报告工作;编制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经营计划;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制订公司年度投、融资计划,批准公司对外投、融资事项;制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清算的方案;拟订修改公司章程方案;决定公司专门委员会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聘任或解聘由总经理提名的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决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批准员工薪酬、福利、培训计划;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报告;依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决定公司的担保事项;对于公司行使相关职权;出资人授予的,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 2、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省政府国资委负责,并定期向其报告工作。监事会由6人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其他监事由河北省国资委委派。设主席1人,由省政府国资委任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届满可以连任。

监事会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对会计师事务 所执业过程进行监督,对其执业质量进行分析评价;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 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省政府国资委规定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法律、法规及省政府国资委委授予的其他职权。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建议。监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 3、总经理

总经理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对董事会负责。

总经理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拟订公司财务预算、决算和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议案;拟订员工薪酬、福利、培训计划;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经理应当根据董事会或监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或监事会报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签订及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总经理必须保证该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由总经理召集和主持,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参加。

### (三)发行人内部管理机制

2008年6月30日成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建立起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科学决策机制。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为集团母公司,将总部定位于"战略决策、资源共享、协同服务中心",突出战略规划、投资决策、重要人事、全面预算、资金管控、运营协调、营销监管、对外合作、风险管理等九大核心职能,建立了与国际接轨、去"行政化"、精干高效的扁平化管理体系,着力打造精干高效的国际化、效率型集团总部,促进集团运行效率和效益的全面提升。

公司坚持推进实质性联合重组,发挥整合优势和协同效应。

为更好地掌握市场节奏、调控地区钢材价格、调配产品供给、减少子公司之间因销售竞争而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成立了直属的销售总公司,下设热板、冷板、宽厚板、棒线和型带管五个专业销售公司及营销管理处、综合办公室两个职能部门,负责公司钢铁资源的掌控、市场运作、政策制订和较大规模以上客户的合同签订,并在唐钢、邯钢、宣钢、承钢、舞钢属地设五个销售分公司,负责产销衔接、产品发运和当地小规模现货销售等业务。销售总公司成立后有效支持了公司级生产计划的实现,通过综合调配各家产能,做到了资源共享,建立了公司客户关系管理系统、提升了服务质量、赢得了更多客户,制定了统一价格体系,以生产计划的最优排产实现集团效益最大化。

为加快营销模式转型、集中力量培育优质高端客户群、提升集团核心竞争力,公司成立了客户服务中心。目标是以客户服务中心为载体,整合和利用现有资源,加快建立融技术、营销、服务为一体的客户导向型营销模式和需求驱动型生产运行方式,深入对接客户,促进集团品种结构、用户群体结构的深刻变化。解决长期以来"销售围绕生产转、生产围绕计划转"的产销模式,形成"为客户而销售,为销售而生产"的新局面,通过产品销售向高端客户定点投放,提高直供比例,提高高档产品比例,提高高端客户比例,提高集团创效核心竞争力。

为提高对资源的掌控力和市场话语权,公司组建了直属的采购总公司,主要负责大原燃辅料的统一采购和供应保障,并承担内部铁路运输和外部路局的协调工作。采购总公司设立煤炭、焦炭、铁精粉、合金、生铁废钢五个专业公司和采购管理部、铁路办、综合办、采购物流事业部四个职能部门,并在唐钢、邯钢、宣钢、承钢、舞钢属地设立了五个驻厂分公司,对大宗原燃料实行集中采购和供应管理。在公司信息化有效支持下,采购总公司集中采购的优势明显、不但降低了采购成本,还优化了供应商管理,使信息共享优势得到充分发挥,提高了决策的准确性。

此外,公司还相继成立了国际贸易公司、矿业公司、国际物流公司,实施矿山资源的整合,对公司进出口业务和物流业务进行专业化管理和统一运营;2012年又成立财务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资金集中管控水平和运营效益;2016年公司成立了河钢保理公司和河钢租赁公司,金融板块实力再一次提升。

为进一步提高下属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2009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唐钢股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原邯郸钢铁和原承德钒钛,原唐钢股份作为存续公司,成为河钢集团下属唯一的钢铁主业上市公司,同时更名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上市公司钢铁主业的整合。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河北钢铁集团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所持宣钢和舞阳钢铁股权请示的批复》(冀国资发改革改组【2010】190号)《关于对河北钢铁集团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所持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请示的批复》(冀国资发改革改组【2012】171号),公司与邯钢集团、唐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于2011年1月1日起受托管理宣钢100%的股权和舞钢53.12%的股权。自2012年10月起托管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68.91%股权。邯宝公司资产注入项目于2011年5月3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23号),于2011年11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4,182.24万股收购邯宝公司资产,邯宝公司成为河北钢铁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上述换股吸收合并、资产注入及股权托管的顺利,推动了公司内部整合的深化,进一步增强了公司资源统一调配能力。

公司成立之初,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出台了一批基本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实现对子公司管理的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并不断完善。

通过制度建设,公司进一步加强了母子公司之间的纽带联系,进一步理顺了内部管理关系,使公司经营效率得到极大提高。

#### 1、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方面,编制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制定了公司会计核算流程,系统建立起公司统一的财务管理和核算制度。规范公司财务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行为,保证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质量,保护公司及其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推进公司财务制度建设。

## 2、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突出预算管理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导向和控制作用,优化资源配置,保障公司生 产经营活动的稳健运行,推进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及战略任务的有效实 施,持续提升公司价值和竞争力。

## 3、关联交易管理

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

#### 4、担保管理

担保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规范公司担保行为,加强担保业务的内部控制,防范担保风险。明确未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或授权,各级子公司、各部门均不得对外提供担保、相互提供担保。公司资产财务部作为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担保业务的管理。

#### 5、规划管理

规划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规划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加强公司发展规划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规范规划编制和固定资产投资行为,确保公司规划的统一性、严肃性。

#### 6、法律事务管理

法律事务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 等一系列办法,建立健全公司法律风险防范机制,规范企业法律事务管理,促进 企业依法经营,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 7、审计管理

审计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办法,通过审查和评价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实质控制的参股公司的经济活动和内部控制的适当性、合法性、有效性、促进公司加强经营管理和实

现经营目标。

#### 8、投融资管理

投融资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对外投资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提高对外投资收益。对外投资原则上由公司集中实施,控股子公司确有必要进行对外投资的,需经公司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资本运营部是对外投资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行使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职能。

## 9、对子公司的管理

子公司管理方面,对控股企业,按照对外投资、发展规划、投资项目、法律事务、内部审计等基本管理制度,履行内部决策及审批程序;对公司参股企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建立起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科学决策机制,依据股权比例行使对公司管理权。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建立起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科学决策机制。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为集团母公司,将总部定位于"战略决策、资源共享、协同服务中心",突出战略规划、投资决策、重要人事、全面预算、资金管控、运营协调、营销监管、对外合作、风险管理等九大核心职能,建立了与国际接轨、去"行政化"、精干高效的扁平化管理体系,着力打造精干高效的国际化、效率型集团总部,促进集团运行效率和效益的全面提升。其在资产、人员及财务制度等业务方面对子公司的管理幅度为:

资产管理方面:依据《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制定资产处置方案,审核子公司呈报的资产处置事项。加强对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规范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 行为,维护出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制定《所属子公司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规范子公司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加强各子公司领导班子建设,保证公司快速、健康发展;制定《对所属子公司中层干部任免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子公司中层干部队伍的管理和建设;制定《干部年度考核结果与薪酬、使用挂钩试行办法》进一步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健全"褒奖优秀、诚勉平庸、淘汰落后"的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干部队伍的生机和活力。

财务制度管理方面:制定《财务报告管理制度》加强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规范子公司财务报告编制行为,真实反映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及时、准确地提供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信息;制定《税务管理制度》加强子公司税务管理,规范子公司税务管理行为,积极响应国家通过税收杠杆调整经济的号召,充分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制定《内部结算管理办法》,进一步理顺发行人内部购销资金往来的核算程序,完善公司内部结算平台,充分利用内部结算工具,及时

清算发行人内部各独立核算实体之间的债权债务。

#### 10、安全生产管理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制定了生产经营统计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组织安全监督检查、安全教育培训等。

### 11、信息披露管理

信息披露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债务融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范信息披露行为,指定资产财务部作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统一审核对外信息披露的内容,并提请董事会等权利机构审议后对外发布,以保证对外信息披露的合法性和规范性,确保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

#### 12、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为确保公司的生产经营安全和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披露的规范化建设,建立快速畅通的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渠道,确保公司的各项应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实施,最大程度地预防和降低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自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公司对突发事件的处置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组织、快速反应、协同应对。该制度对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组织体系及职责、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处置方案、突发事件信息披露制度、公司管理层的应急选举方案以及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发行人当前现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组织机构及议事规则,该等组织机构、议事规则及高管人员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的任职人数与《公司章程》规定不完全一致,但上述情况不会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不会对决议的有效性及本次发行造成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第七章第二十二条规定:"董事会成员十一人,其中外部董事四人(由省政府国资委逐步委派或选聘),职工董事一人。除职工董事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外,其他董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或选聘。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至二人。董事长、副董事长从公司董事中产生"。发行人本届董事会目前有董事三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第九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监事会由六人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二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其他监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省政府国资委任命。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届满可以连任"。目前发行人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均为职工监事,与现行公司章程有所不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简介见表5-1至表5-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由河北省国资委委派,无具体任职到期日期。

##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学历 年龄 政治面貌 性别 任职日期 董事长 中共党员 男 研究生 56 2013.12-至今 彭兆丰 副董事长 男 大学 2013.12-至今 中共党员 59 职工董事 男 中共党员 齐跃章 研究生 59 2013.05-至今

表5-1: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情况

注:董事会成员由河北省国资委任命,未明确任职期限。

## 董事长于勇先生

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1963年4月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钢铁冶金专业,获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唐钢二炼铁厂机动科点检员、作业长,唐钢二炼铁厂高炉检修站副主任、机动科科长、厂长助理,唐钢一炼铁厂副厂长、厂长,唐钢二炼铁厂厂长,唐钢炼铁厂厂长,唐钢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常委,唐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唐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河钢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兼唐钢董事长。

#### 副董事长彭兆丰先生

现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常委。1959年11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毕业于河北工程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学位,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工业工程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历任邯钢总厂四轧钢分厂机修工段副段长、机动科科长,邯钢四轧钢厂副厂长、酸洗镀锌厂厂长、技术改造部部长,邯钢总经理助理,邯钢副总经理,邯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邯钢董事长、党委书记。

#### 职工董事齐跃章先生

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职工董事)。1960年5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河北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历任宣钢炼钢厂调度员,张家口市委办公室科员、副科级秘书、资料科副科长、正科级秘书,省委组织部基层组织处正科级组织员、助理调研员,省委组织部干部培训处副处长、调研员,河钢集团党委常委、总经理助理、机关党委书记。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人数虽未达到其《公司章程》中约定的董事会人数,但不 影响决议的有效性和本次注册发行,主要鉴于以下几个方面: (1)发行人董事 会成员的实际人数符合《公司法》中关于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人数的最低人数限 制。根据《公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设董事会,其成员为三人至 十三人"。 发行人董事会出具的《河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采取统一注册 模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决议》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成员有于勇、彭兆丰、 齐跃章和李新创四人,除一名职工董事由职工民主选举外,其他三名董事均由河 北省国资委委任,均能正常履职; (2)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从未因 董事会成员与《公司章程》中的约定不符而无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或受到工 商行政机关的任何处罚; (3)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发 行公司债券需由董事会作出特别决议"、"特别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 以上通过,并报出资人批准"。发行人董事会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已由发行人董事 会全部四名董事审议通过并签署; (4)河北省国资委作为发行人的唯一股东, 己向发行人就本次债券注册发行事宜出具《关于河钢集团采取统一注册模式发行 债务融资工具的批复》(冀国资发产权管理2018[61]号),同意发行人采取统一 注册模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该批复合法有效。

综上,发行人现有董事会成员均能正常履职且董事人数符合法律规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次会议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同时也得到了出资人河北省国资委的同意批复,发行人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已经取得了有效的内部授权和批准。发行人董事任职人数与《公司章程》规定不完全一致,不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决议的有效性和本次注册发行。

## (二) 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学历	年龄 任职日期		政治面貌
董卫军	职工监事	男	研究生	56	2017.01-至今	中共党员
李毅仁	职工监事	男	大学	45	2017.03-至今	中共党员
史绍辉	职工监事	男	大学	53	2015.03-至今	中共党员

表5-2: 发行人监事会成员情况

### 职工监事董卫军先生

现任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常委。1962年8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河北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历任省体改委宏观调控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省体改办县镇经济体制处副处长、产业与市场体制处处长,省国资委企业分配处调研员、处长,考核分配处处长,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处长等职。

## 职工监事李毅仁先生

现任公司战略总监、战略企划部总经理、战略研究院院长。1974年4月生,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金融专业,硕士学位,毕业于天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历任邯钢办公室副科级秘书、调研督查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河钢集团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河钢集团战略研究院院长、管理创新部部长、战略企划部总经理,河钢集团战略总监等职务。

### 职工监事史绍辉先生

现任公司行政总监、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1965年11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毕业于青岛建工学院工民建专业,硕士学位,毕业于天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级政工师。历任唐钢建安公司团委副书记,唐钢团委副书记、书记,唐钢工会副主席、炼铁厂党委书记、党委宣传部(统战部、企业文化部)部长、党校第一副校长、机关党委书记,河钢集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河钢集团行政总监等职。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学历	年龄	任职日期	政治面貌
彭兆丰	总经理	男	大学	59	2013.12-至今	中共党员
王新东	副总经理	男	大学	56	2014.04-至今	中共党员
刘贞锁	总会计师	男	双大专	55	2014.04-至今	中共党员
王竹民	副总经理	男	研究生	56	2015.03-至今	中共党员
迟桂友	副总经理	男	研究生	56	2015.03-至今	中共党员
刘键	副总经理	男	大学	51	2017.08-至今	中共党员
王耀彬	副总经理	男	大学	51	2017.08-至今	中共党员

表5-3: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注: 高管人员由董事会任命, 未明确任职期限。

总经理彭兆丰先生

现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常委, 简介如前。

副总经理王新东先生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1962年11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毕业于河北矿冶学院冶炼专业,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唐钢设计院冶炼科科员、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唐钢设计院副院长,唐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唐山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唐银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唐钢滦县工业园区项目经理部总经理,唐钢发展规划部部长、滦县工业园区项目经理部总经理,唐钢副总经理,唐钢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

#### 总会计师刘贞锁先生

现任公司总会计师。1963年6月生,中共党员,双大专学历,毕业于河北财经学院会计专业,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双硕士学位,毕业于天津大学企业管

理专业,香港中文大学会计专业,正高级会计师。历任承钢集团财务处科员、科长、技改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石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石钢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部长,石钢总会计师,河北钢铁集团矿业公司总会计师,唐钢总会计师、董事、党委常委。

#### 副总经理王竹民先生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1962年11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东北大学,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邯郸钢铁总厂炼铁分厂5高炉工段工长、邯郸钢铁总厂、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炼铁分厂5高炉工段副段长、段长,邯钢炼铁厂副厂长、第一副厂长(其间:2003.07-2003.12在河北省委党校脱产培训),邯钢公司总经理助理,邯钢公司副总经理,邯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河钢集团承钢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承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 副总经理迟桂友先生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采购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1962年10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承钢动力厂电气工段副段长、段长,承钢机动处处长助理、副处长,承钢自动化部副主任、主任,承钢集团、钒钛公司副总工兼自动化部主任,承钢集团公司副总工、钒钛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党委常委,承德新新钒钛公司副总经理、承德新新钒钛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河钢集团宣钢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制书记,宣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河钢集团采购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 副总经理刘键先生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1968年4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河北煤炭建工学院,大学学历,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唐钢二炼钢厂机动科技术员、一期连铸副主任、二期连铸副主任、机动科长、厂长助理,二炼钢厂副厂长,第二钢轧厂副厂长、厂长,唐钢中厚板公司总经理,河钢唐钢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常委,河钢国际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河钢国际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集团国际合作部部长。

#### 副总经理王耀彬先生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1967年8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河北机电学院,大学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邯钢财务处销售财务科科员、副科长、科长,邯钢财务部副部长,舞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舞钢董事、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河钢采购总经理、党委书记。

## (四)发行人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下属职工118656人,其中在岗职工105235人。在岗员工学历结构为:博士114人,占0.10%;硕士2412人,占2.30%;大学本科21140人,占20.08%;大学专科17411,占16.54%;中专及以下64158人,占60.97%。在岗职工专业技术结构为:高级以上职称4694人,占4.46%;中级职称9316人,占8.85%;初级职称9110人,占8.66%。具体如下表:

表5-4: 截至2018年12月末发行人员工学历构成

按文化素质:	人数	占在职员工总数的比例(%)
中专文化以下	64,158	60.97
大专	17,411	16.54
本科及以上	23,666	22.46
合 计	105235	100.00

表5-5: 截至2018年12月末发行人员工专业技术构成

专业类别	人数	占在职员工总数的比例(%)
初级	9,110	8.66
中级	9,316	8.85
高级	4,694	4.46
合 计	23,120	21.97

表5-6: 截至2018年12月末发行人员工年龄构成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在职员工总数的比例(%)
35 岁及 35 岁以下	30,521	29.00
36 岁-50 岁	58,091	55.20
51 岁以上	16,623	15.80
合 计	105,235	100.00

#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发行人经营范围

对所投资企业资产进行运营管理;治金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资产租赁;钢材、炉料销售;国内劳务派遣;其所投资行业包括:钢铁及其深加工行业、钒钛及其深加工行业、采矿业、国际、国内贸易;房地产开发、机电设备制造及机械加工业、餐饮服务业、再生资源利用行业、建筑安装行业、物流服务行业、煤化工行业、旅游业;金属及非金属矿石、焦炭、耐火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截至2018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达4,375.18亿元,年产粗钢4,,680万吨,掌控国内铁矿石资源量达35.66亿吨,年销售收入在3,368亿元以上,拥有员工近12万人,位列世界500强第239位、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发布的MPI中国钢铁企业竞争力A+级极具竞争力企业,拥有子分公司20余家,集团总部坐落在河北省省会石

家庄。

河钢集团主导产品包括:棒材、线材、型材、热轧带钢、热轧板、冷轧板、 镀锌板、彩涂板、宽厚板、焊管、五氧化二钒、钒氮合金、钒铁合金等系列,几 乎涵盖市场需要的所有规格。公司坚持质量领先、用户至上的质量观和诚信为本 的职业道德,追求产品和服务的高质量、高信誉,所有钢材产品均通过了ISO9001: 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主要产品均获得国家和省优质称号。唐钢生产的Ⅱ级螺 纹钢筋、矿用支撑钢、调质钢筋为国家优质产品,并与高线盘条共同被评为中国 名牌产品,U型钢系列获国家"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其中25U、36U填补了 国内空白,超薄热带产品规格和质量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宣钢生产的炼钢生铁、 热轧带肋钢筋、热轧钢带、热轧圆盘条、焊管等被评为"河北省名牌产品",热轧 带肋钢筋荣获国家"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和"产品质量免检"证书:承钢生产 的螺纹钢筋是冶金行业唯一连续三届荣获中国质量协会、冶金质量协会评选的 "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双十佳"产品,并荣获"全国质量稳定合格产品"称号及国家 "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五氧化二钒产品远销1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国际 质量钻石星奖"。多年来,公司各种产品广泛应用于包括上海东方明珠电视塔、 长江三峡工程、核电站、2008年北京奥运主场馆、中央电视台新址、"天眼"、雄 安市民服务中心、"冰丝带"国家速滑馆、国产大飞机等国家重点工程,为国家的 发展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

2018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128万吨、4,680万吨和4,364万吨,生铁和钢材同比分别减少2.52%、1.03%,粗钢增加2.39%。资源掌控方面,公司实际掌控国内矿石资源量达到35.66亿吨。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368.24亿元,利润总额49.27亿元,净利润27.29亿元;2019年1-6月,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2,201.32万吨、2,433.97万吨和2,270.18万吨,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88.69亿元,利润总额17.86亿元,净利润10.61亿元。

#### (三)发行人营业收入及利润结构分析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884.70亿元、3,051.22亿元、3,341.02亿元和1,688.69亿元。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表5-7: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7 -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b>一                                    </b>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2,884.70	100.00	3,051.22	100.00	3,341.02	100.00	1,679.78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	2,099.13	72.77	2,523.82	82.72	2,713.08	81.21	1,280.45	76.23	
其他业务收入	785.57	27.23	527.40	17.28	627.94	18.79	399.33	23.77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钢铁的销售。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

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099.13亿元、2,523.82亿元、2,713.08亿元和1,280.45亿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72.77%、82.72%、81.21%和76.23%。

## 表5-8: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 <del>-                                  </del>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成本	2,639.41	100.00	2,728.21	100.00	2977.59	100.00	1,531.78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869.29	70.82	2,213.36	81.13	2365.73	79.45	1,142.65	74.60	
其他业务成本	770.12	29.18	514.85	18.87	611.86	20.55	389.13	25.40	

表5-9: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毛利润情况分析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度		2018 -	年度	2019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毛利润	245.29	100.00	323.01	100.00	363.43	100.00	148.00	100.0
主营业务毛利润	229.84	93.70	310.46	96.12	347.35	95.58	137.80	93.11
其他业务毛利润	15.45	6.30	12.55	3.88	16.08	4.42	10.20	6.89

2012-2015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钢材量价齐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连续出现下降,2016年以来受市场好转影响,主营业务毛利润持续增长,2018年较上年增加36.89亿元,增长11.88%。

公司其他业务包括材料、副产品、设备制造、物流、宾馆餐饮及其他,其中主要为材料及副产品的收入。公司材料收入主要包括铁精粉、煤、焦炭等的销售收入,副产品主要包括钢渣等炼钢副产品、煤焦油、粗苯、硫酸铵等焦化副产品以及高炉水渣、液氩等副产品。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实现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785.57亿元、527.40亿元、627.94亿元和399.33亿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7.23%、17.28%、18.79%和23.77%。公司不断深化内部整合,围绕钢铁主业延伸产业链适度多元发展,做大非钢产业板块,开展材料及副产品销售,其他业务已初见规模。

表5-10: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分析表

单位: %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营业毛利率	8.50	10.59	10.88	8.81
主营业务毛利率	10.95	12.30	12.80	10.76
其他业务毛利率	1.97	2.38	2.56	2.55

表5-11: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 目 20		2016	6年 2017		年 2018年		年	全 2019年1-6月	
^	7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	坯	1,133.25	53.99	1,542.96	61.14	1,770.54	65.26	847.47	66.19
矿产及其	产品 丰他	965.88	46.01	980.86	38.86	942.54	34.74	432.99	33.81
合	计	2,099.13	100.00	2,523.82	100.00	2,713.08	100.00	1,280.45	100.00

表5-12: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	目	2016年		2017年		2018	年	2019年1-6月		
70	FI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	坯	974.02	52.11	1,322.28	59.74	1,514.88	64.03	756.27	66.19	
<i>矿产</i> 及其		895.27	47.89	891.08	40.26	850.85	35.97	386.38	33.81	
合	计	1,869.29	100.00	2,213.36	100.00	2,365.73	100.00	1,142.65	100.00	

表5-13: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构成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sup>-</sup> //	<b>坝</b>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	坯	159.23	69.28	220.68	71.08	255.66	73.60	91.19	66.18
1	产品 其他	70.61	30.72	89.78	28.92	91.69	26.40	46.61	33.82
合	计	229.84	100.00	310.46	100.00	347.35	100.00	137.80	100.00

表5-14: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构成情况表

单位: %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材 坯	14.05	14.30	14.44	10.76
矿产品及其他	7.31	9.15	9.73	10.76
合 计	10.95	12.30	12.80	10.76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229.84亿元、310.46亿元、347.35亿元和137.80亿元,占当期营业毛利润比例分别为93.70%、96.12%、95.58%和93.11%,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0.95%、12.30%、12.80%和10.76%。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毛利率始终处于低位,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国内经济增速下滑,需求不旺,钢铁价格整体仍然保持低位震荡所致。但发行人在宏观经济形势较差的情况下保持了主营业务毛利率稳中有升的态势,主要得益于公司深入分析市场、动态调整产品结构,加大直供以及高附加值产品比例,发行人丰富的国内铁矿石资源优势以及稳定的长协矿来源也为其提升主营业务毛利率提供了有力支撑。

##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分析

#### 1、材坯板块

#### ①原材料供应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铁矿石、煤等,河北省及周边地区拥有丰富的铁矿、煤矿,特别是河北省有着全国最丰富的铁矿石储量。为了更好的发挥整合优势和协同效应,提高对资源的掌控力和市场话语权,公司于2008年11月组建了直属的采购总公司,主要负责煤炭、焦炭、铁精粉、合金等四大原燃辅料的统一采购和供应保障,并承担内部铁路运输和外部路局的协调工作。

在采购管理方面主要措施有:一是充分利用公司的品牌优势,树立公司采购形象,提高知名度和信誉度,争取采购中的更多话语权;二是充分利用公司的采购规模,在准确分析把握市场动态的前提下,适时出台各项采购政策,引领、平抑市场价格;三是实现强强联合,加大与国有大型煤矿的合作关系,提高煤炭采购的国有煤矿占比;四是加强基础管理,逐步提高火车运输比例,按照综合物流成本最低原则重新划分各生产厂原料采购半径,掌握生产与需求的关系,灵活调整采购策略;五是协调公司统采品种与各子公司分管品种采购的合作与分工,充分调动公司上下的积极性,六是对各个子分公司通用的原燃料通过联合招标采购,极大的降低了采购成本。

近年来,公司充分利用原燃料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的契机,综合考虑采购的实际情况,紧跟市场逐步调整结算模式以适应经营的需求。目前,公司集中采购的品种主要为煤炭、铁精粉、焦炭及合金,并根据采购品种及行业特点的不同实行不同的结算模式。煤炭的采购量较大,占到总采购量的50%左右,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及结算周期较长因素(一般为45天),实行当月挂账次月付款的结算模式;而铁精粉、焦炭、合金的结算周期相对较短(一般为30天左右),且公司对其市场掌控能力较强,实行当月挂账次月付款或第三月付款的结算模式,并且逐步取消了货到付款政策,原则上不实行预付款方式采购原材料。

通过集中采购,充分结合市场变化,公司有效地通过改变采购方式提高了在采购时的主动性及话语权。目前采购实现全品种全范围的招票采购,煤炭对于国有大矿主要采用招标和协商定价方式,由于采购量大,主要供应商均会给与额外的价格补贴,地方客户则采用招标定价,通过严格的量价结合,保证了底价采购; 焦炭采购在品质稳定上要求较高,价格视市场而定,但由于发行人影响力较大,每月出台的焦炭采购价格几乎已成为北方市场的代表,因此在价格调整和出台时间上都对实际成交价格产生较大影响;国内精粉价格地域性较强,根据各生产厂进料情况通过招标采购,外矿采购多执行长协合同,根据需要适时增加贸易矿采购;主要合金品种通过每月网上招标平台进行,再根据需求与资源供应情况和市场预期进行议标定价,已经成为了北方合金市场的一个风向标。

公司于2008年9月成立了矿业公司,有效地整合了公司的矿业资源。近几年,在河北省政府与河北省国土厅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先后取得包括司家营南区在内的大量矿产资源。截至目前公司境内实际掌控铁矿资源量约为35.66亿吨,另有相当一部分资源的整合工作正在推进当中,为公司的良性发展提供了资源保障。2018年,矿业公司生产铁精粉933万吨。公司资源权属及掌控情况具体如下:

表5-15: 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国内铁精粉产能和规划产能情况表

序号	矿区名称	资源储量 (亿吨)	目前铁精粉 产能(万吨)		品味 (%)	采矿证信息
1	石人沟铁矿	1.56	80	82	31.04	正在办理整合扩界
2	红山铁矿	0.28			28.46	2011年9月9日-2021年9月9日
3	庙沟铁矿	0.54	80	81	29.53	2011年10月8日-2019年 7月8日
4	司家营一期		276	288		
5	司家营二期	7.27	400	450	28.14	正在办理扩界
6	尹峪铁矿					
7	司家营南区	18.16		645	30.83	2010年9月13日-2040年 9月13日
8	近北庄铁矿	0.33	24	32	33.37	2013年7月26日-2020年 4月28日
9	庞家堡铁矿	0.04			41.98	正在办理扩界(庞家堡为
10	陈家窑铁矿	0.13			47.57	证内储量)
11	黑山铁矿(含东大洼 压青地)	0.96	58	58	32.36	正在办理整合
12	中关铁矿	0.93		150	45.41	2009年4月17日-2029年 4月17日
13	独山城铁矿	3.49			20.31	正在办理资源整合
14	黄田铁矿	0.01			47.88	准备办理延续再扩界
15	常峪铁矿	1.25		160	29.26	2014年9月24日-2044年 9月24日
16	柏泉铁矿	0.12	55	60	13.31	2015年5月17日-2020年 5月17日
17	宏大铁矿	0.59			11.67	2013 年底储量
	合 计	35.66	973	2006		

注: 以上矿山储量包括已取得政府协议出让批示的资源储量, 其中:

- 1、石人沟铁矿正在办理扩界,整合扩界方案已获得省国土厅批复;
- 2、红山铁矿、常峪铁矿、司家营南区、中关铁矿均处于基建期;
- 3、尹峪铁矿是司家营一期、二期的扩界资源,扩界手续已经取得国土部批复。

按照京津冀一体化国家战略的统一部署,应北京市政府和首钢公司的请求,河北省政府决定将我公司下属马城铁矿整体划转首钢公司。我公司积极服从于京津冀一体化协同发展的大局,于2014年7月31日与首钢总公司签订了《关于京唐公司股权调整和马城铁矿资源处置协议书》,其中约定将河北钢铁集团下属的马城铁矿项目整体转让给首钢矿业公司,马城铁矿已经全面移交首钢。

除自有铁矿外,公司还加大了与国际矿石巨头的合作,充分利用海外资源。 2012年获得加拿大阿尔德隆矿业19.9%股权和佳美铁矿25%股权;2013年组成收购联合体联合收购南非矿企PMC公司部分股权,2014年4月15日,完成了对南非PMC矿业公司100%股权的全面要约收购。

由于矿业公司部分工程尚未竣工,加之规划产能未全部达产,公司铁矿石自给量与需求量仍存在较大差距,需求缺口主要由进口铁矿石弥补。

发行人目前主要铁精粉进口地为澳大利亚与巴西。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自用进口铁精粉分别为4,539万吨、4,046万吨、3,902万吨和2,280万吨,进口铁矿石占公司铁矿石总需求量的65%以上,主要以传统长协矿为主,长协矿占公司全部铁矿石需求量已达到60%以上。公司密切关注铁精粉市场的波动,随时调整采购品种结构,动态控制长协矿和现货矿采购节奏和比例,力争降低采购成本。公司2018年全部进口铁矿石中长协矿总采购量为3,877万吨,占公司铁矿石年国外采购总量的79.93%,国外长协矿供应商包括:必和必拓1,173万吨(占比30.26%)、力拓1,114万吨(占比28.73%)、淡水河谷875万吨(占比22.57%)、PMC567万吨(占比14.62%)、澳洲FMG148万吨(占比3.82%)。

煤炭、焦炭采购方面,公司下属各子公司基本都拥有自备焦化厂,公司对外主要采购炼焦煤及其他煤炭,以国内市场采购为主。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如山西焦煤集团、开滦集团、神华集团、冀中能源等均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有利于在产量增长的情况下保障生产运营的顺利开展。公司2018年煤炭采购前五大供应商分别为山西焦煤集团、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河南煤业集团。

表5-16: 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发行人主要自用原材料采购情况

单位: 万吨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项目	自产	国内 采购	国外 采购	自产	国内采购	国外 采购	自产	国内采购	国外 采购	自产	国内 采购	国外 采购
煤炭		1,629			1,375			1,256			668	
焦炭	766	1,203		577	1,213		548	1,228		246	665	
铁精粉	953	1,260	4,539	987	1,007	4,046	933	834	3,902	428	448	2,280

总体看,公司目前的原材料供应稳定。采购总公司利用规模化集中采购优势, 优化资源配置和物流组织,整合优势和协同效应得以发挥,使公司能够较好的控 制采购成本。

### ②钢材生产

作为国内特大型钢铁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在产能规模方面具有比较优势,产品种类齐全,下属各子公司在产品结构上各有特点。从生产布局来看,唐钢、邯

钢为板材基地,主要生产冷轧、涂镀等精品板材;承钢钒钛磁铁矿冶炼技术世界领先,将依托先进技术与资源优势打造钒钛基地;宣钢重点发展建筑和机械制造用长材;舞钢是我国宽厚板生产科研基地,产品创多项全国第一;河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及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专业化生产多品种、薄规格冷轧板和镀锡板,致力于打造我国精密薄板生产基地;石钢是以生产汽车专用钢为主的特钢企业。产品品种的多元化既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又增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018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127.89万吨、4,679.91万吨和4,363.59万吨;2019年1-6月,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2,201.32万吨、2,433.97万吨和2,270.18万吨。

公司产量如下表所示:

表5-17: 2016年以来发行人生铁、粗钢、钢材产量情况表

单位: 万吨

项目		2016年		:	2017年			2018年		201	9年1-6	月
<b>火</b> 月	生铁	粗钢	钢材									
唐钢	1,331	1,307	1,241	1,386	1,507	1,428	1,379	1,562	1,406	831	900	795
邯钢	1,199	1,230	1,157	1,003	1,080	1,016	1,009	1,123	1,045	477	523	507
宣钢	688	665	649	574	570	562	598	601	597	301	302	300
承钢	875	833	820	792	766	753	684	671	661	353	349	340
舞钢	120	224	192	114	251	191	112	324	201	60	161	99
石钢	238	232	164	232	232	181	186	203	152	93	97	71
海外	116	126	102	134	164	201	159	196	228	85	103	120
衡水薄板			24			23			25			10
衡水板业			28			27			23			13
河钢新材			27			28	·		26			15
合计	4,567	4,618	4,404	4,235	4,571	4,409	4,128	4,680	4,364	2,201	2,434	2,270

公司不断淘汰落后产能、提高装备水平、推进产业升级,公司拥有3,200m³高炉5座、2,500m³高炉5座、2,000m³高炉5座、120吨以上转炉22座、100吨超高功率电炉3座,配备有48条热轧生产线(其中6条中厚板生产线),10条冷轧生产线。2012年末,公司落后产能的淘汰和主体装备的优化升级改造便已经全部完成,整体工艺装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的生产工艺和相关技术指标均符合【2009】38号文件、国发【2013】41 号文件相关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目前公司炼铁、炼钢产能分别为4,962万吨、5,335万吨,其中海外炼铁、炼钢产能分别为182万吨、247万吨。2018年,公司炼铁、炼钢产能利用率分别为83.19%、87.72%。公司主要设备、产品产能如下表所示:

表5-18: 发行人主要设备、产品产能情况表(国内)

单位: 万吨

设备类别	主要设备	产品种类	2018 年设备 产能	2018年产量
炼铁	高炉 30 座	铁水	4,780	3,968
炼钢	转炉32座、电炉3座	钢胚	5,088	4,484
		铁道用钢材		14
		大型型钢	195	103
		中小型型钢	20	
		棒材	370	273
	热轧轧机 48条,	钢筋	936	826
		线材 (盘条及硬线)	720	400
		特厚板	130	156
轧钢		厚钢板	178	329
	冷轧轧机 10 条	中板	358	185
		中厚宽钢带	653	687
		热轧薄宽钢带	920	343
		冷轧薄宽钢带	604	321
		热轧窄钢带	365	56
		镀层板	447	408
		涂层板	35	35

注:海外炼铁、炼钢、钢材产能分别为182万吨、247万吨、324万吨,海外炼铁、炼钢、 轧钢产量分别为159.48万吨、195.93万吨、227.70万吨。

公司科技研发能力不断增强。河钢构建科技创新体系,不断完善科技创新顶层设计,健全运行制度,形成了河钢钢研和子公司技术中心两个层面资源共享、互为支撑的协同创新新机制。河钢拥有2个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4个省级认定企业技术中心,7个通过CNAS认可理化试验室,12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联合实验室,3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3个院士工作站(外聘院士6人),累计27家企业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河钢中试基地配备了先进的理化检测仪器和国际一流的中试试验装备,为科技创新奠定了基础。2018年河钢生产品种钢2700万吨,品种钢比例达到70%。其中,生产高端产品2000万吨,占比51%;生产特色战略产品125万吨,占比3.2%,均创历史最好水平。核电用钢、海工钢、锅炉及压力容器用钢等保持国内第一品牌优势。

2018年,公司研发投入约48亿元,新增专利申请1586项,目前拥有5000余项 自主知识产权,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奖14项(一等奖1项),获得中国钢铁工业 协会、中国金属学会冶金科学技术奖12项(一等奖3项)。积极发挥标准的引领 作用,主导、参与制定国家或行业标准12项。

#### ③销售

为了更好的掌握市场节奏、调控地区钢材价格、调配产品供给、减少子公司 之间因销售竞争而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于2008年11月成立了直属销售总公司。 销售总公司下设热板、冷板、中厚板、建线和型带管五个专业销售公司及营销管理处、综合办公室两个职能部门,负责公司钢铁资源的掌控、市场运作、政策制订和较大规模以上客户的合同签订,并在唐钢、邯钢、宣钢、承钢、舞钢、石钢属地设六个销售分公司,负责产销衔接、产品发运和当地小规模现货销售等业务。

近年来,集团逐步扩大直销的销售模式,为进一步适应集团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产品升级的总体要求,2015年9月份,集团成立了客户服务中心,旨在通过与终端客户建立直接对接服务的新型客户关系,以客户要求倒逼产线彻底转变传统理念,充分发挥精良装备优势,提高集团产品对客户的满足度,提升集团产品的品质与影响力。

销售总公司执行先交款,后订货的销售政策。为避免关联交易的矛盾,以各子公司名义在公司指定银行开设专用账户,开通网络银行功能,聘请银行在销售公司现场办公,开设收款专柜辅助集中收款。

客户的交款订货资金,缴存到以各子公司名义开立的银行账户,公司通过网络银行的功能,对账户的资金收支实施集中监控,监督子公司按预算安排支出,解付采购总公司集中采购发生的应付货款。

在销售环节上,发挥公司区位优势明显、品牌效应较强优势,重视采购方的诚信条件,在销售方式上主要采取全额预收货款的无赊销原则,有效保证公司的货款回收。

在主要产品定价方面,作为我国规模最大的钢铁企业之一,公司产品定价直接影响国内钢铁产品价格走势。公司采取谨慎定价策略,一方面防止产品价格定价过高导致产品库存增加,减少库存产品成本压力;另一方面根据市场供需情况适度调整价格,保证企业收益最大化,避免出厂价格与市场价格出现倒挂。为应对市场价格变动,公司定期发布产品价格定价政策,已被业内公认为钢铁市场的价格风向标。

表5-19: 发行人主要产品均价(含税)情况表

单位: 元/吨

主要产品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螺纹钢	2,402	3,811	4,154	3,883
线材	2,515	3,870	4,288	3,950
热轧卷板	2,654	3,893	4,134	3,859
冷轧卷板	3,683	4,607	4,981	4,347
带钢	2,340	3,700	3,805	3,789

2018年公司共销售钢材4,297万吨,以国内销售为主,销售地区分布较广, 其中华北地区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市场,且具备一定的定价话语权,华东和中南 市场也是公司产品的重要销售地,在环渤海、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也都有销售, 广布销售区域有利于公司规避单一市场风险。2018年,公司下游重要大客户分别 是北京住总科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铁建工物资有限公司、天津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宁波浙金钢材有限公司、建发(北京)有限公司、烨辉(中国)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业务量占比分别为1.47%、1.40%、0.79%、0.66%、0.62%。

表5-20: 2018年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销售市场分布情况

项目	占:	Ł
<u></u>	2018 年	2019年6月末
华北市场 (不含京津)	50.43%	51.70%
华东市场	17.78%	15.37%
中南市场	2.16%	3.09%
北京	12.27%	11.86%
天津	10.81%	10.62%
其它	6.55%	7.35%
合计	100.00%	100.00%

# 表5-21: 2018年发行人销售总公司合同签订总量

单位: 万吨

项目	热板	冷板	棒材	宽厚板	型带	合计
北京市场	4.86	0.02	332.66	6.40	0.47	344.42
天津市场	137.47	18.24	129.57	5.60	12.72	303.59
华北市场	348.25	212.92	639.85	168.40	46.38	1,415.80
华东市场	198.35	145.41	52.87	75.22	27.42	499.27
华南市场	46.22	10.14	4.02	16.54	0.32	77.24
中南市场	18.29	13.53	7.79	17.75	3.18	60.55
西南市场	11.09	10.07	10.77	10.51	13.71	56.16
西北市场	6.09	2.53	1.08	8.89	1.53	20.12
东北市场	20.47	1.33	0.83	7.13	0.69	30.45
合计	791.08	414.20	1,179.44	316.46	106.41	2,807.60

表5-22: 2019年1-6月发行人销售总公司合同签订总量

单位: 万吨

项目	热板	冷板	棒材	宽厚板	型带	合计
北京市场	1.59	0.03	167.02	2.70	2.58	173.92
天津市场	74.15	10.33	65.01	2.92	3.30	155.72
// N 5-14						
华北市场	199.93	101.75	357.31	76.96	21.98	757.94
ルナンロ						
华东市场	78.99	66.66	23.29	42.07	14.36	225.36
化土六口	15.26	5.00	4.60	10.25	0.54	26.07
华南市场	15.36	5.23	4.60	10.35	0.54	36.07
由も主に	14.01	7.40	0.40	17.10	2.52	45.26
中南市场	14.81	7.48	2.42	17.12	3.53	45.36
西南市场	(.50	5.02	12.55	( 0.4	11 40	42.20
四的中场	6.50	5.83	12.55	6.84	11.48	43.20
西北市场	1 75	0.27	0.22	6.95	1 60	10.00
四元中期	1.75	0.37	0.23	6.85	1.68	10.88

项目	热板	冷板	棒材	宽厚板	型带	合计
东北市场	8.96	0.14	5.41	2.46	0.70	17.67
合计	402.04	197.81	637.83	168.26	60.17	1,466.12

公司通过成立国际贸易公司对进出口业务进行专业化管理和统一运营。公司目前出口市场主要面向欧洲、亚洲等国家, 国外金融危机对国内钢材出口造成较大冲击加上2016年国内钢材价格回暖,出口量相对减小。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钢材出口额占公司整体钢材销售的比重分别为11.49%、7.02%、6.11%和5.77%。

表5-23: 发行人钢材产品出口情况表

单位: 万吨、万元(人民币)

2016年		201	17年	2	2018年	2019年1-6月	
出口量	出口额	出口量	出口额	出口量 出口额		出口量	出口额
498.82	1,302,595	395.81	1,083,417	265.61	1,081,073	144.01	489,013

#### ④节能降耗

为实现公司长期发展目标以及满足环境治理的需要,公司加快了落后产能淘汰步伐,将污染治理与淘汰落后产能相结合,坚持节能减排投入不减、进度不缓。在河北省节能减排攻坚战中,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承担着重要任务。发行人秉持"人、钢铁、环境和谐共生"的理念,积极推进"绿色"引领战略,全面推进节能减排的目标。

2009年11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号),《通知》要求"2011年底前,坚决淘汰400立方米及以下高炉、30吨及以下转炉和电炉,碳钢企业吨钢综合能耗应低于620千克标准煤,吨钢耗用新水量低于5吨,吨钢烟粉尘排放量低于1.0千克,吨钢二氧化硫排放量低于1.8千克,二次能源基本实现100%回收利用"。根据要求,发行人10座高炉、6台转炉需于2011年底前淘汰。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公告(工产业【2010】第111号),2010年炼钢、焦炭、电解铝、水泥等18个行业2,087家企业需淘汰相关落后产能,其中发行人下属邯钢3座25t转炉、承钢1座300m3高炉、宣钢1座300m3高炉需于9月底前完成淘汰,该等设备也属于国发【2009】38号文要求的落后产能淘汰范畴。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公告(工产业【2011】第161号),2011年炼钢、焦炭、电解铝、水泥等18个行业2,255家企业需淘汰相关落后产能,其中发行人下属宣钢3座30t转炉需于2011年底前完成淘汰,该等设备也属于国发【2009】38号文要求的落后产能淘汰范畴。发行人于2011年上半年前全部按要规定要求完成淘汰任务。

2013年10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 (国发【2013】41号),《指导意见》要求"逐步提高热轧带肋钢筋、电工用钢、 船舶用钢等钢材产品标准,修订完善钢材使用设计规范,在建筑结构纵向受力钢筋中全面推广应用400兆帕及以上强度高强钢筋,替代335兆帕热轧带肋钢筋等低品质钢材"。公司所属各子公司钢材产品均严格执行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并结合实际制定更严格的企业内控标准来组织生产,产品质量均优于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HRB335MPa钢筋已全部被HRB400MPa级别及以上钢筋所替代。

2013年5月17日,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工业信息化部等7个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2013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的通知》(环发【2013】55号),严查群众反映强烈的大气污染、废水污染地下水的环境违法问题和医药制造行业的环境违法行为,规范企业环境管理;加强涉重金属排放和污染减排重点行业监督检查,提升行业生产及污染防治技术水平,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降低能源消耗意识的逐步增强,钢铁行业在全国范围内刮起了一股强大的高耗能、低产量、高污染设备综合治理风潮。公司作为国内规模优势明显的钢铁集团、行业的领先者,始终将节能减耗作为发展目标。公司所属各企业在发行人的带领下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强化能源管理,优化工艺技术操作,加强余热、余能综合利用,有效地控制了公司的生产成本。河钢组建以来,本着"为人类文明制造绿色钢铁"的理念,不断加大节能减排投入,集团成立以来投资195亿元,实施了460个重点节能减排和污染治理项目,推广应用了一大批节能减排新工艺、新技术,主要能源环保指标居国内一流甚至领先水平,吨钢综合能耗、吨钢耗新水同比分别降低4.5%和1.6%。

发行人核心企业具备了世界一流的节能环保和现场管理水平,自组建以来,陆续淘汰炼铁产能820万吨,炼钢产能1186万吨,轧钢产能250万吨,钢铁产能全部率先达到优于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的标准,主体装备和主要能源指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对改善区域环境质量、推动行业绿色转型发挥了重要作用。为积极贯彻落实去产能决策部署,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主动把握机遇转型发展,全面提升竞争力。

近几年来,发行人在推进环保和节能减排方面作出了巨大的努力,效果显著,整体上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但在具体执行上,也发生过一些偏差和不足。2016年11月8日,国家环保部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同时在官方网站上通报了《河北通报6起环境保护方面问责典型案例》,其中有2起环保问责案例涉及发行人,在问题发生后,发行人能主动及时整改落实到位。

其一是为落实2013年河北省人民政府制定的《河北省消减煤炭消费及压减钢铁等产能任务分解方案》和唐山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唐山市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实施方案》(唐政函〔2014〕208号)文件精神,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启

动了炼铁北区1#高炉易地减量置换改造项目。此项目为发行人对河钢唐钢炼铁北区1#高炉实施减量整体易地搬迁项目,即2015年底前关停并拆除唐山市内炼铁北区1座2,000m3高炉,并在沿海地区京唐港中厚板公司易地建设1座1,580m3高炉,减少炼铁产能52万吨/年。2015年11月唐山分公司关停了河钢唐钢炼铁北区2,000m3高炉,但在未完成项目备案及环评审批手续的情况下,于2015年提前动工建设,2016年1月已主动停工。2016年5月3日,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河北省反馈督察意见,其中对此项目未批先建进行了通报。2016年4月29日,该项目得到省发改委备案通知后,已陆续获得能源评价等关键审批手续,环境评价报批条件已具备。2017年3月该项目已完成了发改委备案工作,并于同年6月通过环境评价。目前该项目已正常投产。发行人承诺,不存在其他未批先建项目,未来将严格落实国家相关政策,不会出现项目未批先建、资金违规使用等情况。

其二是2009年环保部对发行人对邯钢结构优化产业升级总体规划主体工程建设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环评批复中要求邯钢公司实施"上大压小"措施,淘汰900m³高炉和2台90m²烧结机,并纳入环保验收内容。上述设备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中需明令淘汰的落后工艺装备,并且环保设备齐全,全部达标排放,均安装了环保在线监测,并于2014年1月列入了工业和信息化部《钢铁行业规范条件(第二批)》公告,通过了工信部认定。2014年6月3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河北省钢铁产业结构调整方案》,包括邯钢公司900m³高炉及90m²烧结机等高炉辅助设备,取得了河北省发改委认定。2015年下半年,邯郸市政府及邯郸市环保局先后下发通知,要求发行人停产处置900m³高炉和2台90m²烧结机。由于900m³高炉和90m²烧结机承担着工序平衡和冬季向邯郸市居民供暖供气的任务等原因,上述设备未能按时关停。问题发生后,发行人已于2016年5月将2台90m²烧结机和900m³高炉停产,并在2016年10月底将2台90m²烧结机拆除,900m³高炉已于2018年8月关停。

总的来看,发行人自组建以来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发【2009】38号文件、国发【2013】41号文件及环发【2013】55号文件等相关国家产业政策。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发行人无需要淘汰的落后产能,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节约能源法产品质量法、安全生产法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的有关规定,符合国发【2016】6号和银发【2016】118号文件相关要求。发行人司目前无煤炭业务,不涉及国发【2016】7号文。

#### ⑤安全生产

公司自组建以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主要得益于公司实施的各项安全管理措施。

公司成立安全生产的最高管理机构(安全生产委员会)和执行机构(安全生

产部)负责安全生产工作,各子(分)公司分别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安全部(处),配备了充足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完善了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公司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隐患排查整改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奖 惩制度》等多项管理制度,各子(分)公司均按照政府及公司要求,健全、完善 了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实行逐级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制度。每年年初公司与各子(分) 公司签订责任书,明确了年度的安全生产目标及奖惩考核;各子(分)公司也与 二级单位、车间、班组分级签订,形成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网络。

公司实行安全生产例会制度。每季度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总结上一季度的安全生产工作,部署下一阶段的安全生产工作。

公司对重大危险源健全了公司、厂(矿)、车间、班组四级安全管理体系, 完善了应急预案,保障了重大危险源的平稳运行。

公司每年不定期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防汛、消防等方面组织综合或 专项的安全检查,各子(分)公司与二级单位、车间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班组每 班按照岗位安全检查表进行安全检查。

公司积极推进安全标准化企业建设,目前唐钢6个单元达到一级安全标准化企业,其他子公司都达到二级安全标准化企业。同时,公司还广泛、持续地开展了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活动,积极推进先进的安全文化理念,注重用文化的力量凝聚共识、集中智慧,齐心协力、持之以恒,有利地保障了公司的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常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 2、矿产品及其他板块

随着公司不断深化内部整合,围绕钢铁主业延伸产业链适度多元发展,做大非钢产业板块,同时开展各种贸易业务,2014年以来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业务收入占比逐步增加,2017年实现收入980.86亿元,2018年实现收入942.54亿元,其中矿山资源方面、钢铁贸易类方面、化工业务方面及金融证券方面业务收入占收入比重较大,并随着多元化业务的进一步推进,港口物流、机械制造、资源综合利用等等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为了增加盈利水平,实现非钢产业创效,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集合资源,优化配置,专业发展,拓展市场,谋取新的效益增长点,主要包括的业务板块有10个,各板块占收入的比重情况见下表:

#### 表5-24: 发行人矿产品及其他板块收入情况表

单位: 亿元,%

		20:	18 年度	2019年1	-6月
序号	板块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金额	主营业务收 入占比
1	钒钛制品	18.37	0.68%	12.36	0.97%
2	化工产品	27.88	1.03%	17.19	1.34%
3	矿产品	107.99	3.98%	65.71	5.13%
4	港口物流	28.06	1.03%	18.46	1.44%
5	机械制造	17.00	0.63%	9.46	0.74%
6	钢铁贸易	613.69	22.62%	242.74	18.96%
7	资源利用	32.80	1.21%	18.57	1.45%
8	钢材深加工	45.22	1.67%	23.16	1.81%
9	能源科技	18.22	0.67%	10.28	0.80%
10	气体动力	27.16	1.00%	13.84	1.08%
11	其他	6.17	0.23%	1.21	0.10%
	合计	942.54	34.74%	432.99	33.82%

其中收入占比较大的有钢铁贸易和矿产品收入。钢铁贸易的主要收入来自于河钢云商的大宗交易。河钢云商是集团借助"互联网+"的思维,打造钢铁贸易平台,培育钢铁网络交易与实体交易相结合的大型钢铁交易中心。河钢云商集电子交易、物流配送、金融服务、信息服务为一体。目前交易品种包括:钢铁、大宗原燃材料、循环物资等。服务对象主要为钢铁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包括钢铁生产、贸易企业,大宗原燃材料供应商,大型物流企业,终端消费企业等。

河钢云商运营模式是通过网络平台汇聚钢铁产业链各类资源,为钢厂、贸易商、终端用户搭建了一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平台,同时以在线金融、智能物流服务为配套支撑,以数据信息服务及客户服务网络为辅助手段,帮助钢厂以客户为中心创新营销服务模式,不断提升营销服务能力与水平,帮助下游经销商及终端用户方便快捷的获得钢厂直供货源及优质产品,以资源带渠道、以渠道促资源,逐步形成专业化、规模化的网上交易市场。

河钢云商服务于客户的方式灵活多样,服务内容包括:提供金融、物流、数据、电商咨询等。商品交易采用在线成交,运营采用代理和自营两种模式。代理模式为发行人利用自身市场地位、价格优势和电子服务平台,代理其会员进行铁矿石、钢材等原料和产成品的购销;自营模式为发行人利用自有资金和电子服务平台,进行铁矿石、钢材等原料和产成品的购销,通过买进、卖出获取差价。针对上下游企业,公司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对上游企业而言,采取预付款或者信用方式购入资源,对下游客户而言,为防范风险,必须先款后货,即全部货款到账后方可进行实物交割。

2018年,交易中心会员总数达15368户,在线交易规模6752万吨,交易额达到765亿元,毛利率为1.16%;考虑到客户众多且较为分散,在众多的客户中承德 秋硕经贸有限公司、涿州市铁山板材有限公司、秦皇岛奥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凯恒钢铁贸易有限公司、承德市双滦区春秋伟业商贸有限公司等是公司合作较多且合作时间较长的单位。

矿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收购南非PMC公司后,其收入纳入集团的合并范围。

## 九、发行人在建项目及未来投资情况

## (一)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工程进度投资情况见表5-25所示:

## 表5-25: 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总投资	截至2018年 末已投资	2019 年 1-6 月 已投资	2019 年 投资 计划	2020 年 投资 计划	相关部门批文
1	矿业中关铁矿 采选工程	建设年产 200 万 吨铁矿石、116 万 吨铁精矿的地下 采场一座、配套 设施及相应公辅 设施。	25.55	18.54	0.59	2.53	0	国家发改委: 发改产业【2010】2067号, 国土资预审字 【2009】104号,国家环保总局: 环审 【2008】554号
2	石钢公司环保 搬迁产品升级 改造项目	建电铸型中各造轧套处及辅设处线、线改连配热以外域、线改连配热以外域、线改连配热以外域、线改连配热以外域、线改连配热以外域、线改连配热以外域、线改连配热以外域、	100.92	17.08	0.8	50	33.84	河北省发改委: 冀发 展产业备字【2018】 644 号, 冀环环评 [2018]109号, 冀 (2018)石家庄矿区 不动产权第0000470 号
3	河钢产业升级 及宣钢产能转 移项目	建设3座2922立 方米高炉,2座 200吨、3座100	423.73	99.26	94.18	324.47	0	河北省发改委: 冀发 展产业【2017】260 号;河北省环保厅: 冀环评〔2017〕295 号;土地证编号:1# 地13000397801、2# 地13000396098、3# 地13000396260、4# 地13001646182
	合计		550.2	134.88	95.57	377	33.84	

除上述主要在建项目陆续的投入外,公司在建工程科目中还包含了邯钢集团结构优化产业升级总体规划项目、唐钢高强度汽车板技术改造项目等项目的在建合计数为187.78亿元,南非PMC铜二期工程33.02亿元,厂区综合治理工程12.91

亿元,原有设备技术升级工程等78.34亿元,上述工程中工程主体均已完成,目前有的正在工程收尾阶段,有的处于决算阶段,等待结转固定资产。

## (二)发行人未来投资情况

为促进产业升级,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近年来发行人根据市场情况和生产装备情况,进行了部分设备的更新改造和配套完善。目前,发行人钢铁主业方面以结构调整、技改升级、节能环保、矿产资源等项目为主。未来几年,技改升级主要围绕产品深加工、增加产品附加值、提高资源利用率和强化品牌战略等方面展开。随着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发行人未来三年主要投资在产业升级、节能环保、资源开发、物流建设等领域。

2013年9月6日,河北省印发了《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根据该《方案》,到2017年,河北省将削减钢铁产能6,000万吨。为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在实施供给侧改革中勇于担当,2016-2017年两年内,发行人以高于国家规定的"环保、能耗、水耗、技术、质量、安全"标准,再压减炼铁产能260万吨、炼钢产能502万吨。通过适度压减钢铁产能,发行人将逐步退出普通中低端产品的"低端循环"和同质化"价格战",实现"产能压减、效益提升"目标。同时,为进一步加大钢铁产能压减力度,优化河北省钢铁产业布局,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为我国举办2022年冬奥会的绿水蓝天保驾护航,在河北省委省政府的倡导下,发行人制定出台了宣钢整体退出方案,连同唐钢、承钢部分产能一并整合重组、减量搬迁,在唐山市乐亭经济开发区建设"河钢集团产品升级结构调整(沿海基地)项目",旨在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项目产品定位于高强度汽车板等高强度、高性能、高质量升级换代钢材产品,项目建成后年产生铁700余万吨。

## 十、总体战略规划

### (一)发行人"十三五"定位愿景

致力于打造代表民族钢铁工业和担当国家角色,全球拥有资源、全球拥有市场、全球拥有客户的"世界河钢",成为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与产能规模相匹配的国际一流企业集团。

#### (二)发行人"十三五"规划原则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绿色发展、坚持非钢聚焦、坚持国际视野、坚持差异化发展、坚持智能化发展。

#### (三)总体目标

建成与规模地位相适应、全球最具竞争力的企业集团,成为世界500强中的先进企业,成为社会尊重、股东满意、客户忠诚、员工自豪、最具盈利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的企业集团。

## (四)业务主线

- 1、钢铁产业主导。推进营销模式变革,加快实现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制造进程,优化产品与客户结构,提高产品创效能力,做精做优钢铁主业。
- 2、非钢产业增效。以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为主线,盘活存量资源,占据内部市场,拓展外部市场,削减钢铁附加成本,还原主业先进性,做大做强非钢产业。
- 3、海外事业拓展。加快国际化发展步伐,成为国内优势产能落实国家"一带一路"、"走出去"发展战略的示范者。
- 4、绿色行动引领。继续践行绿色钢铁制造理念,提高冶金过程能源资源循环利用效率,实现人、钢铁与环境的和谐共融,成为国内外钢铁行业绿色发展与清洁生产的引领者。

## 十一、发行人行业情况

钢铁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是技术、资金、资源、能源密集型产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涉及面广、产业关联度高、消费拉动大,在经济建设、社会发展、财政税收、国防建设以及稳定就业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钢铁工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和广阔的市场前景,为钢铁工业的发展提供了机遇和动力。

## (一)我国钢铁行业总体发展趋势

钢铁工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的正相关性非常显著。目前,中国还处于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中,固定资产投资是中国钢铁业发展的主要动力,中国已连续多年成为世界最大的钢铁生产和消费国。2010年我国钢铁生产总量偏高,国内钢材市场供大于求,钢材市场价格波动,总体由升转降。2011年,中国粗钢产量68,388.3万吨,较上年同比增长7.3%;生产生铁62,969.3万吨,较上年同比增长8.4%;焦炭产量达到42,779万吨,同比增长11.8%。2012年,受国内外经济增速放缓、产能过剩等因素影响,我国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再次陷入低迷,粗钢产量先升后降,小幅增长。2012年,全国累计生产粗钢71,654万吨,同比增长3.1%;生产生铁65,791万吨,增长3.7%;生产钢材(含重复材)95,186万吨,增长7.7%,同比增速分别回落4.2、4.7和2.2个百分点。2013年全国生铁、粗钢、钢材产量分别为7.09亿吨、7.79亿吨、10.68亿吨,同比分别增长6.2%、7.5%、11.4%,增幅较上年同期分别提高2.5个、4.4个、3.7个百分点。

2014年在外需不振、产能过剩和房地产市场调整等因素的作用下,国内经济增长步伐较以前年度有所放缓。在宏观经济增速趋缓的态势下,中央管理层加大力度进行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钢铁行业面临的政策压力和资金压力逐步加大。2014年全国粗钢产量8.23亿吨,同比增长0.9%,增幅同比下降6.6%;钢材(含

重复材)产量11.3亿吨,同比增长4.5%,增幅下降6.9%。2014年国内粗钢表观消费量为7.31亿吨,同比增加583万吨,同比增长0.8%,增幅同比下降8.41%。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钢铁行业发展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2015年,我国钢铁消费与产量双双进入峰值弧顶区并呈下降态势,钢铁主业从微利经营进入整体亏损,行业发展进入"严冬"期。同时,中央提出的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务院出台的化解钢铁过剩产能的财税金融政策也为钢铁行业彻底摆脱困境提供了历史机遇。2015年全国粗钢产量8.04亿吨,同比下降2.30%,近30年来首次出现下降;钢材(含重复材)产量11.2亿吨,同比增长0.60%,增幅下降3.9%。2015年国内粗钢表观消费量为6.95亿吨,同比减少3,680万吨,同比下降5.03%,是近16年来中国年度粗钢表观消费量首次降低。

供给侧改革主导下的2016中国钢市,从2015年开始的房价上涨到年初的新版"四万亿"新增信贷、房地产投资快速反弹,钢材消费下降趋势缓解;从2015年下半年开始的钢铁企业停产到今年的去产能、环保限产,钢铁产量得到控制。钢铁企业实现了较好的盈利,产能利用率得以提高,出口优势下降,供需关系得以改善。2016年我国粗钢产量8.08亿吨,同比增长1.2%,略有上升。2016年粗钢产量增长主要得益于需求复苏以及补库存需求。2016年中国粗钢表观消费为7.09亿吨,同比增长2%。增长主要得益于当年基础设施、房地产和汽车行业的超预期增长,但同时造船、大型机械等制造业以及家电、能源等行业用钢需求却在减少,因此2016年粗钢表观消费量仅略有增长。

2017年以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钢铁行业去产能、取缔地条钢效果显著,优势产能加快释放,因化解过剩产能、清除地条钢和环保限产腾出的市场空间,通过合规企业增加产量和减少出口得以补充。2017年全国生铁、粗钢、钢材产量均保持增长,我国粗钢产量8.32亿吨,同比增长5.7%,出口延续低迷态势,国内需求支撑进口。与此同时,当前国内宏观经济运行良好,为钢铁行业的稳定运行提供了良好支撑,钢材价格高位波动,钢厂利润明显改善。随着我国经济增速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益型集约增长,经济结构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传统制造业、房地产等行业对钢材需求强度会有所下降,高端制造业、新兴产业用钢需求会有所增长,总体来看,钢材需求有望保持稳定并略有增长。

2018年我国生铁、粗钢和钢材累计产量分别为7.71亿吨、9.28亿吨和11.06亿吨,同比分别增长3%、6.6%和8.5%,中国粗钢产量创历史新高,且创近三年最快增速。2018年钢铁基本实现了产需平衡,钢铁生产的持续增长,既有填补去除"地条钢"后腾出的市场空间因素,也因为国内市场需求增长及产能过快释放。

9600 9600 8800 8000 8000 7200 7200 -6400 5600 -5600 4800 4800 11-12 12-12 14-12 17-12 18-12 产量:粗钢:当月值 产量:生铁:当月值

图5-3: 全国生铁、粗钢及钢材产量情况

单位: 万吨,数据来源: WIND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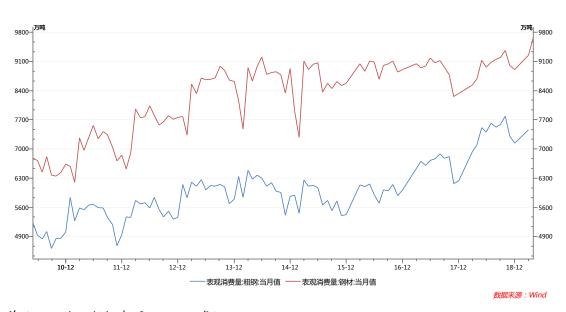


图:5-4: 全国粗钢、钢材表观消费量情况

数据来源:Wind

单位: 万吨,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总体而言,我国钢铁工业取得了巨大成就,但也面临着许多问题,钢铁行业的发展受到资源和能源的约束,如铁矿石、煤炭等原料运输条件偏紧;结构调整中存在市场需求预期过高、淘汰落后难度加大、出口结构不合理和企业联合重组进展缓慢、机制改革明显滞后几大问题。与世界先进国家相比也存在三方面的差距:一是产业集中度不够,近十年来是逆集中发展,弊端包括行业规模效率较低对上下游谈判地位减弱、控制产能增长等监管难度增加;二是在高附加值产品的产量、质量、品种、规格上存在较大差距,在新工艺、新装备、新技术原始性开发及工程化方面存在差距;三是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看,我国企业能耗偏高,环

保上存在较大差距。

### (二)国内钢铁行业运行状况

## 1、粗钢产量回升,区域发展不均衡

近年来,受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激励,中国粗钢表观消费量保持了快速增长。受国内市场巨大发展空间推动,国内钢铁企业纷纷进行产能扩张,钢铁产能和产量快速增长。2011年度,全国粗钢产量68,388.3万吨,同比增长7.3%。2012年,全国粗钢产量71,654万吨,同比增长3.1%。从各地区看,新疆、贵州、福建、吉林、云南、广西等地粗钢产量增速超10%;山西、江苏、河北等省粗钢产量同比分别增长9.4%、8%和6.2%,高于全国平均增速;而天津、上海等经济发达地区及重庆、湖南等产能集中度较高省市产量下降超过7%。2013年,尽管国家对行业环保治污和产能淘汰的力度不断加大,但是出于担心市场份额流失、防止银行停贷风险、迫于地方保增长压力、权衡边际效益等因素的考虑,钢厂减产意愿不足,旺季较好的订单情况也使得主要钢铁产品产量增速继续提高。2013年度粗钢产量77,900万吨,较上年同比增长7.5%。2014年底,全国炼钢产能超过10亿吨、全年粗钢产量达8.23亿吨,同比增长0.9%,与同期粗钢表观消费量相比,在下游需求增速不足的情况下,产能、产量显著过剩,建筑用钢和板材等产品市场供大于求的矛盾愈发明显。2014年粗钢产量82,269万吨,较上年增长0.9%。

2015年全国粗钢产量8.04亿吨,同比下降2.30%,近30年来首次出现下降;钢材(含重复材)产量11.2亿吨,同比增长0.60%,增幅下降3.9%。2015年国内粗钢表观消费量为6.95亿吨,同比减少3,680万吨,同比下降5.03%,是近16年来中国年度粗钢表观消费量首次降低。

2016年我国粗钢产量8.08亿吨,同上年比略有上升。2016年粗钢产量增长主要得益于需求复苏以及补库存需求。2016年中国粗钢表观消费为7.09亿吨,同比增长2%。

作为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年份,2017年各项去产能措施持续推进,取缔地条钢、释放优质产能等政策陆续出台,对我国钢铁行业的健康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钢铁行业经历了一系列重要变化:去产能取得显著成效,钢铁产量实现增长,消费逐步回暖,钢铁价格震荡上行,钢企盈利水平大幅增长。2017年我国粗钢产量8.32亿吨,同比增长5.7%。2018年我国粗钢产量为9.28亿吨,同比增长6.6%。

#### 2、需求规模仍处于高位

目前,我国总体上仍旧处于工业化和城市化的进程中,现阶段重工业主导的工业化特征没有改变,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推进,对钢铁的需求量依然会较大。我国钢铁工业需求持续增长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钢铁业仍有进一步发展的空

### 间,但也会出现阶段性、结构性的供过于求。

作为建筑用钢材的需求大户,钢铁行业的效益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短期内建筑用钢材的需求仍会受到房地产政策的负面影响,建筑用钢材的需求恢复增长还需等待政策信号的释放。机械行业的工业销售产值出现整体下滑的态势,重点产品和出口增速同时也出现下滑,机械行业的整体发展速度减缓,这对于钢铁行业的产品需求增长较为不利。

虽然钢铁消费量有所下降,但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固定资产投资的稳定增长一直为国内钢材需求提供有力支撑,全球经济在金融危机后缓慢恢复增长也拉动中国钢材的出口。从总体看,钢材的需求规模仍处于高位。

### 3、全行业技术改造取得重大进步

近年来,全行业在技术改造方面取得重大进步:首钢采用国际一流的技术工艺装备建成投产了两个新基地;宝钢自主研发并扩大生产高档次取向硅钢,已批量投放市场,替代进口用于生产50万伏以上等级的超高压大型变压器;宝钢、鞍钢、武钢、本钢、马钢研究开发并生产高强度超高强度汽车板取得新进步,武钢开发生产汽车板的品种、质量进步明显,全国唯一的宽度2,070毫米汽车板已投放市场。

### 4、钢铁行业产业集中度有所下降

2009年宝钢重组宁波钢铁、首钢重组长治钢铁和贵阳特钢,河北钢铁、山东钢铁深化体制改革,在实行全集团统一管理、统一运营等方面迈出了新的步伐。2009年河北钢铁、宝钢、武钢、鞍本、沙钢5家产粗钢最多的企业,共计生产粗钢16,501.82万吨,占当年粗钢总量的29.06%,比2008年占当年粗钢总量的26.33%提高2.73个百分点。

2010年鞍钢与攀钢联合重组成立鞍钢集团公司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正式批复,并于2011年取得了实质性整合。此外,本钢集团合并北台钢铁,天津冶金集团、天钢、天津钢管、天铁重组为天津渤海钢铁集团。国内钢铁行业的产业集中度在2010年后有了较大的提升。

2011年国内钢铁行业粗钢产量最多的前十家钢铁企业合计生产粗钢33.615.15万吨,占全国粗钢总生产量的49.20%,比上年度提高4.18%。

2014年以来,钢铁行业产业集中度表现出下降趋势。其中,粗钢产量前10名(20名)企业的产业集中度下降趋势较为明显。12月份,国内前10大钢铁企业粗钢产量占全国总量份额约为36.59%,与2013年12月的42.36%相比,下降了5.77%;国内前20大钢铁企业产量所占的份额从2013年12月的58.82%跌落到52.24%,下降了6.58%。

2015年我国钢铁产业集中度进一步下滑。粗钢产量排名前四家的企业合计产

量占全国比重为18.5%, 较2014年下降0.1个百分点; 排名前十家企业合计产量占全国比重为34.2%, 较2014年下降0.8个百分点。

2016年中国钢铁产业粗钢集中度再创近10年来新低。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报告显示,2007年至2011年,粗钢集中度逐年上升,2011年达到峰值,即前5家钢企粗钢集中度达33.71%,前10家达到49.2%,前15家达58.1%。但近年来集中度连续下滑,到2016年,我国前5家钢企集中度仅为21.89%,前10家集中度为34.09%,前15家集中度也低于五成,为42.49%。

近年来我国的钢铁行业集中度处于持续下滑态势,钢铁行业CR10从2010年的48.6%下滑至2015年的34.2%。2016年,因当时的宝钢、武钢合并成立宝武钢铁集团,钢铁行业产业集中度首次回升。

2017年我国钢铁产业集中度进一步回升。其中,粗钢产量排名前四家的企业合计产量占全国比重为21.9%,较2016年回升0.2个百分点;排名前十家企业合计产量占全国比重为36.9%,较2016年回升1.0个百分点。

2018年粗钢产量排名前四家的企业合计产量占全国比重为20.5%, 较2017年下降1.4个百分点;排名前十家企业合计产量占全国比重为35.3%,较2017年下降1.6个百分点。

### 5、国内市场钢材价格震荡

2010年前4个月钢材价格呈上涨态势,国内钢材价格综合指数从1月的109点 涨至125点,5-7月则一路下行,降到112点,8月份开始持续上涨,到12月份国内 市场钢材价格综合指数平均为126.83,比年初提高15.83点,2010年钢材价格整体 处于上涨状态,全年总平均价格比2009年上涨14.7%。2011年初,在钢材需求增 长和原燃料长协价格大幅上涨推动下,钢材市场价格继续保持较快上涨,9月底 开始大幅下行,12月降至120点左右,较年初有较大跌幅。2012年钢材价格呈现 出先上行后下跌的态势,后4个月,钢市小幅回升后又平稳略降。当年CSPI钢材 综合价格平均指数为111.76点,比上年平均下降19.28点,降幅为14.71%。2013 年上半年,国内市场钢材价格继续下跌,环比降幅有所收窄。受产能过剩、需求 低迷、原材料价格支撑作用减弱等因素影响,钢材价格整体下滑。2013年,CSPI 全年平均指数为102.76点,为自2006年以来的最低水平,同比下降8.60%。从月 度数据来看,钢材价格在2月底登上年度高点之后,从3月开始便一路波动下行, 直到6月底触及年内最低点。随后,7、8月,钢价一度走高,但9月份以来,再次 震荡下行。截至2013年12月末, CSPI钢材综合价格指数为99.14点, 同比下降 5.86%, 连续第四个月环比下跌、连续第3个月低于100点。2014年国内钢材市场 价格水平不断走低,截至12月末CSPI钢材综合价格指数为83.09点,环比下降2.20 点,降幅为2.58%。

截止2015年, 我国钢材价格已连续4年下降, 2015年跌幅加大。钢材综合价

格指数由年初的81.91点下跌到56.37点,下降25.54点,降幅为31.2%。

2016年以"三去一降一补"五大任务为抓手,国家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初步成效,供给侧改革叠加流动性充裕,大宗商品价格出现全线上涨格局,钢材价格也打破五年下跌趋势出现了久违的触底反弹,钢材价格指数上涨到99.51点,较年初大幅上涨43.14点,涨幅为76.53%。

2017年钢材综合价格指数由99.51点上升到121.8点,上升22.29点,增幅为22.40%,同比上升33.20点,升幅为48.95%。从全年情况看,2017年CSPI国内钢材价格平均指数为107.74点,同比上升32.37点,升幅为42.95%。

2018年CSPI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为107.12点,从全年情况看,2018年CSPI国内钢材价格平均指数为114.75点,同比上升7.01点,升幅为6.51%。其中1-10月高于上年同期,11-12月同比大幅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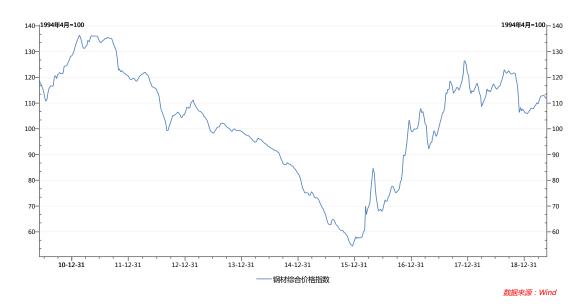


图 5-5: 中钢协国内钢材价格指数走势图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 6、铁矿石供需格局出现逆转

2013年进口铁矿石价格由年初的124.19美元/吨攀升至2月中旬的158.54美元/吨,3月以来铁矿石价格呈现波动下行态势,但降幅低于钢材价格降幅,三季度以来铁矿石价格企稳回升;同期,国产铁矿石与进口铁矿石走势基本一致。

2014年铁矿石呈现下滑趋势。受国际主要原燃料生产企业生产能力大幅提高及我国钢铁产量增幅下滑影响,2014年钢铁原燃料供需格局逆转,价格大幅下降。62%品位的进口铁矿石到岸价由年初的133.1美元/吨降至年末的68.7美元/吨,下降48%。

2015年铁矿石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趋势。一季度、铁矿石价格呈下行态势,

二、三季度、铁矿石价格企稳回升、四季度铁矿石价格再次呈下行态势。

2016年铁矿石价格受下游钢价的暴涨传导,导致其价格疯涨上行,创下两年新高。2016年3月份在钢厂利润回升驱动下对铁矿石补库积极性极高,带动铁矿石价格上涨。但5月份以后钢材库存压力增大,钢价大幅回落,钢厂利润急剧压缩,受此影响,铁矿需求开始下滑,价格回落。进入12月份后钢材需求大减、钢价大跌,钢企因雾霾限产,影响铁矿石需求,铁矿石现货价格开始进入下跌通道。

2017年进口矿和国产矿价格均有所上涨,从2017年全年情况看,进口粉矿平均价格为69.93美元/吨,同比上升12.17美元/吨,升幅为21.07%。国产铁精矿平均价格为594.96元/吨,同比上升84.86元/吨,升幅为16.64%。国内矿市场价格小幅攀升,主要原因是部分矿山复产意愿增强,国产矿的开工率小幅回升,其次下游钢市价格持续回暖,下游钢企利润空间有所提升,在高利润刺激下,粗钢产量也有所增加,同比增加,势必带动铁矿石需求量的提升。

2018年铁矿价格整体窄幅震荡,可以分为四个阶段,年初基于限产后的补库预期,铁矿石价格高位运行,后因非采暖季限产政策导致预期落空,价格下跌。二三季度上四大矿山供应增量较大,环保限产措施频繁,铁矿石呈现供大于求的局面,价格长期在60-65美元区间窄幅震荡。三季度后期汇率贬值及运费大幅上涨,导致铁矿石成本抬升,价格回升至70美元附近。四季度开始,澳洲矿山供应不及预期,国内生产积极性高,高品澳粉持续去库存,价格重回年内高点,后期因钢材供应量较高及下游需求放缓,价格快速回落。



图 5-6: 2013 年以来国内外铁矿石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 (三)钢铁行业的前景展望

1、行业不断取得技术进步

近几年来,我国钢铁行业在技术改造方面取得诸多重大进步:宝钢BW300TP新型耐磨钢成功用于中集集团搅拌车的生产,使机械服役寿命延长两倍以上;宝钢牵头的"600℃超超临界火电机组钢管创新研制与应用"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武钢无取向硅钢应用于全球单机容量最大的向家坝800兆瓦大型水轮发电机;太钢生产的最薄0.02毫米的精密带钢产品,填补了国内高端不锈钢精密带钢产品空白;鞍钢核反应堆安全壳、核岛关键设备及核电配套结构件三大系列核电用钢在世界首座第三代核电项目CAP1400实现应用。

### 2、钢铁需求难有大幅提升,但需求规模依然庞大

目前来看,全球经济复苏仍艰难曲折,经济增速明显弱于预期,国内经济增速换挡期和结构调整阵痛期叠加共振,下行压力持续存在。在此背景下,钢铁需求难有大幅提升。但也应该看到,"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点战略将对钢材需求起到一定的拉动作用。不过从当前中央和地方公布的主要项目来看,投资主要还是集中在交通、水利和基础设施方面,尤其是机场、铁路、高速公路、城市轨道交通等。这样的投资方向,固然会在一定程度上提振国内市场的钢材需求,但也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钢材需求结构。必须指出的是,虽然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但因为对比基数的不断提高,其体量规模依然巨大。

### 3、钢铁行业重组将提速

近年来,受我国城镇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以及房地产和汽车消费升级的带动,我国钢铁需求持续旺盛,钢铁工业总规模迅速扩张。然而,虽然我国钢铁生产规模不断提升,我国钢铁产业的集中度在近几年却呈现下行的趋势。2012-2018年前10大钢铁企业粗钢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例分别为45.9%、39.4%、36.6%、34.2%、34.1%、36.9%和35.3%。近年来由于合并成立宝武钢铁集团,钢铁行业产业集中度2017年首次回升,但相比发达国家前10大钢厂市场集中度比例基本超过60%,我国钢铁产业集中度仍然处于比较低的水平。

早在2009年初, 国务院就曾在应对金融危机一揽子计划中提出要求有关部门抓紧制定支持企业兼并重组政策措施。目前由工信部牵头制定的《促进钢铁企业兼并重组指导意见》就明确提出,通过兼并重组,重点培育3到5家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钢铁企业, 积极推进6到7家具有较强实力的钢铁企业集团在全国范围内实施战略性兼并重组。国家希望通过行业内的兼并重组,力争形成宝钢集团、鞍本集团、武钢集团等几个产能在5,000万吨以上、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特大型钢铁企业; 形成若干个产能在1,000万-3,000万吨级的大型钢铁企业。我国钢铁产业兼并重组的目标是希望国内排名前5位的钢铁企业产能占全国产能的比例能达到45%以上, 沿海沿江钢铁企业产能占全国产能的比例达到40%以上。

2010年8月28日,《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出台,再次点名 作为兼并重组"重头系"的钢铁、水泥、电解铝等高能耗行业。 钢铁行业在"十二五"期间的联合重组重点是企业产业化的横向整合和纵向整合。横向整合就是以大型优势企业为主,组建大型企业集团,充分发挥规模优势,在集团内部发挥资源的优化配臵作用和生产力的深度合理分工。纵向联合就是将依靠产业集群的优势互补,来提高产业集群所有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和巩固自己的市场份额。"十二五"规划中对钢铁行业加快兼并重组、加快钢铁产业延伸以及进一步提高国际化水平等均提出了更新和更高的要求。

"十三五"期间,钢铁行业将以提升企业竞争力为核心,以优化市场格局为导向,推进钢铁强企业兼并重组;重点支持优势钢铁企业强强联合,鼓励有实力的钢铁开展跨国并购,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钢铁企业集团;支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交流协作,加强和完善行业自律,建立区域性企业协调机制和同类产品企业协调机制,避免恶性价格竞争;积极引导同区域钢铁企业兼并重组,规范区域市场秩序、加快改造升级;推动钢铁企业与上下游企业兼并重组,健全、补强产业链。推进已重组企业加强实质性整合,再造业务流程,切实发挥协同效应,提高综合竞争力。加强钢铁企业兼并重组服务体系建设。

现阶段,我国钢铁行业兼并重组的发展目标是,以规模化、专业化整合为特点,以强竞争力企业整合为主要形式,实质性重组协同效益明显,行业竞争环境实现健康有序发展,国务院在全国层面系统地推进钢铁产业开展大范围的兼并重组,2016年推动宝钢集团和武钢集团重组合并成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可预期的是,在国家层面的强力推动下,更多实质性重组将出现,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

#### 4、行业所面临的挑战

#### (1) 行业整体经营环境不佳

作为与宏观经济紧密关联的周期性行业,钢铁行业所面临的生产经营环境仍然比较严峻。2014年,世界经济整体上处于低位运行的状态,之前保持高速增长的中国经济也将步入"新常态",即经济增速放缓。2015年我国全年粗钢产量8.04亿吨,同比下降2.3%,为近30年来首次出现下降,国内粗钢表观消费量7亿吨,同比下降5.4%,连续两年出现下降。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0%,创15年新低。钢材价格已连续4年下降,2015年跌幅加大。钢材综合价格指数由年初的81.91点下跌到56.37点,下降25.54点,降幅31.1%。钢铁行业多年积累的问题和矛盾更加凸显,产能严重过剩。近年来我国钢铁产能利用率持续下降,目前已降至70%左右,远低于合理水平,钢铁行业出现全行业亏损。2015年,重点统计钢铁企业实现销售收入28,890亿元,同比下降19.05%;实现利税-13亿元、利润-645亿元,由盈转亏。亏损面50.5%,同比上升33.67个百分点。7月份后始终处于亏损,且亏损额逐步扩大。

2017年我国粗钢产量8.32亿吨,同比增长5.7%。 经历四年之久的低迷后,

钢铁行业终于在2016年出现回暖,钢价自2015年年底降至史上最低点54.30以来, 2016年3月开始快速回调,但由于钢铁行业主要原材料的铁矿石和煤炭价格快速 上涨,行业生产成本压力较大。

2018年我国生铁、粗钢和钢材累计产量分别为7.71亿吨、9.28亿吨和11.06亿吨,同比分别增长3%、6.6%和8.5%,中国粗钢产量创历史新高,且创近三年最快增速。2018年钢铁基本实现了产需平衡,钢铁生产的持续增长,既有填补去除"地条钢"后腾出的市场空间因素,也因为国内市场需求增长及产能过快释放。2018年CSPI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为107.12点,从全年情况看,2018年CSPI国内钢材价格平均指数为114.75点,同比上升7.01点,升幅为6.51%。其中1-10月高于上年同期,11-12月同比大幅下降。

### (2) 产能过剩问题突出

近几年来,供大于求仍然是我国钢铁行业所面临的最突出的矛盾。虽然我国钢铁行业在淘汰落后产能方面取得了不俗的进步,但金融危机以后的经济回暖也带动了钢铁需求的增长,这刺激了钢铁业产能快速释放,一些在危机爆发初期延后建设的项目再次启动,带来了新的问题。

从钢铁行业的总体情况来看,钢铁业复苏仍将受到产能过剩的拖累,提高钢铁生产企业准入门槛也在这种情况下日益高涨,因此,我国钢铁生产企业实施有条件准入已经变得十分紧迫和必要。"十三五"时期,随着化解产能过剩矛盾工作的逐步推进,现有措施的压减空间已越来越小,难度越来越大,债务处理、职工安置等问题的积累风险逐步提高。此外,钢铁产能市场化退出机制并不完善,"优不胜、劣不汰"的乱象仍然存在,重点压减地区的政策托底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

#### (3) 新环境保护法实施,钢铁企业环保压力将加大

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已于2015年开始实施。根据钢铁工业实际投资情况,要达到国家新排放标准,初步估算吨钢环保投资需增加13%,吨钢运营费用约增加200元,较实施前增加40%左右。新环保法的实施将督促企业加大环保投入,促进企业技术创新。

##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 1、发行人在钢铁行业的地位

发行人是国内特大型钢铁企业之一。2016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567万吨、4,618万吨和4,404万吨;2017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234.75万吨、4,570.62万吨和4,408.92万吨;2018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128万吨、4,680万吨和4,364万吨;2019年1-6月,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2,201.32万吨、2,433.97万吨和2,270.18万吨。跻身世界500强第239位,治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发布的MPI中国钢铁企业竞争力A+级极具竞

争力企业。

### (1) 生产装备方面

公司不断淘汰落后产能、提高装备水平、推进产业升级,目前拥有2,000m³高炉、2,500m³高炉、3,200m³高炉各5座,120吨以上炼钢转炉22座,100吨超高功率电炉3座,配备有48条热轧生产线(其中6条中厚板生产线),10条冷轧生产线,已具备5,000万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世界先进装备水平、国内领先节能环保水平的优质产能。公司产品种类齐全,具备年产2,000万吨优质建材、1,800万吨热轧薄板、800万吨中宽厚板、600万吨冷轧薄板及酸洗、镀锌、电镀锡等涂镀层板材深加工能力,钢材产品覆盖无缝钢管外所有品种领域,包括从0.10毫米的超薄精密冷轧板到厚度达700毫米特宽特厚板、从直径5.5mm到350mm的棒线材、特色钒钛产品等,产品结构完善、品种齐全。

## (2) 产品研发方面

发行人通过多年积累,对先进技术的应用能力逐步加强,不断提高自主研发能力,2018年公司研发投入约48亿元,新增专利申请1586项,目前拥有5000余项自主知识产权,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奖14项(一等奖1项),获得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中国金属学会冶金科学技术奖12项(一等奖3项)。积极发挥标准的引领作用,主导、参与制定国家或行业标准12项。主持起草了《低焊接裂纹敏感性高强度钢板》、《耐磨钢板》、《石油天然气输送管线用宽厚钢板》、《建筑结构用钢板》、《厚度方向性能钢板》、《氮化钒铁》、《热轧轻轨》等7项国家产品标准,投产200多个钢材品种以替代进口,填补国内空白。

唐钢出口冷轧产品保持国内最大单体冷轧产品出口生产企业地位; 邯钢汽车板通过了欧洲菲亚特和中国一汽、长城等公司认证, 管线钢大批量中标西气东输工程; 宣钢耐低温铁塔角钢、焊丝钢创效显著; 承钢高强精轧螺纹钢筋生产技术取得突破; 舞钢火电钢、水电钢等高附加值产品批量打入国际高端市场; 石钢铁路弹条用钢产销量国内名列第一。

#### (3) 产品生产方面

发行人钢铁主业具备了5,000余万吨完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世界先进装备水平、国内领先节能环保水平的优质产能,产品初步形成了精品板材、精品建材、精品特钢和特色钒钛四大精品基地,产品覆盖无缝钢管外所有品种领域。板材方面,形成从厚度规格仅0.10毫米超薄精密冷轧板,到最厚700毫米特宽特厚板的全系列品种结构。"舞钢牌"宽厚板,已形成12大系列、300多个品种、400多个厚度规格的名牌体系,特厚规格临氢铬钼钢和水电钢均创国内同类钢种厚度之最;以家电面板、汽车用板为代表的精品冷轧系列,为20多家国内外知名家电、汽车制造企业提供原材料供应;形成了五氧化二钒、三氧化二钒、氧化钒、80钒铁、50钒铁等钒系列产品,99.5%高纯氧化钒市场占有率近50%,全钒液流电

池电解液已通过住友电工的全面测评,宇航级片剂五氧化二钒通过美国2家大型航空母合金企业的认证,可稳定生产国标级AIV55合金和AIV65合金,实现钒氮19产品批量化生产;在建材领域,"燕山牌"螺纹钢以其高承载、强抗震的优质性能获得市场良好反响,用于海内外重点工程。

随着技术装备的升级,公司不断优化品种结构,目前,具备汽车整车用钢板生产能力,镀锌汽车板远销欧美地区,同时也是长城汽车的主要供货商;家电板实现了向海尔、格力、美的等国内一线家电企业稳定批量供货。管线钢大批量中标国家西气东输工程,并成为中石油高强度管线钢X90、X100国产化重点科研项目合作企业;承钢作为国内螺纹钢筋升级换代的先导企业,并利用特有的钒微合金化工艺,成功开发了国内等级最高的HRB600高强抗震钢筋,是国内具备全规格500MPa及高强抗震钢筋生产能力的企业。

##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 规模优势

2016年末,公司资产总额3,603.88亿元,负债总额2,626.99亿元,所有者权益976.89亿元; 2017年末,公司资产总额3,761.84亿元,负债总额2,727.07亿元,所有者权益1,034.77亿元; 201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4,375.18亿元,负债总额3,166.41亿元,所有者权益1,208.77亿元。2016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567万吨、4,618万吨和4,404万吨,实现营业总收入2,907.72亿元。2017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234.75万吨、4,570.62万吨和4,408.92万吨,实现营业收入3,067.74亿元。2018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128万吨、4,680万吨和4,364万吨,实现营业收入3,368.24亿元。

#### (2) 区位优势

发行人所处河北省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河北境内有曹妃甸、京唐港、秦皇岛和黄骅四个大型港口,随着国内外钢铁产业向沿海转移,公司的港口区位优势愈加显著。另外,公司所处的河北省同时也是我国铁矿石、煤炭的开采大省,使公司在资源的获取上占得先机,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支撑。

### (3)资源优势

发行人高度重视上游原材料资源控制,通过成立矿业公司对公司的矿山资源进行整合,同时加强对周边资源的战略整合。目前,公司国内可控铁矿石资源量约36亿吨,另外,2012年获得加拿大阿尔德隆矿业19.9%股权和佳美铁矿25%股权,2014年4月顺利完成了南非PMC矿业公司剩余少数股权的要约收购,公司成功掌控了一个成熟运营的境外矿山项目,掌控56%品位的磁铁矿2.7亿吨。境内境外两种资源将为公司钢铁主业未来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源保障。

### (4) 资金筹措优势

发行人具备较强的融资实力,各类融资渠道通畅。截至2019年6月末,已获得多家银行综合授信额度3,043.73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成功发行了包括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在内的各项债务融资工具;公司下属河钢股份为全国最大的钢铁上市公司之一。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1. 根据产能压减和冬奥会环境改善需要,河钢集团谋划将宣钢的钢铁产能从 张家口地区有序退出,并适时重组其它钢铁产能,研究宣钢产能转移及河钢产业 升级规划,分期建设沿海精品钢铁基地。目前正在组织有关专家进行前期咨询论 证,尚未形成规划方案。目前宣钢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各项工作未受到影响。
- 2. 公司前高管,原副总经理、党委常委王洪仁,因涉嫌严重违纪,经河北省纪委常委会议研究并报中共河北省委批准,决定给予王洪仁开除党籍处分;经河北省监察厅研究,决定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由于王洪仁分管非钢板块,而非钢板块的决策经营均由子公司独立完成,上述情况不会影响河钢集团的生产经营。王洪仁 1958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社会保障专业,获硕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历任邯郸钢铁总厂一炼钢分厂转炉工段工人、团支部书记、办公室秘书、办公室副主任、党委秘书,邯郸钢铁总厂纪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邯郸钢铁总厂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邯郸集团办公室主任,邯辆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河北钢铁集团矿业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河北钢铁集团矿业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 第六章 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2019年二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发行人提供的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财务报表是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2019年二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发行人近三年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文号为中喜审字[2017]第1209号、中喜审字[2018]第0744号和中喜审字[2019]第1106号。

发行人于200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编制财务报表(简称"新会计准则")。

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发行人上述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

在阅读下面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审计报告全文(包括公司其他的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公司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如无特殊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使用数据为年末数据,非年初调整数。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 (1) 2016 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2)执行财政部 2017 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具体情况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本年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 列报金额	2018年1月1日 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账款	8,338,425,284.81	
应收票据	5,087,383,249.44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13,425,808,534.25
应收利息	343,241,200.59	
应收股利	26,588,759.31	
其他应收款	5,550,284,184.98	
其他应收款		5,920,114,144.88
固定资产	167,955,284,833.83	
固定资产清理	411,451,678.13	
固定资产		168,366,736,511.96
在建工程	43,825,306,086.54	
工程物资	2,246,182,912.72	
在建工程		46,071,488,999.26
应付票据	27,286,861,415.70	
应付账款	12,926,675,221.7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213,536,637.42
应付利息	1,773,347,316.60	
应付股利	81,139,574.77	
其他应付款	1,692,165,152.61	
其他应付款		3,546,652,043.98
长期应付款	11,138,308,719.32	
专项应付款	867,017,249.80	
长期应付款		12,005,325,969.12
管理费用	11,926,051,433.82	
管理费用		8,391,446,312.19
研发费用		3,534,605,121.63

#### 2、会计估计变更

发行人 2016、2017、2018 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

## (三)合并报表范围

#### 1、合并范围确定的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合并报表编制的依据、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

## 3、合并报表范围

## (1) 2016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6年,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增加了河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河北景资商贸有限公司、新丝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河钢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河钢化工有限公司、河钢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表 6-1: 2016 年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4,303.25	100.00%	2
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608.40	100.00%	2
3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100.00%	2
4	北京冀钢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
5	河北燕山大酒店有限公司	22,672.00	73.54%	2
6	河北冶金大厦	3,000.00	100.00%	2
7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43,000.00	100.00%	2
8	河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51,695.65	100.00%	2
9	河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
10	河钢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1,187.50	100.00%	2
11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2
1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56,233.77	62.08%	3
13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
14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2
15	河北钢铁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89,855.58	100.00%	2
16	青岛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8,776.54	100.00%	2
17	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590.55	100.00%	2
18	河北景资商贸有限公司	11,925.00	100.00%	2
19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2
20	河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2
21	河钢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
22	河北河钢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
23	河钢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2
24	新丝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730.68	100.00%	2

(2) 2017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7年,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增加了河钢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和河北省机械科学研究审计院。

## 表 6-2: 2017 年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4,303.25	100.00%	2
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608.40	100.00%	2
3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100.00%	2
4	北京冀钢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
5	河北燕山大酒店有限公司	22,672.00	73.54%	2
6	河北冶金大厦	3,000.00	100.00%	2
7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43,000.00	100.00%	2
8	河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51,695.65	100.00%	2
9	河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
10	河钢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1,187.50	100.00%	2
11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2
1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56,233.77	62.08%	3
13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
14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2
15	河北钢铁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89,855.58	100.00%	2
16	青岛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8,776.54	100.00%	2
17	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590.55	100.00%	2
18	河北景资商贸有限公司	11,925.00	100.00%	2
19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2
20	河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2
21	河钢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
22	河北河钢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
23	河钢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2
24	新丝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730.68	100.00%	2
25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5,272.90	33.98%	2
26	河钢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
27	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3,000.00	50.00%	2
28	河北省机械科学研究设计院	939.00	100.00%	2

### (3) 2018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8年,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增加了河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表 6-3: 2018 年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30,731,200.00	100.00%	2
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6,083,953.33	100.00%	2
3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0	100.00%	2
4	河钢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2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5	河北燕山大酒店有限公司	226,720,000.00	73.54%	2
6	河北冶金大厦	30,000,000.00	100.00%	2
7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430,000,000.00	100.00%	2
8	河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516,956,513.00	100.00%	2
9	河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2
10	河钢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11,875,000.00	100.00%	2
11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100.00%	2
1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562,337,739.00	64.34%	3
13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2
14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100.00%	2
15	河北钢铁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898,555,800.00	100.00%	2
16	青岛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87,765,437.62	100.00%	2
17	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5,905,500.00	100.00%	2
18	河北景资商贸有限公司	119,250,000.00	100.00%	2
19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00.00%	2
20	河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2
21	河钢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2
22	河北河钢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2
23	河钢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2
24	新丝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7,306,800.00	100.00%	2
25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52,728,961.00	33.98%	2
26	河钢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2
27	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50.00%	2
28	河北省机械科学研究设计院	9,390,000.00	100.00%	2
29	河钢香港有限公司	158,274,100.00	100.00%	2
30	河钢新加坡有限公司	5,031,136.79	100.00%	2

(4) 2019年1-6月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9年1-6月,发行人没有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二、发行人历史会计数据

## (一)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2016-2018年度经审计及2019年第二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 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数据如下所示:

## 表 6-4: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24,792,444.51	24,288,722,041.38	60,861,463,775.05	54,958,227,404.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15,607,269.89	8,752,289,241.83	13,623,078,095.56	13,441,612,003.8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828,927,721.61	16,450,512,008.18
应收票据	6,704,527,467.49	8,338,425,284.81	5,724,983,405.39	5,430,482,097.15
应收账款	5,881,333,868.97	5,087,383,249.44	9,103,944,316.22	11,020,029,911.03

项目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预付款项	6,507,603,671.37	6,628,284,626.80	9,778,895,448.35	11,590,808,368.15
应收利息	582,088,380.59	343,241,200.59		
应收股利	12,931,106.47	26,588,759.31		
其他应收款	5,340,879,209.76	5,550,284,184.98	4,434,621,487.46	4,097,115,308.04
存货	29,489,385,287.39	28,793,516,693.38	32,339,977,559.24	35,924,774,675.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137,927,396.63			
其他流动资产	8,854,283,597.64	11,640,783,469.78	13,673,527,201.25	13,281,257,282.06
流动资产合计	98,800,946,685.60	104,125,526,998.85	150,334,841,898.17	150,696,232,677.74
非流动资产: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68,309,680.16	7,444,751,476.84	8,204,553,025.45	7,686,272,231.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32,8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441,346,909.23	9,534,126,566.99	8,873,872,285.14	9,011,810,220.97
投资性房地产	584,474,814.75	1,192,482,274.75	1,261,963,290.21	1,271,861,948.89
固定资产	156,348,412,493.8	167,955,284,833.83	182,923,442,010.57	181,994,179,121.18
固定资产清理	138,845,110.94	411,451,678.13		
在建工程	45,099,777,366.86	43,825,306,086.54	43,993,918,451.70	54,594,059,006.07
工程物资	2,642,261,281.47	2,246,182,912.72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799,354,697.20	28,096,304,661.48	27,691,114,387.80	27,990,695,213.17
开发支出	23,920,734.87	21,063,753.73	257,995,447.61	258,084,221.96
商誉	5,148,579,653.14	5,181,058,626.83	5,193,957,405.31	5,288,342,530.54
长期待摊费用	1,762,300,267.99	2,137,085,365.88	2,718,227,657.19	2,918,277,71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2,020,084.56	1,503,863,919.94	1,635,469,276.81	1,614,448,33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97,478,476.36	2,509,281,874.05	2,387,486,652.62	2,151,010,04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587,081,571.40	272,058,244,031.71	287,183,599,890.41	294,811,840,585.68
资产总计	360,388,028,257.00	376,183,771,030.56	437,518,441,788.58	445,508,073,263.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243,671,856.29	90,985,458,336.4	90,287,033,165.31	94,461,891,074.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83,128,465.52	83,091,481.4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575,039,662.79	40,383,435,538.36
应付票据	30,288,619,560.04	27,286,861,415.70	19,445,529,112.02	16,344,286,115.42
应付账款	17,142,856,017.84	12,926,675,221.72	17,129,510,550.77	24,039,149,422.94
预收款项	9,309,291,017.43	7,536,607,533.04	4,493,399,619.00	3,919,778,754.17
应付职工薪酬	2,745,295,983.29	3,010,495,155.97	2,970,041,835.00	2,993,191,324.20
应交税费	-3,311,037,081.94	1,537,442,851.41	1,689,655,698.92	-117,600,724.28
应付利息	1,112,727,638.43	1,773,347,316.60		
应付股利	127,783,657.57	81,139,574.77		
其他应付款	2,020,180,997.59	1,692,165,152.61	5,311,986,793.35	8,446,287,85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8,380,149,932.72	5,539,264,437.67	21,768,265,555.10	21,770,823,282.86
其他流动负债	26,374,348,551.06	13,338,527,260.6	26,504,718,276.91	13,478,449,027.05
流动负债合计	188,401,366,322.87	170,429,551,989.64	189,683,269,071.90	185,419,347,613.70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27,936,066,004.20	33,008,245,276.41	57,645,873,587.47	54,650,688,345.88
应付债券	34,019,914,913.78	53,796,010,040.95	54,115,520,207.33	60,123,227,065.50
长期应付款	10,292,730,146.36	11,138,308,719.32	10,718,458,739.88	12,291,467,868.46

项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专项应付款	184,643,169.37	867,017,249.80		
递延收益	-151,265,994.16	820,029,289.18	827,764,400.17	857,070,648.12
预计负债	1,131,628,075.09	1,131,949,533.08	1,398,504,491.83	1,709,841,76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8,088,974.84	1,279,742,224.91	2,210,948,164.34	2,190,458,164.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55,564.07	858,329,339.55	41,011,126.49	35,274,062.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298,060,284.96	102,277,414,434.97	126,958,080,717.51	131,858,027,921.05
负债合计	262,699,426,607.83	272,706,966,424.61	316,641,349,789.41	317,277,375,534.75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6,967,424,084.40	31,722,193,654.35	25,433,616,259.73	25,431,311,487.46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424,788,754.88	454,280,428.33	489,983,593.71	530,594,481.08
盈余公积	225,883,405.76	225,883,405.76	225,883,405.76	225,883,405.76
其中: 法定公积金	225,883,405.76	225,833,405.76	225,883,405.76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5,127,007,432.01	4,321,687,984.11	3,634,393,621.08	2,790,144,818.28
其中: 现金股利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53,460,592,858.34	56,269,765,044.22	70,357,336,187.52	75,322,149,471.27
权益合计	33,400,392,638.34	30,209,703,044.22	10,557,550,167.52	13,344,149,471.27
*少数股东权益	44,228,008,790.83	47,207,039,561.73	50,519,755,811.65	52,908,548,257.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688,601,649.17	103,476,804,605.95	120,877,091,999.17	128,230,697,72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360,388,028,257.00	376,183,771,030.56	437,518,441,788.58	445,508,073,263.42

# 表 6-5: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90,771,959,378.67	306,774,320,492.60	336,823,970,980.66	168,869,204,405.83
其中: 营业收入	288,470,317,563.35	305,122,150,834.90	334,102,491,706.13	168,869,204,405.83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209,912,927,148.71	252,381,965,040.97		
其他业务收入	78,557,390,414.64	52,740,185,793.93		
利息收入	1,113,957,502.37	776,526,297.77	1,997,438,182.41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87,684,312.95	875,643,359.93	724,041,092.12	
二、营业总成本	289,614,577,303.54	305,683,465,642.61	333,406,212,582.70	167,611,880,025.13
其中: 营业成本	263,940,584,492.65	272,821,084,365.01	297,759,038,170.45	153,532,775,363.60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186,928,972,578.11	221,335,702,286.96		
其他业务成本	77,011,611,914.54	51,485,382,078.05		
利息支出	531,482,909.79	436,560,732.38	1,086,854,108.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6,431,306.64	143,639,003.55	120,041,181.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2,449,347.27	1,704,793,573.12	2,081,730,718.80	1,031,548,311.28
销售费用	3,614,518,608.29	5,155,006,539.24	4,645,270,719.76	2,481,204,349.65
管理费用	10,281,506,330.23	11,926,051,433.82	9,793,746,647.90	4,336,376,248.47
研发费用			4,843,572,238.06	4,875,055,740.87
财务费用	9,366,032,084.98	9,629,312,448.3	11,029,292,105.14	
其中: 利息支出	9,180,126,108.62	11,007,771,317.24	12,040,205,541.65	
利息收入	1,379,180,759.87	1,352,105,424.75	1,183,049,259.24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224,516,625.16	-574,744,452.50	-126,687,316.73	
资产减值损失	691,572,223.69	3,867,017,547.19	2,046,666,692.59	-96,246,503.66
其他		57,454,604.24	356,016,589.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8,334,137.45	-90,761,838.34	66,451,475.59	78,540,093.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9,617,102.05	612,854,280.65	816,818,873.59	453,108,550.7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184,450,282.37	80,723,753.99	146,109,319.09	88,137,935.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8,792.57	-670,083.53	559,597.54	25,874.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9,573,832.30	1,669,731,813.01	4,682,460,521.69	1,687,345,068.45
加: 营业外收入	287,236,845.52	1,731,434,881.09	516,762,759.20	245,196,806.1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351,194.44	2,046,663.0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120,000.00		
政府补助	172,135,180.76	99,558,904.08	332,023,361.12	
债务重组利得	38,092,715.99	4,885,086.57	3,373,965.37	
减: 营业外支出	248,212,886.71	260,479,758.14	272,265,975.78	146,972,713.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1,779,868.16	93,731,301.6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2,681.40	-		
债务重组损失	549,831.90	11,28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列)	1,828,597,791.11	3,140,686,935.96	4,926,957,305.11	1,785,569,161.42
减: 所得税费用	937,715,389.03	1,783,270,665.90	2,197,821,055.56	724,726,859.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0,882,402.08	1,357,416,270.06	2,729,136,249.55	1,060,842,30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5,405,364.32	-805,319,447.90	-514,814,363.03	-499,548,802.80
*少数股东损益	1,866,287,766.40	2,162,735,717.96	3,243,950,612.58	1,560,391,104.57

# 表 6-6: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666,588,724.08	327,871,336,881.22	367,603,562,112.27	193,157,400,626.8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11,217,068.22	2,490,886,86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27,199,638.95	2,595,681,465.69	1,904,521,175.80	358,918,452.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817,603.60	2,112,727,743.78	2,465,215,927.54	2,566,709,58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280,823,034.85	335,541,992,641.02	371,973,299,215.61	196,083,028,663.67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703,341,564.40	288,015,789,515.71	318,004,435,432.62	176,597,810,890.9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02,563,501.82	443,273,493.93	419,250,532.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57,500,056.34	15,374,687,468.61	15,073,714,212.91	6,926,792,95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7,221,083.00	7,022,276,097.11	10,084,272,676.26	5,583,332,925.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1,797,941.67	7,891,477,239.22	5,453,402,724.07	2,780,339,65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374,350,357.69	318,747,503,814.58	349,035,075,578.43	191,888,276,42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6,472,677.16	16,794,488,826.44	22,938,223,637.18	4,194,752,23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4,173,023.09	699,035,866.33	689,759,252.24	2,013,198,859.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216,154.53	107,584,585.27	390,185,460.99	70,224,856.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73,041,135.20	280,720,844.92	9,329,531.96	1,384,148.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		6,439,923.81	36,965,195.20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878,570.00	205,965,253.43	298,985,208.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7,308,882.82	1,299,746,473.76	1,425,224,648.77	2,084,807,865.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805,076,401.50	15,293,476,097.38	16,351,963,794.95	9,483,966,40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0,797,986.94	1,612,051,685.51	2,225,534,096.35	534,086,843.3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320,898,683.00		8,482,915.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256,491.61	101,995,116.11	2,529,910.40	20,7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83,029,563.05	17,007,522,899.00	18,588,510,716.90	10,018,073,97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5,720,680.23	-15,707,776,425.24	-17,163,286,068.13	-7,933,266,108.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55,495,333.94		921,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4,622,080,813.9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31,432,378,595.77	247,713,132,340.83	281,777,542,764.89	131,405,360,515.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1,100,607.28	6,285,776,110.60	3,552,212,274.46	3,268,583,252.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453,479,203.05	261107743785.37	285,329,755,039.35	135,595,343,767.3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28,435,087,595.77	244,274,009,159.08	232,912,692,494.07	127,844,385,499.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 付的现金	14,456,270,576.42	13,893,214,945.71	18,651,009,642.03	6,989,666,261.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159,788,903.98	209,641,109.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9,720,184.60	4,503,322,581.46	3,585,404,223.59	2,488,043,52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491,078,356.79	262,670,546,686.25	255,149,106,359.69	137,322,095,28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7,599,153.74	-1,562,802,900.88	30,180,648,679.66	-1,726,751,517.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60,224,404.21	367,799,668.33	35,111,500.46	-910,622.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622,752.60	-108,290,831.35	35,990,697,749.17	-5,466,176,011.1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82,808,478.13	14,286,185,725.53	14,177,894,894.18	50,168,592,643.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6,185,725.53	14,177,894,894.18	50,168,592,643.35	44,702,416,632.23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公司2016-2018年度经审计及2019年第二季度未经审计的母公司资产负债 表、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数据如下所示:

# 表 6-7: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6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末	2019年6月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7,780,360.84	11,992,427,054.71	24,793,717,726.71	19,946,353,482.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372,680,988.42	19,561,980,877.65
应收票据	443,883,468.67	9,346,860,467.27		12,187,878,027.75
应收账款	5,544,346,799.23	8,201,481,207.17		7,374,102,849.90
预付款项	2,203,848,552.30	3,833,741,879.81	4,648,951,917.97	4,721,545,807.99

项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应收股利	420,671,605.28	1,767,622,574.08		
应收利息	302,022,306.74	267,295,073.37		
其他应收款	10,788,116,365.02	573,957,577.86	2,930,109,251.38	1,958,848,200.42
存货	4,293,115,938.14	2,870,905,040.54	5,929,113,569.65	6,537,098,659.37
其中: 原材料	4,253,651,254.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39,464,683.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5,568,583,318.74	24,033,451,137.57	40,697,194,005.57	42,598,104,655.43
流动资产合计	37,772,368,714.96	62,887,742,012.38	93,371,767,459.70	95,323,931,683.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4,800,000.00	174,800,000.00	260,145,653.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000,000,000.00	13,000,000,000.00	11,800,000,000.00	10,21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0,476,257,445.17	67,167,820,094.55	68,285,937,227.48	69,900,873,221.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06,030.38	87,195,565.70	86,740,210.87	86,610,085.15
在建工程	69,654,716.41		22,257,561.63	42,036,572.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02,547.26	8,015,713.98	7,622,297.34
其中: 土地使用权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35,618,191.96	80,438,618,207.51	80,463,096,367.93	80,963,337,824.01
资产总计	111,507,986,906.92	143,326,360,219.89	173,834,863,827.63	176,287,269,50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08,952,551.30	19,879,070,000.00	24,199,316,650.69	25,818,221,130.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640,124,142.43	10,156,413,980.69	10,889,823,137.26	12,917,556,267.00
应付票据	7,884,453,098.96	7,698,309,167.99		9103100653
应付账款	755,671,043.47	2,458,104,812.70		3814455614
预收款项	1,399,809,697.94	1,666,634,296.84	1,787,663,689.74	1,204,403,518.55
应付职工薪酬	64,724,285.82	81,531,197.62	64,318,709.75	65,469,018.35
其中: 应付工资	63,654,213.35	79,989,824.58	62,452,432.58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 金				
	-225,141,348.36	51,006,265.95	129,980,674.72	-103,234,736.50
其中: 应交税金	-225,141,348.36	, ,	- , , <del>-</del>	-, - ,
应付股利	-, ,= :=:==			

项目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末	2019年6月末
应付利息	835,851,372.78	1,402,583,037.64		
其他应付款	975,187,889.40	1,843,022,756.09	2,235,091,735.65	1,754,719,257.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501,292,066.03	11,000,656,683.99	16,525,244,749.89	6,01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9,864,949,284.56	44,678,335,181.18	55,831,439,347.70	47,667,134,455.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82,900,000.00	19,457,822,100.00	25,620,668,680.00	26,309,126,180.00
应付债券	17,930,906,000.00	38,400,000,000.00	43,500,000,000.00	49,5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13,806,000.00	57,857,822,100.00	69,120,668,680.00	75,838,447,533.84
负债合计	75,078,755,284.56	102,536,157,281.18	24,952,108,027.70	123,505,581,98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股本)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法人资本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法人资本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 (或股本)净额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842,920,183.61	18,161,790,599.32	18,913,518,282.05	18,908,518,282.05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01,818.63	13,901,818.63	13,901,818.63	13,901,818.63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3,901,818.63	13,901,818.63	13,901,818.63	13,901,818.63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427,590,379.88	-385,489,479.24	-464,664,300.75	-2,060,732,582.3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 计	36,429,231,622.36	40,790,202,938.71	48,882,755,799.93	52,781,687,518.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29,231,622.36	40,790,202,938.71	48,882,755,799.93	52,781,687,51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507,986,906.92	143,326,360,219.89	173,834,863,827.63	176,287,269,507.30

表 6-8: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9,530,149,197.45	43,198,490,084.84	61,433,440,918.05	36,266,350,329.09
其中: 营业收入	29,530,149,197.45	43,198,490,084.84	61,433,440,918.05	36,266,350,329.09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29,530,149,197.45	43,198,490,084.84	61,433,440,918.05	36,266,350,329.09
其他业务收入				25,640,530.19
二、营业总成本	31,528,917,596.33	42,489,703,042.94	62,272,584,269.67	37,776,401,613.43
其中: 营业成本	28,931,718,601.21	42,489,703,042.94	57,547,193,140.53	35,178,109,541.58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26,517.44	25,069,311.41	57,362,353.33	53,806,857.84
销售费用	79,614,592.29	116,507,417.99	257,278,063.32	220,657,345.62
管理费用	174,564,276.46	168,058,807.45	165,808,857.87	80,180,970.71
其中: 业务招待费				
研究与开发费	4,777,843.71			
研发费用				7,977,964.45
财务费用	2,367,793,608.93	2,768,853,355.72	4,159,962,840.03	2,235,668,933.23
其中: 利息费用	2,938,911,958.20	4,378,342,083.72	5,888,651,047.30	2,929,859,928.41
利息收入	1,185,990,417.87	1,319,215,870.45	2,219,127,042.55	1,064,813,133.6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435,351,250.41	-529,101,438.75	75,736,265.26	
资产减值损失	-30,000,000.00	11,254,658.72	84,979,014.59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8,399,307.96	2,379,890,913.78	866,618,079.89	5481932.1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03,307.96	4,626,084.44	4,438,559.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630,909.08	-1,065,595.61	94,652,747.37	-1,477,201,881.61
加: 营业外收入	4,224,352.02	47,546,996.25	404,081.9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4,224,352.02			
债务重组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600,000.00	3,680,500.00	1,751,650.81	1,066,4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255,261.10	42,800,900.64	93,305,178.49	-1,478,268,281.61
减: 所得税费用	-700,000.00	700,00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955,261.10	42,100,900.64	93,305,178.49	-1,478,268,281.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955,261.10	42,100,900.64	93,305,178.49	-1,478,268,281.61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表 6-9: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度	2018 年度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62,093,944.00	50,483,174,539.45	74,681,156,463.47	37,475,602,191.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751.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79,009.79	46,911,614.21	37,686,53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22,502,705.56	50,530,086,153.66	74,718,843,002.04	37,475,602,191.26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1,765,941.47	49,982,325,758.42	71,797,549,450.74	38,896,218,367.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790,085.84	104,324,575.10	127,320,971.44	71,371,22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01,989.16	213,367,657.30	274,747,907.40	398,501,321.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4,300,535.84	168,058,807.45	138,272,399.16	187,452,00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70,058,552.31	50,468,076,798.27	72,337,890,728.74	39,553,542,91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44,153.25	62,009,355.39	2,380,952,273.30	-2,077,940,721.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0,000,000.00	840,640,000.00	2,000,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3,696,000.00	264,000,000.00	289,29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 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3,696,000.00	1,104,640,000.00	2,289,296,000.00	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707,841.15	13,399,580.62	23,034,146.34	20200451.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53,806,800.00	4,600,298,820.00	560,683,430.90	1,409,965,084.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0,000,000.00	17,077,000,000.00	16,123,864,092.37	2,400,910,64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9,514,641.15	21,690,698,400.62	16,707,581,669.61	3,831,076,18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5,818,641.15	-20,586,058,400.62	-14,418,285,669.61	-3,826,076,18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 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5,484,787,351.30	91,885,122,600.00	86,145,711,910.69	34,638,801,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681,411.00	854,898,283.18	2,133,040,474.18	1,133,438,01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82,468,762.30	92,740,020,883.18	88,278,752,384.87	35,772,239,619.6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794,998,400.00	64,370,989,051.30	57,745,755,800.00	31,228,30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749,454,180.38	3,821,509,991.58	5,315,942,614.51	3,376,289,365.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826,101.20	378,429,902.05	110,995,091.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44,452,580.38	68,431,325,144.08	63,440,128,316.56	34,715,586,956.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8,016,181.92	24,308,695,739.10	24,838,624,068.31	1,056,652,66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58,305.98	3,784,646,693.87	12,801,290,672.00	-4,847,364,244.2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3,138,666.82	8,207,780,360.84	11,992,427,054.71	24,793,717,726.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7,780,360.84	11,992,427,054.71	24,793,717,726.71	19,946,353,482.43

##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分析

##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2016-2018年及2019年1-6月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表 6-10: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指标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销售净利润率	0.31%	0.44%	0.81%	0.63%
及以此上	营业毛利率	8.50%	10.59%	10.88%	9.08%
盈利能力	净资产收益率	0.95%	1.35%	2.43%	0.85%
	总资产报酬率	3.10%	3.84%	4.17%	1.46%
	流动比率 (倍)	0.52	0.61	0.79	0.81
	速动比率 (倍)	0.37	0.44	0.62	0.62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72.89%	72.49%	72.37%	71.22%
	EBITDA (亿元)	213.67	240.54	295.86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2.33	2.19	2.46	-
	总资产周转率 (倍)	1.14	0.83	0.83	0.38
<b>共二化上</b>	流动资产周转率 (倍)	2.90	3.02	2.65	1.12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倍)	19.35	19.41	19.20	16.78
	存货周转率 (倍)	9.04	7.60	7.74	4.50

### 注: 1、财务指标计算公式详见附录;

2、2019年1-6月营运指标未年化,下同。

## (二)资产结构分析

## 表 6-11: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资产结构表

项目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b>一</b>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25	6.06%	242.89	6.46%	608.61	13.91%	549.58	12.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16	2.39%	87.52	2.33%	136.23	3.11%	134.42	3.02%
应收票据	67.05	1.86%	83.38	2.22%	57.25	1.31%	54.30	1.22%
应收账款	58.81	1.63%	50.87	1.35%	91.04	2.08%	110.20	2.47%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 据					148.29	3.39%	164.51	3.69%
预付款项	65.08	1.81%	66.28	1.76%	97.79	2.24%	115.91	2.60%
其他应收款	53.41	1.48%	55.50	1.48%	44.35	1.01%	40.97	0.92%
存货	294.89	8.18%	287.94	7.65%	323.40	7.39%	359.25	8.06%
其他流动资产	88.54	2.46%	116.41	3.09%	89.42	2.04%	132.81	2.98%
流动资产合计	988.01	27.42%	1,041.26	27.68%	1,503.35	34.36%	1,506.96	33.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68	2.49%	74.45	1.98%	82.05	1.88%	76.86	1.73%
长期股权投资	94.41	2.62%	95.34	2.53%	88.74	2.03%	90.12	2.02%

项目 2016 -	年末	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b>沙月</b>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1,563.48	43.38%	1,679.55	44.65%	1,829.23	41.81%	1,819.94	40.85%
在建工程	451.00	12.51%	438.25	11.65%	439.94	10.06%	545.94	12.25%
无形资产	277.99	7.71%	280.96	7.47%	276.91	6.33%	279.91	6.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5.87	72.58%	2,720.58	72.32%	2,871.84	65.64%	2,948.12	66.17%
资产总计	3,603.88	100.00%	3,761.84	100.00%	4,375.18	100.00%	4,455.08	100.00%

## 1、总资产构成

## (1) 总资产情况

2016-2018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3,603.88亿元、3,761.84亿元和4,375.18亿元。2016年末资产总额较2015年末增加116.02亿元,增长3.33%,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固定资产有一定增长;2017年末资产总额较2016年末增加157.96亿元,增长4.38%,主要是货币资金和固定资产增加较多,其中货币资金增加24.64亿元,固定资产增加116.07亿元;2018年末资产总额较2017年末增加613.34亿元,增长16.30%,主要是货币资金和固定资产增加较多,其中货币资金增加365.72亿元,固定资产增加149.68亿元。

2019年6月末,发行人资产总额4,455.08亿元,较年初增加79.90亿元,增加1.83%。

### (2) 资产结构情况

2016-2018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988.01亿元、1,041.26亿元和1,503.35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27.42%、27.68%和34.36%,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2,615.87亿元、2,720.58亿元和2,871.84亿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72.58%、72.32%和65.64%,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无形资产。近年来,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处于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处于产业整合升级阶段,相继投资淘汰落后产能、工艺改造、节能环保及环境治理等基建项目,导致固定资产增长。

2019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506.96亿元和2,948.12亿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33.83%和66.17%,非流动资产占比略有增加。

#### 2、流动资产构成

## (1) 货币资金

2016-2018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218.25亿元、242.89亿元和608.61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6.06%、6.46%和13.91%。2016年末较2015年末减少4.89亿元;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24.64亿元;2018年货币资金量较2017年末增加365.72亿元,增长150.57%。发行人货币资金增加较多的原因是基于资本市场趋

势的研判、供应链金融业务的开拓、融资结构的优化及大力推广现金采购,通过增加长期借款、永续债等方式,使储备的货币资金增加。

2019年6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549.58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12.34%,较年初减少59.03亿元。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6-2018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86.16亿元、87.52亿元和136.23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2.39%、2.33%和3.1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1.36亿元;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48.71亿元。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证券市场购买的债券。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续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其子公司财达证券自营证券业务所做的债券投资。

2019年6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为134.42亿元,较年初增加0.90亿元。

#### (3) 应收票据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分别为67.05亿元、83.38亿元和57.25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86%、2.22%和1.3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16.33亿元,增长24.35%;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26.13亿元,减少31.34%。发行人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其中,2018年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中含银行承兑汇票41.74亿元,商业承兑汇票15.51亿元。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为54.30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1.22%,较年初减少2.95亿元。

#### (4) 应收账款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58.81亿元、50.87亿元和91.04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63%、1.35%和2.08%。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7.94亿元,下降13.50%;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40.17亿元,增长78.97%。2018年应收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为销售额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为110.20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47%,较年初增加19.16亿元。

总体上看,发行人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很低,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为降低 风险,采取先收款、后发货为主的销售策略。

表6-12: 发行人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6-12-31		2017	-12-31	2018-12-31		
<b>火</b>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46.48	69.03%	37.19	59.96%	83.48	79.95%	
1-2年(含2年)	10.14	15.05%	11.93	19.24%	8.00	7.66%	

16 F	2016-12-31		2017	-12-31	2018-12-31	
<b>项目</b>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2-3年(含3年)	2.54	3.77%	2.25	3.63%	2.05	1.96%
3年以上	8.18	12.15%	10.65	17.18%	10.9	10.44%
合计	67.34	100.00%	62.02	100.00%	104.42	100.00%

表 6-13: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大债务人情况

单位: 亿元

编号	项目	余额	占比	内容	是否关联方
1	蓝海曹妃甸有限公司	13.14	11.92%	造地款	否
2	河北承钢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66	5.14%	货款	是
3	承德中滦煤化工	2.54	2.30%	货款	是
4	珠海格力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1.64	1.49%	货款	否
5	宣化煤气公司	1.59	1.44%	煤气	否
合计		24.56	22.29%		-

#### (5) 预付款项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65.08亿元、66.28亿元和97.79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81%、1.76%和2.24%。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1.20亿元,增长1.84%;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31.51亿元,增长47.54%。预付款项变化主要是发行人根据市场供求关系变化,适时调整采购和付款政策等原因造成的,2015年-2017年发行人预付款项保持稳定,2018年为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增加了预付账款。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为115.91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60%。

表 6-14: 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12-31		2017-	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35.15	54.01%	41.17	62.11%	69.26	70.82%
1-2年(含2年)	8.30	12.76%	7.76	11.70%	11.82	12.09%
2-3年(含3年)	5.02	7.71%	5.86	8.85%	1.65	1.68%
3年以上	16.61	25.52%	11.49	17.34%	15.07	15.41%
合计	65.08	100.00%	66.28	100.00%	97.79	100.00%

表 6-15: 2019年 6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前五大债务人情况

编号	项目	余额	占比	内容	是否关联方
1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9	6.81%	货款	否
2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7.32	6.32%	货款	否
3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3	2.44%	工程设备款	否

编号	项目	余额	占比	内容	是否关联方
4	邯郸市财政局	2.18	1.88%	工程款	否
5	邯郸供电分公司	1.80	1.55%	能源介质	否
	合计	22.02	19.00%		-

### (6) 其他应收款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53.41亿元、55.50亿元和44.35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48%、1.48%和1.0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2.09亿元,增长3.91%;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11.15亿元,下降20.10%。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总体处于较低水平。

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含应收利息3.99亿元、应收股利0.20亿元、其他应收款40.16亿元。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为40.97亿元,较年初减少3.38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0.92%,比年初略有下降。

表 6-16: 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亿元

	年末			年初			
账龄	账面 余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5.49	71.64%	0.37	47.15	75.12%	0.49	
1-2年(含2年)	3.09	6.24%	0.31	1.685	2.68%	0.03	
2-3年(含3年)	0.54	1.09%	0.16	2.19	3.49%	0.46	
3年以上	10.42	21.03%	8.54	11.745	18.71%	6.29	
合计	49.54	100.00%	9.38	62.77	100.00%	7.27	

表 6-17: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债务人情况

单位: 亿元

编号	债务人	账面 余额	账龄	占比	内容	是否关联方
1	唐钢美锦 (唐山) 煤化工 有限公司	6.38	一年以内	19.04%	往来款	是
2	涞源县财政局	2.75	三年以上	8.21%	征地款	否
3	宁城县宏大矿业有限公司	1.50	一年以内	4.47%	往来款	是
4	滦县国土资源局	1.19	三年以上	3.56%	土地款	否
5	赤城办事处	0.89	一至二年	2.66%	出境费	否
	合计	12.71		37.94%		-

### (7) 存货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294.89亿元、287.94亿元和323.40亿元, 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8.18%、7.65%和7.39%。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6.95亿元, 减少2.36%;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35.46亿元,增加12.31%。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为359.25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8.06%,较年初增加35.85亿元。

表 6-18: 2018 年末发行人主要存货项目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八日</b>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63	0.72	143.91	126.19	7.54	118.6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70.03	15.79	54.24	66.56	8.78	57.78	
库存商品 (产成品)	75.32	1.05	74.27	71.86	1.79	70.07	
周转材料	11.30	0.00	11.30	9.12	0.00	9.12	
工程施工	15.10	2.24	12.86	13.92	1.96	11.96	
其他	26.94	0.12	26.82	20.51	0.16	20.35	
合计	343.31	19.91	323.40	308.17	20.23	287.94	

发行人其他存货的主要构成是辅料备件等。

## (8) 其他流动资产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88.54亿元、116.41亿元和89.42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2.46%、3.09%和2.04%,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27.87亿元,主要由于2017年末发行人预缴税金和待认证进项税金额比上年增加27.86亿元;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26.99亿元,主要原因为2018年末财达证券融出资金33.11亿元,比上年减少10.26亿元。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为132.81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98%。

表6-19: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 年末余额	2017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预缴税金和待认证的进项税	24.46	52.32	49.27
银行理财产品	0.08	5.00	6.94
财达融出资金	47.51	43.37	33.11
委托贷款	14.56	13.61	
融出证券(应收债券清算款)			
其他	1.93	2.11	0.10
合计	88.54	116.41	89.42

## 3、非流动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89.68亿元、74.45亿元和82.05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2.49%、1.98%和1.88%。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15.23亿元,下降16.98%;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7.60亿元,增长10.20%。

#### (2)长期股权投资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94.41亿元、95.34亿元和88.74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2.62%、2.53%和2.03%。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0.93亿元,增长0.99%;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6.60亿元,降低6.92%。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为90.12亿元,较年初增加1.38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02%。

发行人重要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加拿大佳美铁矿、加拿大阿尔德隆资源公司、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等的长期股权投资。

表 6-20: 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对子公司投资	1.01	0.16	-
对合营企业投资	0.79	0.79	0.75
对联营企业投资	95.55	97.49	99.12
对其他企业投资	-	-	
小计	97.35	98.44	99.8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4	3.10	11.13
合计	94.41	95.34	88.74

# (3) 固定资产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1,563.48亿元、1,679.55亿元和1,829.23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43.38%、44.65%和41.8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116.07亿元,增长7.42%;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149.68亿元,增长8.91%。随着产业技术升级改造等投入的增加,发行人固定资产随之增长。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为1,819.94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40.85%,较年初减少9.29亿元。

发行人于会计年度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分别按该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2016-2018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11.68亿元、21.44亿元和21.82亿元,计提比例分别为0.69%、0.74%和0.78%,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

### (4) 在建工程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451.00亿元、438.25亿元和439.94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2.51%、11.65%和10.06%。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12.75亿元,降低2.83%;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1.69亿元,增长0.39%;发行人的在建工程主要是其在现有产能规模的基础上不断加大产业技术升级改造、资

源开发、节能环保及综合环境治理项目。2016年及2017年在建工程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转固。在建工程主要是发行人对现有设备的节能环保、配套设施的升级改造以及铁矿石资源的开发等,包含了邯钢钢轧系统改造项目122.05亿元、PMC铜二期工程33.02亿元、邯钢一冷续建项目29.86亿元、河钢乐亭钢铁项目25.52亿元等在建项目。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为545.94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12.25%,较年初增加106.00亿元。

# (5) 无形资产

2016-2018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277.99亿元、280.96亿元和276.91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7.71%、7.47%和6.33%。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2.97亿元,增长1.07%;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4.05亿元,降低1.44%。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采矿权。

2019年6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为279.91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6.28%,较年初增加3.00亿元。

# (三)负债结构分析

表 6-21: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负债结构表

单位: 亿元

<b>4</b> 5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 年	-6月末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2.44	34.73%	909.85	33.36%	902.87	28.51%	944.62	29.77%
应付票据	302.89	11.53%	272.87	10.01%	194.46	6.14%	163.44	5.15%
应付账款	171.43	6.53%	129.27	4.74%	171.30	5.41%	240.39	7.5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5.75	11.55%	403.83	12.73%
预收款项	93.09	3.54%	75.37	2.76%	44.93	1.42%	39.20	1.24%
应付职工薪酬	27.45	1.05%	30.10	1.10%	29.70	0.94%	29.93	0.94%
应缴税费	-33.11	-1.26%	15.37	0.56%	16.90	0.53%	-1.18	-0.04%
其他应付款	20.20	0.77%	16.92	0.62%	53.12	1.68%	84.46	2.66%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83.80	3.19%	55.39	2.03%	217.68	6.87%	217.71	6.86%
其他流动负债	263.74	10.04%	133.39	4.89%	190.35	6.01%	134.78	4.25%
流动负债合计	1,884.01	71.72%	1,704.30	62.50%	1,896.83	59.90%	1,854.19	58.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9.36	10.63%	330.08	12.10%	576.46	18.21%	546.51	17.22%
应付债券	340.20	12.95%	537.96	19.73%	541.16	17.09%	601.23	18.95%
长期应付款	102.93	3.92%	111.38	4.08%	105.13	3.32%	122.91	3.87%
预计负债	11.32	0.43%	11.32	0.42%	13.99	0.44%	17.10	0.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5	0.002%	0.38	0.01%	0.41	0.01%	0.35	0.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2.98	28.28%	1,022.77	37.50%	1,269.58	40.10%	1,318.58	41.56%
负债合计	2,626.99	100.00%	2,727.07	100.00%	3,166.41	100.00%	3,172.77	100.00%

### 1、总负债构成

## (1) 总负债情况

2016-2018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2,626.99亿元、2,727.07亿元和3,166.41亿元。2017年末负债总额较2016年末增加100.08亿元,增长3.81%;2018年末负债总额较2017年末增加439.34亿元,增长16.11%。

发行人负债形成的主要原因在于:第一,随着产业整合加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营运资金需求相应扩大;第二,随着产业升级、资源开发等新老项目推进,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上升;第三、加大了对技术升级改造及节能环保投入。为满足资金需求,发行人在加强资金管理、成本控制前提下,通过多种融资方式满足资金需求,除向金融机构借款外,发行人还通过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筹集资金。

2019年6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达3,172.77亿元,较年初增加6.36亿元,上升0.20%。

## (2) 负债结构情况

发行人负债结构呈现中长期与短期相结合,以流动负债为主的特点。

2016-2018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1,884.01亿元、1,704.30亿元和1,896.83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71.72%、62.50%和59.90%。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742.98亿元、1,022.77亿元和1,269.58亿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28.28%、37.50%和40.10%,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长期应付款组成。2017年发行人非流动负债较2016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长期借款的增加所致。

2019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分别为1,854.19亿元和1,318.58亿元,分别占负债总额的58.44%和41.56%。

### 2、流动负债构成

### (1) 短期借款

2016-2018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912.44亿元、909.85亿元和902.87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34.73%、33.36%和28.5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2.59亿元,下降0.28%;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6.98亿元,下降0.77%;

2019年6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为944.62亿元,占总负债比重为29.77%,较年初增加41.75亿元。

发行人也在不断积极寻找更合适的长期融资来调整融资结构,2016年以来发行人发行中期票据及融资租赁品种,缓释了流动负债在负债结构中的比重。

表 6-22: 发行人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借款类别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信用借款	570.30	498.87	456.49
抵押借款	0.00	0.00	3.19
保证借款	327.34	386.04	380.24
质押借款	14.80	24.94	62.95
合计	912.44	909.85	902.87

### (2) 应付票据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分别为302.89亿元、272.87亿元和194.46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11.53%、10.01%和6.14%。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30.02亿元,下降9.91%;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78.41亿元,下降28.74%。发行人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为163.44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5.15%,较年初减少31.01亿元。

表 6-23: 发行人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96.51	195.64	168.41
商业承兑汇票	106.37	77.23	26.04
合计	302.89	272.87	194.45

#### (3) 应付账款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171.43亿元、129.27亿元和171.30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6.53%、4.74%和5.4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42.16亿元,减少24.59%;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42.03亿元,增长32.51%。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原材料欠款以及尚未支付的工程款。发行人2018年的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改变了结算方式,减少了票据支付。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为240.39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7.58%,较年初增加69.10亿元,上升40.34%。

表 6-24: 发行人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12-31		2017	<b>/-12-31</b>	2018-12-31	
<b>沙</b>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125.30	73.09%	78.77	60.93%	119.57	69.80%
1-2年(含2年)	27.12	15.82%	22.80	17.64%	21.58	12.60%
2-3年(含3年)	7.32	4.27%	11.19	8.66%	18.71	10.92%
3年以上	11.69	6.82%	16.51	12.77%	11.42	6.67%

香日	2016-	12-31	2017-12-31		2018-12-31		
	<b>项目</b>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合计	171.43	100.00%	129.27	100.00%	171.30	100.00%

表 6-25: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前五大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占比	内容	是否关联方
1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28.55	11.88%	货款	是
2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10.53	4.38%	货款	是
3	九源天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58	2.32%	设备工程款	否
4	邯郸市古城白云石加工有限公司	1.74	0.73%	工程款	否
5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1.72	0.72%	货款	否
	合计	48.13	20.02%		-

### (4) 预收款项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93.09亿元、75.37亿元和44.93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3.54%、2.76%和1.42%。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17.72亿元,下降19.04%;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30.44亿元,下降40.38%。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为39.20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1.24%,较年初减少5.74亿元,下降12.77%。

表 6-26: 发行人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 亿元

16日	2016-12-31		2017-	12-31	2018-12-31	
·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72.95	78.37%	62.86	83.40%	25.43	56.60
1年以上	20.14	21.63%	12.51	16.60%	19.50	43.40
合计	93.09	100.00%	75.37	100.00%	44.93	100.00%

表 6-27: 2019年 6月末发行人前五大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项目	余额	占比	内容	是否关联方
1	厦门建发金属有限公司	1.84	4.69%	钢材款	否
2	邯郸市邯钢兴企钢铁有限公司	1.40	3.58%	钢材款	否
3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28	3.26%	钢材款	否
4	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8	3.01%	钢材款	否
5	浙江物产物流集成服务有限公司	1.03	2.63%	钢材款	否
	合计	6.73	17.17%	-	

## (5) 其他应付款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20.20亿元、16.92亿元和53.13亿元,

占总负债比重为0.77%、0.62%和1.68%。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3.28亿元,下降16.24%;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36.20亿元,增长213.95%。2018年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上涨的主要原因为按照财政部的规定,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核算。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利息、应付能源款(水电汽等)、应付工程款、应付运费等。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为84.46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2.66%,较年初增加31.34亿元,增长59.00%。

表 6-28: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 亿元

16日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b>项目</b>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应付利息	11.13	24.72%	17.73	50.00%	25.16	47.36%
应付股利	1.28	2.84%	0.81	2.28%	0.51	0.96%
其他应付款	32.61	72.43%	16.92	47.72%	27.45	51.68%
合计	45.02	100.00%	35.46	100.00%	53.12	100%

表 6-29: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债权人情况

单位: 亿元

编号	项目	余额	占比	内容	是否关联 方
1	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13	3.75%	工程款	否
2	河北樱花矿业有限公司	2.03	3.58%	往来款	否
3	平安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	2.00	3.52%	信用证	否
4	4 河北钢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2%	货款	否
5	中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2	2.33%	工程款	否
	合计	9.26	16.31%	-	-

### (6)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16-2018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分别为83.80亿元、55.39亿元和217.68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3.19%、2.03%和6.87%。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28.41亿元,下降33.90%;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162.29亿元。2018年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增加是由于发行人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增长所致。

2019年6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为217.71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6.86%,较年初增加0.03亿元,增长0.01%。

# (7) 其他流动负债

2015-2017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263.74亿元、133.39亿元和190.35

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10.04%、4.89%和6.0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130.35亿元;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56.96亿元。2018年末其他流动负债增加的原因为短期融资券到期金额高于上年。

表6-30: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项目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 年末余额	2017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235	110.03	175.03
应付资管产品持有人	25.83	10.50	7.68
燃气入网费	1.42	1.42	1.42
应付货币保证金	1.35	9.20	2.54
应付租赁款		2.10	
应计费用			2.82
其他	0.14	0.14	0.86
合计	263.74	133.39	190.35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为134.78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4.25%,较年初减少55.57亿元。

# 3、非流动负债构成

### (1) 长期借款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279.36亿元、330.08亿元和576.46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10.63%、12.10%和18.2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50.72亿元,增长18.16%;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246.38亿元,增长74.64%。2018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为降低融资风险,优化融资结构,增加了长期融资规模,进而增加了长期融资。。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为546.51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17.22%,较年初减少29.95亿元,下降5.20%。

表 6-31: 发行人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 亿元

借款类别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信用借款	170.75	208.89	416.35
抵押借款	2.04		
保证借款	106.57	121.19	121.19
质押借款			
合计	279.36	330.08	576.46

### (2) 应付债券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340.20亿元、537.96亿元和541.16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12.95%、19.73%和17.09%。2017年末应付债券较2016

年末增加197.76亿元,增长58.13%; 2018年末应付债券较2017年末增加3.20亿元,增长0.59%。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为601.23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18.95%。较年初增加60.08亿元。

# 表6-32: 发行人应付债券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发行人	发行时间	2018年 末	2019年6月 末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3/1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7/8	2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3/1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3/23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3/29	5	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5/16	2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4/5/24	2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6/13	30	3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6/19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7/5	2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8/9	30	3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8/17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9/13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10/17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2/2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3/9	2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4/10	30	3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5/16	2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10/16	15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11/15	20	20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1/8		15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6/19		15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8/23	10	1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3/13		20
公司债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10/24	30	30
公司债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1/25		20
公司债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6/14		30
公司债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10/27	24.99	24.99
公司债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8/8	20	20
公司债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11/26	20	20
公司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8/8	20	0
企业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3/23	6.97	6.99
香港美元债	河钢香港有限公司	2017.4.7	34.2	34.25
	合计		541.16	601.23

注: 财运达为财达证券发行的收益凭证。

### (3) 长期应付款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102.93亿元、111.38亿元和105.13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3.92%、4.08%和3.32%。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主要为下属子公司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为122.91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3.87%,较年初增加17.78亿元。

### (4) 预计负债

2016-2018年末,发行人预计负债分别为11.32亿元、11.32亿元和13.99亿元, 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0.43%、0.42%和0.44%,基本保持稳定。2017年发行人预计 负债与2016年末持平;2018年发行人预计负债较2017年末增加2.67亿元,增长 23.54%。

2019年6月末,发行人预计负债为17.10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0.54%。

### (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为0.05亿元、0.38亿元和0.41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0.002%、0.01%和0.01%,占比较小。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为0.35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0.01%。

### (四)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表 6-33: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	6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b>沙</b>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	20.47%	200.00	19.33%	200.00	16.55%	200.00	15.60%
资本公积	269.67	27.61%	254.59	24.60%	254.34	21.04%	254.31	19.83%
未分配利润	51.27	5.25%	43.22	4.18%	36.34	3.01%	27.90	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4.61	54.73%	562.70	54.38%	703.57	58.21%	753.22	58.74%
少数股东权益	442.28	45.27%	472.07	45.62%	505.20	41.79%	529.09	41.26%
股东权益合计	976.89	100.00%	1,034.77	100.00%	1,208.77	100.00%	1282.31	100.00%

### 1、所有者权益情况

2016-2018年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976.89亿元、1,034.77亿元和1,208.77亿元。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加84.63亿元,增长9.48%; 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174.00亿元,增长16.82%。

2019年6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为1,282.31亿元,较年初增加73.54亿元,

增长6.08%。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534.61亿元、562.70亿元和703.57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54.73%、54.38%和58.21%。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构成。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753.22亿元,较年初增加49.65亿元,增长7.06%。

# (1) 实收资本

发行人实收资本由河北省国资委于公司成立时投入的国家资本构成,共136亿元。2010年9月末增加至200亿元,主要原因为补充剩余注册资本。

## (2) 资本公积

2016-2018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分别为269.67亿元、254.59亿元和254.34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27.61%、24.60%和21.04%。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15.08亿元,降低5.59%;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0.25亿元,降低0.10%。

2019年6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为254.31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为19.83%,较年初减少0.02亿元,下降0.01%。

### (3) 未分配利润

2016-2018年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51.27亿元、43.22亿元和36.34亿元, 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5.25%、4.18%和3.01%。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8.05 亿元,下降15.70%;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6.88亿元,下降15.91%。

2019年6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为27.90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为2.18%,较年初减少8.44亿元,下降23.23%。

### 3、少数股东权益

2016-2018年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442.28亿元、472.07亿元和505.20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45.27%、45.62%和41.79%。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主要是社会股东权益投入。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为529.09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为41.26%。

### 4、永续票据情况分析

(1) 存续永续债券对所有者权益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存续期永续债券为239.2亿元,明细如下:

# 表 6-34: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续永续债情况

单位: 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简称	债券 产品	发行金额	存续余额	发行日	期限	栗面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 调整 机制	是计所者益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0	永续 中期 票据	10	10	2017.8.2	3+N 年	5.6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3A	永续 中期 票据	18	18	2017.9.8	3+N 年	5.75%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3B	永续 中期 票据	2	2	2017.9.8	5+N 年	6.24%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股 份	18 河钢 Y1	可续 期公司债	30	30	2018.3.30	3+N 年	5.9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 团	18 河钢集 MTN004	永续 中期 票据	20	20	2018.5.3	3+N 年	5.89%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股 份	18 河钢 Y2	可续 期公 司债	50	50	2018.7.20	4+N 年	5.50%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 团	18 河钢集 MTN006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8.8	3+N 年	5.3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 团	18 河钢集 MTN008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9.17	2+N 年	5.79%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500BP	是
河钢集 团	18 河钢集 MTN009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10.10	3+N 年	5.3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8 河钢绿 色可续期 债 01	绿 可 期 业 债	9.2	9.2	2018.12.20	4+N 年	5.80%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2A	永续 中期 票据	12	12	2019.2.14	3+N 年	4.91%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 团	19 河钢集 MTN002B	永续 中期 票据	18	18	2019.2.14	4+N 年	5.28%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 团	19 河钢集 MTN003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9.2.27	3+N 年	5.1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绿 色可续期 债 01	绿 可 朝 企 债	10	10	2019.5.28	4+N 年	5.16%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合计		239.2	239.2						

发行人2019年6月末的所有者权益为1,282.31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1.22%,剔除上述永续债券后,所有者权益调整为1,043.11亿元、资产负债率调整为75.26%。

# (2) 该期永续票据对所有者权益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该期发行的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为永续票据,金额15亿元,拟计入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

发行人2019年6月末的所有者权益为1,282.31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1.22%,假设本期永续中票成功发行15亿,因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将降低到70.80%,降低0.44%。本期永续票据的发行,将实现报表的优化,有效降低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改善发行人的资产结构。

# (五)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表 6-35: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主要资产运营能力指标

营运能力指标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总资产周转率 (倍)	1.14	0.83	0.83	0.38
流动资产周转率 (倍)	2.90	3.02	2.65	1.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倍)	19.35	19.41	19.20	16.78
存货周转率 (倍)	9.04	7.60	7.74	4.50

注: 2019年1-6月营运指标未年化。

钢铁行业与经济景气状况密切相关,受经济金融形势的影响较大。2016-2018年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1.14、0.83和0.83,略有下降;流动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分别为2.90、3.02和2.65;发行人销售正常稳定,回款正常,近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35、19.41和19.20较为稳定;2016-2018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9.04、7.60和7.74,从2017年开始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销售规模的扩大,存货相应增加所致。

### (六)偿债能力分析

表 6-36: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偿债能力指标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流动比率 (倍)	0.52	0.61	0.79	0.81
速动比率(倍)	0.37	0.44	0.62	0.62
资产负债率(%)	72.89	72.49	72.37	71.22
EBITDA (亿元)	213.67	240.54	295.86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2.33	2.19	2.46	-

### 1、资产负债率

2016-2018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2.89%、72.49%和72.37%,基本稳定。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是集团为满足营运资金、产业技术升级与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通过银行借款以及直接债务融资方式融入资金,导致负债规模较大。

2019年6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71.22%,与年初相比略有下降,主要是

发行人为了降低负债风险,减少了负债规模。

###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2016-2018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0.52、0.61和0.79,速动比率分别为0.37、0.44和0.62。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钢铁行业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整体流动性偏低。

2019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0.81和0.62,与年初相比有所提高。

### 3、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016-2018年,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2.33、2.19和2.46,由于钢铁行业在2016年以来触底反弹,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有所提高,但依然偏低,偿债压力较大。

## (七)盈利能力分析

## 表 6-37: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2,884.70	3,051.22	3,341.02	1,688.69
营业成本	2,639.41	2,728.21	2,977.59	1,535.33
期间费用	232.63	267.10	303.11	130.47
销售费用	36.15	51.55	46.45	24.81
管理费用	102.82	119.26	146.37	56.91
财务费用	93.66	96.29	110.29	48.75
营业利润	17.90	16.70	46.82	16.87
利润总额	18.29	31.41	49.27	17.86
净利润	8.91	13.57	27.29	10.61
销售净利润率	0.31%	0.44%	0.81%	0.63%
营业毛利率	8.50%	10.59%	10.88%	9.08%
净资产收益率	0.95%	1.35%	2.43%	0.85%
总资产报酬率	3.10%	3.84%	4.17%	-

注: 为具备可比性, 2018年及2019年1-6月管理费用中加入研发费用。

### 1、营业收入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2,844.70亿元、3,051.22亿元和3,341.02亿元,2017年较2016年增加166.52亿元,增长5.77%;2018年较2017年增加289.80亿元,增长9.50%。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钢材销售为主,受钢铁去产能工作深入推进、"地条钢"全面取缔和市场需求回升等因素影响,2017年以来钢材价格大幅上涨,随着钢材价格的走高,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1,688.69亿元,较2018年同期增加148.24亿元,主要是由于钢材价格上涨影响。

### 2、营业成本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2,639.41亿元、2,728.21亿元和2,977.59亿元。2017年较2016年增加88.80亿元,增长3.36%;2018年较2017年增加249.38亿元,增长9.14%。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铁矿石成本、煤炭和焦煤成本。公司营业成本变化的主要是2014年以来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和大力发展非钢产业所致。

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成本为1,535.33亿元,较2018年同期增加161.86亿元,上升11.78%,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上涨。

## 3、期间费用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分别为232.63亿元、267.10亿元和303.11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8.06%、8.75%和9.07%。2017年较2016年费用增加34.47亿元,增长14.82%;2018年较2017年费用增加36.01亿元,增长13.48%。

2019年1-6月,发行人期间费用为130.47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7.73%。其中销售费用增加8.78亿元,增长54.77%,主要是因为其一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随之增长,其二是因为为了保持国内外核算的统一性,调整了国外月度管理报告,将部分营业成本的调整为销售费用科目进行核算。

### 4、营业毛利率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8.50%、10.59%和10.88%,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0.95%、12.20%和12.80%,其他业务毛利率为1.97%、2.38%和2.56%。

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毛利率为9.08%,与2018年略有下降。

### 5、利润总额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18.29亿元、31.41亿元和49.27亿元。2017年较2016年增加13.12亿元,增长71.73%;2018年较2017年增加17.86亿元,增长56.86%;2016年以来钢材价格触底反弹,整体经营情况驱好。

2019年1-6月,发行人利润总额为17.86亿元,较2018年同期减少15.20亿元,下降45.99%,主要是由于受铁矿石等原料价格上涨情影响,生产成本增加,利润下降。

### 6、净利润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8.91亿元、13.57亿元和27.29亿元。2017年较2016年增加4.66亿元,增长52.30%;2018年较2017年增加13.72亿元,增长101.11%。2016年以来受益于钢铁市场回暖等因素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大幅增强。

2019年1-6月,发行人净利润为10.61亿元,较2018年同期减少13.47亿元,下

降55.94%,主要是由于受铁矿石等原料价格上涨情影响,生产成本增加,净利润下降。

## 7、投资收益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7.70亿元、6.13亿元和8.17亿元。2017年较2016年投资收益减少1.57亿元,下降20.39%;2018年较2017年投资收益增加2.04亿元,增长33.28%

2019年1-6月,发行人投资收益4.5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3亿元。

### 8、营业外收入分析

2016-2018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2.87亿元、17.31亿元和5.17亿元。2017年较2016年增加14.44亿元,增长503.14%;2018年较2017年减少12.14亿元,下降70.13%。发行人的营业外收入主要受取得的接受捐赠、政府补助影响,每年取得的并不均衡,属于正常的波动。

2019年1-6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为2.45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0.60亿元。

# (八) 现金流量分析

表 6-38: 发行人现金净流量情况表

单位: 亿元

指标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19.06	167.94	229.38	41.95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8.26	-157.08	-171.63	-79.33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80.38	-15.63	301.81	-17.2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0.60	3.68	0.35	-0.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7	-1.08	359.91	-54.65

#### 1、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016-2018年,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19.06亿元、167.94亿元和229.38亿元。2016年以来由于钢铁行业整体回暖,销售市场价格上涨,使得2016-2018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比2015年有大幅增长。

2019年1-6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41.95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6.66亿元。主要是因为2019年上半年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196.7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去年同期下降52.66%。

### 2、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016-2018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68.26亿元、-157.08亿元和-171.63亿元。2013年以来,发行人投资活动主要是加大技术改造、节能环保及综合环境治理、矿山资源等方面。

2019年1-6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79.33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4.96亿元,下降45.91%,主要是因为乐钢、pmc铜二期、环保、产业升级等项目的投资增加,构建股东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

从投资方向来看,发行人资金主要投向于节能环保及综合环境治理、技术改造、资源获取、装备升级及淘汰落后产能等方面,该等项目投资为发行人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预计随着大量在建工程项目投产运营,发行人投资资金支出压力将得到有效缓解。

### 3、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016-2018年,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80.38亿元、-15.63亿元和301.81亿元。2016-2017年发行人到期债务规模较大,使得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持续减少;2018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增加340.65亿元,使得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增长较多。

2019年1-6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17.27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85.49亿元。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下降主要的原因是发行人融资规模减少。

综上,2016-2018年以来钢铁行业整体回暖,发行人盈利能力大幅提升,钢铁行业与国家整体经济状况密切相关,财务结构符合行业现状。

# 四、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 (一)债务结构

2016-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合计分别为1,850.80亿元、1,943.28亿元、2,403.17亿元和2,370.07亿元。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详见下表:

表 6-39: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有息债务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短期借款	912.44	909.85	902.87	944.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80	55.39	217.68	217.71
长期借款	279.36	330.08	576.46	546.51
应付债券	340.20	537.96	541.16	601.23
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	235.00	110.00	165.00	60.00
合计	1,850.80	1,943.28	2,403.17	2,370.07

## (二)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2019年6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921.34亿元,其中短期融资券40亿元,中期票据385亿元,永续中期票据140亿元,公司债券172.97亿元,企业债26.20亿元,美元债34.25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0亿元,私募公司债80亿元,资产支持票据12.92亿元。

# 表 6-40: 发行人存续债券情况表

单位: 亿元

75 FJ	此红	人好	少 仁口	सेव हर	十位.	T
<b>项目</b>	发行人	金额	发行日	期限	利率	担保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6/7/8	3年	4.90%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7/3/1 2017/3/23	3年 3年	4.83%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 · ·	·	4.98%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2017/3/29	5年	5. 06%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7/5/16	5年	6. 14%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7/5/24	3年 9年	5.73%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	2017/6/13	(3+3+3)	5. 30%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7/6/19	3年	5.06%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7/7/5	3年	4.97%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	2017/8/9	3年	5.18%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7/8/17	5年	5.48%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7/9/13	5年	5. 34%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7/10/17	5年	5.40%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8/2/2	3年	5.82%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8/3/9	5年	5.80%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	2018/4/10	3年	5.12%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8/5/16	3年	5.10%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8/10/16	4年	4.27%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8/11/15	5年	4.14%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9/1/8	3年	3.80%	无
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9/6/19	3年	3.90%	无
私募债券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	2017/10/24	2+1 年	5.44%	无
私募债券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9/1/25	3年	4.77%	无
私募债券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	2019/6/14	3年	4. 79%	无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	2018/8/23	3年	5. 35%	无
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9/3/13	3年	4.90%	无
公司债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24.99	2015/10/27	3+2 年	3.8%+上 调基点	无
公司债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20.00	2018/8/8	2+1 年	5.80%	无
公司债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20.00	2018/11/26	3年	5. 24%	无
公司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7.98	2016/7/27	3年	3.80%	无
公司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16/8/8	3年	3.56%	无
企业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7.00	2018/3/23	5年	5.42%	无
香港美元债	河钢香港有限公司	34. 25	2017. 4. 7	3年	4.25%	-
短期融资券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8/7/5	1年	4.37%	无
短期融资券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8/7/9	1年	4.47%	无
短期融资券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8/6/26	1年	3. 33%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8/8/8	3+N 年	5.35%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8/9/17	2+2+N 年	5. 79%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	2017/8/3	3+N 年	5.65%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8.00	2017/9/6	3+N 年	5.75%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	2017/9/6	5+N 年	6.24%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18/5/3	3+N 年	5.89%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8/10/10	3+N 年	5. 35%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2.00	2019/2/14	3+N 年	4.91%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8.00	2019/2/14	4+N 年	5. 28%	无
永续中期票据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5.00	2019/2/27	3+N 年	5. 15%	无
企业债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20	2018/12/20	4+N 年	5.80%	无
企业债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	2019/5/30	4+N 年	5. 16%	无
可续期公司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18/3/30	3+N 年	5.95%	无
可续期公司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8/7/20	4+N 年	5.50%	无
资产支持票据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 公司	12.92	2019/5/6	2.03年	4.79%	无
合	计	921.34				

以下为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会计初始确认情况:

# 表 6-41: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会计初始确认情况

单位: 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简称	债券产品	发行金额	存续余额	发行日	期限	栗面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 调整 机制	是计所者私益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0	永续 中期 票据	10	10	2017.8.2	3+N 年	5.65%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3A	永续 中期 票据	18	18	2017.9.8	3+N 年	5.75%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3B	永续 中期 票据	2	2	2017.9.8	5+N 年	6.24%	等同于 普通债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股份	18 河钢 Y1	可续 期公 司债	30	30	2018.3.30	3+N 年	5.95%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8 河钢集 MTN004	永续 中期 票据	20	20	2018.5.3	3+N 年	5.89%	等同于 普通债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股份	18 河钢 Y2	可续 期公 司债	50	50	2018.7.20	4+N 年	5.50%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8 河钢集 MTN006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8.8	3+N 年	5.35%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8 河钢集 MTN008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9.17	2+N 年	5.79%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500BP	足
河钢集 团	18 河钢集 MTN009	永续 中期	15	15	2018.10.10	3+N 年	5.35%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是

		票据						债	300BP	
河钢集团	18 河钢绿 色可续期 债 01	绿可期企	9.2	9.2	2018.12.20	4+N 年	5.80%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2A	永续 中期 票据	12	12	2019.2.14	3+N 年	4.91%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2B	永续 中期 票据	18	18	2019.2.14	4+N 年	5.28%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3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9.2.27	3+N 年	5.1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绿 色可续期 债 01	绿可期 型 動 债	10	10	2019.5.28	4+N 年	5.16%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合计		239.2	239.2						

# (三)短期借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为 912.44 亿元、909.85 亿元、902.87 亿元和 944.62 亿元。发行人短期借款类别详见下表:

表 6-42: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借款类别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1 何秋天列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570.30	62.50%	498.87	54.83%	62.95	6.97%	461.58	48.86%
抵押借款	ı	-	-	-	3.19	0.35%	3.19	0.34%
保证借款	327.34	35.88%	386.04	42.43%	380.24	42.11%	479.05	50.71%
质押借款	14.80	1.62%	24.95	2.74%	456.49	50.56%	0.80	0.08%
合计	912.44	100.00%	909.85	100.00%	902.87	100.00%	944.62	100.00%

# 表 6-43: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 5 亿元及以上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 亿元,%

编号	借款主体	贷款金 额	年利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机 构
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4.67	3 个月 libor+240bp	2018/10/16	2019/10/9	国开行
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4.57	3 个月 libor+240bp	2018/11/20	2019/11/20	国开行
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3.43	3 个月 libor+240bp	2019/3/27	2020/3/26	国开行
4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公司	9.50	4.79	2018/12/27	2019/12/26	邮储

编号	借款主体	贷款金 额	年利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机 构
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40	4.35	2019/5/29	2020/5/29	中行
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35	3 个月 libor+240bp	2019/6/28	2020/6/28	国开行
7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00	4.35	2018/9/27	2019/9/26	工行
8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00	4.35	2019/1/11	2019/7/11	中行
9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7.20	4.35	2019/6/27	2020/6/26	农行
1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7.00	4.35	2019/6/29	2020/6/26	工行
1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6.00	4.35	2019/3/26	2019/9/26	中行
12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6.00	4.57	2019/3/26	2019/9/26	中行
13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	5.50	4.57	2019/1/11	2019/7/11	中行
14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5.00	4.35	2019/4/17	2019/10/17	中行
1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4.35	2018/11/30	2019/11/29	建行
1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4.35	2018/10/16	2019/10/15	工行
17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4.35	2019/5/23	2020/5/23	广发
18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4.35	2018/11/30	2019/8/13	中信
19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4.35	2018/12/10	2019/12/9	邮储
20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	4.57	2018/12/27	2019/12/26	邮储
21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5.00	4.79	2018/12/25	2019/12/24	农联社
2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4.35	2019/1/30	2020/1/29	中信
2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	4.35	2019/2/28	2020/2/28	浦发
24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公司	5.00	5.22	2019/3/7	2020/3/7	浦发
25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5.00	4.57	2019/3/20	2019/9/20	中行
26	石钢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	4.76	2019/2/27	2020/2/27	河北银 行
	合计	184.62				,

表中列明的为发行人 5 亿元以上短期借款明细, 因发行人各分子公司贷款笔数较多, 5 亿元以下借款明细不易具体列明, 其中金额在 2 亿元(不含)至 5 亿元(不含)的 392.16 亿元;金额在 2 亿元(含)以下的 367.84 亿元。

# (四)长期借款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为 279.36 亿元、330.08 亿元、576.45 亿元和 546.51 亿元。发行人长期借款类别详见下表:

表 6-44: 2016-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借款类别	2016 年末		2017年末		2018 年末		2019年6月末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70.75	61.12%	208.89	63.28%	416.35	72.23%	293.17	53.64%
抵押借款	2.04	0.73%	-	-	ı	-	-	-
保证借款	106.57	38.15%	121.19	36.72%	160.11	27.77%	251.44	46.01%
质押借款	-	-	-	-	-	-	1.9	0.35%
合计	279.36	100.00%	330.08	100.00%	576.46	100.00%	546.51	100.00%

表 6-45: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 4 亿元及以上主要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 亿元,%

编号	借款主体	金额	年利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机构
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	4.99	2017/2/14	2020/2/13	兴业
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4.99	2017/2/22	2020/2/21	兴业
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26	3 个月 libor+270bp	2018/12/21	2021/12/20	国开行
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7.08	2.95	2017/7/20	2020/7/10	农行
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6.87	2.95	2017/9/15	2020/8/10	农行
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6.78	3 个月 libor+270bp	2019/1/22	2022/1/21	国开行
7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6.77	0.80	2018/3/29	2021/2/20	农行
8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0	4.75	2019/4/1	2021/3/6	进出口行
9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26	0.80	2018/3/29	2021/3/29	农行
10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	4.75	2017/2/16	2019/6/8	中行
11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	4.99	2018/8/22	2020/7/15	进出口行
12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5.00	4.75	2017/2/10	2019/6/1	中行
1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86	3 个月 libor+270bp	2018/11/20	2021/11/19	国开行
1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70	3 个月 libor+270bp	2019/2/1	2022/1/21	国开行
1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25	3 个月 libor+270bp	2018/12/6	2021/11/19	国开行
1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00	4.75	2017/11/17	2019/11/16	进出口行
17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	4.99	2018/7/24	2020/7/10	进出口行
18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	4.99	2018/7/20	2020/7/3	进出口行
	合计	108.23				

表中列明的为发行人 4 亿元以上长期借款明细, 因发行人各分子公司贷款笔数较多, 4 亿元以下借款明细不易具体列明, 其中金额在 2 亿元(不含)至 4 亿元(不含)的 377.12 亿元;金额在 2 亿元(含)以下的 61.15 亿元。

# 五、发行人关联方及其交易

# (一)关联方关系

# 1、公司股东

发行人唯一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河北省国资委。

2、受发行人控制的关联方

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下属二级子公司共29家,如下表所示:

# 表 6-46: 截至 2018 年末受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钢铁冶炼			
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市	514,303.25	92.99%
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铁冶炼	邯郸市	278,608.40	100.00%
3	河北燕山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酒店服务	石家庄市	22,672.00	73.54%
4	河北冶金大厦	办公服务	石家庄市	3,000.00	100.00%
5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板材生产等	衡水市	43,000.00	100.00%
6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钢铁冶炼	石家庄市	200,000.00	100.00%
7	河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香港	251,695.65	100.00%
8	河钢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	石家庄市	218,487.50	100.00%
9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业	石家庄市	200,000.00	100.00%
10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钢铁冶炼	石家庄市	1,061,860.79	62.22%
11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焦炭等贸易	石家庄市	10,000.00	100.00%
12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矿产品等贸易	北京市	100,000.00	100.00%
13	河钢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新加坡	89,855.58	100.00%
14	河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业	天津市	50,000.00	100.00%
15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业	天津市	150,000.00	100.00%
16	河北景资商贸有限公司	五金、装饰材料的批发 与零售	石家庄市	11,925.00	100.00%
17	新丝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香港	70,239.34	100.00%
18	河北河钢化工有限公司	煤化工技术研发	邯郸市	10,000.00	100.00%
19	河钢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技术开发	唐山市	10,000.00	100.00%
20	河钢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售电服务	石家庄市	50,000.00	100.00%
21	青岛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属表面处理及加工	青岛市	48,776.54	100.00%
22	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专用设备制造	张家口市	17,590.55	100.00%
23	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其他综合零售业	石家庄市	3,000.00	50.00%
24	河钢集团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石家庄市	10,000.00	100.00%
25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石家庄市	65,272.90	34.00%
26	河北省机械科学研究院	工业设计与服务	石家庄市	656.76	100.00%
27	河钢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衡水市	5,000.00	100.00%
28	河钢香港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中国香港	15,827.41	100.00%
29	河钢新加坡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新加坡	503.11	100.00%
30	河钢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	天津市	15,000.00	100.00%

# 3、合营以及联营企业

表 6-47: 发行人重大合营以及联营企业情况表

单位: 万元

24 In 18 A 11. 15 14.	股权	2018年	2018年	2018 年末	2018 年末	
被投资企业名称	比例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资产合计	
合营企业						
唐钢浦项(唐山)新型光源有限公司	50.00%	1,608.08	0.48	5,026.94	6,339.44	
石家庄鑫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		3.00	4,620.00	4,622.00	
邯郸市邯钢东湖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21.52	1,677.46	1,587.49	
联营企业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49.00%	355,203.02	21,659.07	102,505.54	233,076.06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公司	45.00%	354,222.68	23,371.72	66,461.82	217,176.04	
承德县正桥矿业有限公司	51.00%	30,428.92	386.61	32,291.24	73,755.74	
唐山时创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0.23%	57,553.52	761.46	21,266.60	47,742.34	
宁城县宏大矿业有限公司	46.00%		-4,090.00	-10,511.00	31,014.00	
考伯斯 (中国) 碳素化工有限公司	40.00%	1,240.25	-770.48	11,755.18	12,152.88	
河北神邦矿业有限公司	32.37%	85,526.00	5,326.00	21,549.00	27,868.00	
唐山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	94,786.51	2,685.11	16,901.39	67,910.91	
哈斯克(唐山)冶金材料科技公司	35.00%	15,883.74	1,220.48	13,415.18	40,064.70	
河北(冀)承钢工贸有限公司	49.00%	71,073.00	348.00	5,967.25	86,398.80	
唐钢威立雅(唐山)水务公司	40.00%	7,649.75	1,384.44	10,771.89	14,946.42	
五矿邯钢(苏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35.00%	84,545.02	25.89	6,783.61	12,052.48	
承德云山饭店	49.00%	2,648.73	-123.17	4,130.37	4,988.59	
唐信新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	1,042.08	-655.98	585.76	2,809.41	
河北宣化钢盛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0.02%	13,947.78	-707.08	1,769.66	25,478.12	
河北龙凤山炉料有限公司	12.54%	43,263.09	175.19	10,593.84	35,273.84	
张家口钢城物产发展有限公司	32.77%	5,605.89	88.14	3,882.75	9,951.46	
张家口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4.00%	12,420.98	50.64	-1,164.52	17,965.17	

注: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表决权与持股比例相同。

##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在公平、合理的前提下,交易价格遵循以下原则进行确定: (1)政府指导价格或行业协会推荐价格; (2)若无上述指导价格或推荐价格,或上述指导价格或推荐价格高于相应的市场价格,则参照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按照公平及合理的原则确定; (3)若无相应的市场价格,则由提供方按照有关成本加公平合理利润的原则,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协商确定。

# (三)受发行人控制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采购业务实现整合以后,最大程度地发挥了集中统一采购方面的协同效

应。集中采购的主要大宗原燃料包括铁精粉、煤炭、焦炭、合金等,再销售给子公司。

# (四)主要合营以及联营企业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 表 6-48: 发行人主要合营以及联营企业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1	考伯斯(中国)碳素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6.81
2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20,010.71
3	河北宣化钢铁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煤气、电话费	328.27
4	张家口市宣化钢城装潢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电话费	3.35
5	河北宣化鑫龙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电话费	190.84
6	河北宣化钢盛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电话费	131.32
7	张家口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350.96
8	承德云山饭店	餐饮费、住宿费	208.08
9	张家口钢城物产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费、电话费	415.30
10	河北龙凤山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灰石、粉煤灰	902.98
	合计		323,548.62

## 2、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 表 6-49: 发行人主要合营以及联营企业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1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70,095.40
2	唐山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及设计	6,016.30
3	河北龙凤山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	34,631.12
4	河北宣化鑫龙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6,009.72
5	河北宣化钢盛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753.19
6	河北宣化钢铁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848.46
7	张家口市宣化钢城装潢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25.02
8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及接受劳务	358,123.96
9	张家口钢城物产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91.62
10	承德承钢正桥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1,718.67
11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47,890.66
	合计	·	966,004.13

## 3、主要合营以及联营企业关联方往来余额

# 表 6-50: 发行人主要合营以及联营企业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 万元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往来项目	往来余额
1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4,315.64
2	考伯斯 (中国) 碳素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99.53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往来项目	往来余额
3	唐山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592.14
4	张家口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97.22
5	张家口钢城物产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1,362.62
6	河北宣化钢铁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2,481.74
7	河北宣化鑫龙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3,719.59
8	河北宣化钢铁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836.52
9	河北宣化鑫龙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50.00
10	宁城县宏大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979.66
11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722.63
12	张家口市宣化钢城装潢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166.00
13	河北龙凤山炉料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5,490.71
14	河北宣化钢盛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1,232.93
15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96,012.22
16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688.22
17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38,446.96
18	承德承钢正桥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2,249.36
19	河北承钢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1.90
20	河北承钢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57,852.16
	合计		554,397.74

# 六、对外担保和未决诉讼 (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

# (一)发行人担保情况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对外提供担保41.88亿元。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表 6-51: 截至 2019年 6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企业 性质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1	河钢集团有限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	国有	连带责	2011.06.27-2021.06.27	10.00
1	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独资	任保证	2011:00:27-2021:00:27	10.00
2	河钢集团有限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	国有	连带责	2011.06.27-2024.06.27	10.00
	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独资	任保证	2011.00.27-2024.00.27	
3	河钢集团有限	河北建投旅游投资	国有	连带责	2014.08.29-2029-08.28	11.80
3	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独资	任保证	2014.06.29-2029-06.26	11.00
4	河钢集团有限	河北省国有资产控	国有	连带责	2018.10.12-2020.10.12	3.00
4	公司	股运营有限公司	独资	任保证	2016.10.12-2020.10.12	
5	河钢集团有限	河北省国有资产控	国有	连带责	2019.3.20-2024.3.20	7.00
3	公司	股运营有限公司	独资	任保证	2019.3.20-2024.3.20	7.00
6	唐钢集团有限	唐钢威立雅 (唐山)	外商	连带责	2015 9 21 2020 9 20	0.078
0	公司	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기   倒	任保证	2015.8.21-2020.8.20	0.078
合计						

发行人对外担保总额为 41.88 亿元,被担保单位共计 6 家,除唐钢威立雅(唐山)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外,其余被担保单位均为国资委项下监管企业,其中发行人对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两家企业的直接担保金额合计为 30.00 亿元,占对外担保总额的 71.63%,发行人对其他企业

的担保金额占比较小。现将主要对外担保单位情况介绍如下:

# (1)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建投")是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由河北省国资委履行监管职责的国有资本运营机构和投资主体,主要从事能源、交通等基础产业和河北省支柱产业的投资与建设,注册资本为150亿元。河北建投是河北省资产规模最大的国有投资公司,控股A股上市公司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H股上市公司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上市公司。

截至 2016 年末,河北建投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392.71 亿元,负债总额 795.71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97.00 亿元;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12.55 亿元,净利润 42.54 亿元。

截至 2017 年末,河北建投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539.60 亿元,负债总额 873.70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91 亿元;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9.65 亿元,净利润 37.61 亿元。

截至 2018 年末,河北建投资产总额 1,727.87 亿元,负债总额为 979.42 亿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45 亿元;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5.16 亿元,净利润 36.53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河北建投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774.36 亿元,负债总额为 987.94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786.41 亿元; 2019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78.40 亿元,净利润 21.59 亿元。

#### (2) 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

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省国控")是经省政府批准,由河北省工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改建成立,注册资本 20 亿元,属大型国有独资综合性资产经营管理公司,是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搭建的国有资产管理、运营和投融资平台。经省政府批准 2004 年 7 月成立了河北省工贸资产经营公司,2006 年 5 月经省政府批准改建为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末,河北省国控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87.68亿元,负债总额120.02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61.82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9.43亿元,净利润0.25亿元。

截至2017年末,河北省国控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82.81亿元,负债总额114.75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68.06亿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61亿元,净利润0.32亿元。

截至 2018 年末,河北省国控资产总额 176.53 亿元,负债总额为 110.98 亿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55 亿元;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3.87 亿元,净利润 0.16 亿元。

截至2019年6月末,河北省国控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86.15亿元,负债总额为118.90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67.26亿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1.40亿元,净利润0.28亿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担保情况无重大变化。

# (二)发行人主要未决诉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需要披露而未披露的主要未决诉讼。

# (三)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 七、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用途受到限制资产

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主要如下:

### 表 6-52: 截至 2019年 6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 亿元, 年

序号	抵、质单	抵押(质押)权人	受限性质	受限资产 名称	借款金额	借款类型	账面价值	受限期限
1	德高国际 贸易控股 有限公司	法国巴黎 银行	抵押借款	建筑物	1.36	长期	1.42	2年

此外,发行人还有票据保证金等受限资产 102.56 亿。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重复抵质押的情况。

# 八、发行人金融衍生工具、海外投资、大宗商品期货及理财产品 投资情况

- (一)截至2019年6月末,发行人衍生金融资产金额合计2.80亿元。
- (二)海外投资情况

围绕集团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钢铁企业的宏伟目标,海外发展将致力于做世界的河钢,逐步发展成国内国外协调平衡、良性互动,"全球拥有市场、全球拥有客户、全球配置资源"的世界级企业集团,成为"中国钢铁行业海外发展的领军者"。为实现企业的发展愿景,公司利用香港、新加坡等国际化投融资平台优势,投资组建了河北钢铁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他国际贸易公司,为公司开展海外并购、国际贸易,提高资源掌控能力创造了有利条件。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 本公司海外投资情况如下:

1、河钢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注册地址为香港,注册资本500万元港币。经营范围为原燃材料、成套设备、备品备件和相关技术及钢铁产品进出口贸易业务;国际合作项目的开发、投资;船务代理业务;工程技术项目承包;海外商业信息搜集和研究。2011年7月,经省国资委批准,将该公司100%产权划转到河北钢铁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383,778.37 万元,净资产 29,778.53 万元,2018年实现收入 3,253,617.16 万元,实现利润 10,872.27 万元。

2019年6月末,该公司总资产2,438,135.65万元,净资产94,847.17万元, 2019年1-6月实现收入1,850,262.31万元,实现利润8,271.97万元。

2、2011年3月,经相关部门批准,发行人出资成立了河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香港,注册资本25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国际投融资。

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68,908.69 万元,净资产 146,039.14 万元,2018年实现收入 163.22 万元,实现利润-37,140.13 万元。

2019年6月末,该公司总资产268,908.69万元,净资产146,039.14万元, 2019年1-6月实现收入0万元、实现利润0万元。

3、2010年,经省国资委批准,发行人与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开滦")、加拿大德华国际矿业集团公司("德华")共同出资 1000 万美元组建加拿大布尔莫斯矿业有限公司,三方在合资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发行人 25%、开滦51%和德华 24%。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煤矿的勘探及开采。协议规定发行人权益资源量 49%。

发行人在布尔默斯公司所持有的股份将转让给德华公司。

4、2011年,经省国资委批准,河北钢铁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了河北钢铁(新加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00万新加坡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国际投融资、国际贸易。设立该公司,旨在充分发挥新加坡新兴经济市场和贸易市场的地位优势,做大做强发行人国际贸易和投融资业务。

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96,674.74万元,净资产 14,566.58万元,2018年实现收入 699,968.98万元,实现利润 15,255.79万元。

2019年6月末,该公司总资产124,721.15万元,净资产37,747.37万元, 2019年1-6月实现收入451,589.78万元,实现利润5,349.02万元。

5、唐钢(香港)有限公司经主管部门批准,于2001年12月14日在香港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00万港元,其中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40万港元,占70%,香港嘉鑫公司出资60万港元,占30%,主要经营开展国际贸易;2014

年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香港嘉鑫公司所持唐钢(香港)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收购工作,使之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由于发行人重组后成立了新的香港贸易平台,目前该公司基本未开展业务。

6、河北钢铁(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由原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经国家发改委、商务部批准,于2004年9月15日在澳大利亚墨尔本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670.73万澳元,持股100%,主要经营贸易、采矿业务。

2009年,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经省商务厅批准,公司出资人由原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唐钢(澳洲)公司变更为河北钢铁(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2018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6,940.01万元,净资产 46,760.97万元,2018年实现收入 16,175.27万元,实现利润 422.85万元。

2019年6月末,该公司总资产50,245.06万元,净资产50,044.17万元,2019年1-6月实现收入5,020.02万元,实现利润4,777.78万元。

- 7、2013年6月,经省国资委、省发改委、国家发改委和省商务厅批准,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唐钢集团出资收购卢森堡德高国际贸易控股有限公司 10%股权。同时双方将合作关系上升至贸易、融资、技术、资本和人才培养等全方位的战略合作。2014年,为充分发挥唐钢与德高国际贸易控股有限公司之间的既有合作优势,打造发行人在钢铁行业国际化发展中的首发优势,发行人决定,出资收购德高国际贸易控股有限公司 51%股权,并将唐钢与德高国际贸易控股有限公司之间的全面战略合作关系上升至集团层面,使德高国际贸易控股有限公司成为发行人面向全球市场的窗口和平台。2014年11月18日双方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2015年6月25日全面完成了股权交割。通过并购德高国际贸易控股有限公司,让发行人迅速拥有了全球最大的营销网络和走向世界的"桥头堡",在中国乃至世界钢铁行业拥有了全球化发展的先发优势。
- 8、经省国资委、国家发改委等相关部门批准,2013年8月份,发行人主导投资5.344亿美元从力拓和英美资源手中成功收购了南非PMC矿业公司80%的股权。发行人出资2.672亿美元,持南非PMC矿业公司35%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向南非PMC矿业公司派出管理团队,主导公司运营管理,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9、经省国资委、国家发政委等相关部门比准,2016年6月,发行人完成了对塞尔维亚的斯梅代雷沃钢厂的收购,持有其100%股权,成立河钢塞尔维亚公司,目前该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2017年开始实现盈利。
- (三)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大宗商品期货情况,发行人近期 内亦未计划开展大宗商品期货业务。

(四)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下属财达证券公司共计持有自行发 行的集合理财产品 1.45 亿元,持有情况如下:

表 6-53: 发行人子公司财达证券持有集合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成立日期	产品期限	投资方向	自持总净额	盈亏情况
1	财达证券稳达一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2013年5月16日	无固定管理期限	债券型	4,200.00	104
2	财达证券稳达三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2013年5月28日	无固定管理期限	债券型	6,070.00	149
3	财达智汇量化对冲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2014年3月27日	3年 可展期	混合型	120.00	-
4	财达智汇量化对冲2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4年12月15日	3年 可展期	混合型	44.00	-
5	财达证券季季稳利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2015年2月5日	无固定管理期限	债券型	3,704.75	313
6	财达智汇量化对冲4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年9 月18日	2年 可展期	混合型	99.02	-
7	财达股票质押6号	2018年11月1日	5年 可展期	混合型	299.91	-
		合计			14,537.68	

# 九、重要事项说明

# (一)上市公司整合

为统筹规划钢铁主业,构建统一的资本市场平台,公司决定实施由唐钢股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邯郸钢铁和承德钒钛,唐钢股份于 2008 年 12 月 28 日分别与邯郸钢铁、承德钒钛签署了《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邮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同日召开了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事项。唐钢股份、邯郸钢铁、承德钒钛三家上市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晚间同时发布公告,证监会通知于 9 月 21 日审核三家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三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于 9 月 17 日开始停牌。

2009年9月21日,经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09年第27次会议审核,唐钢股份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获得有条件审核通过。在完成吸收合并 邯郸钢铁及承德钒钛后,唐钢股份成为河钢集团唯一的钢铁主业上市公司。

2010年1月20日,唐钢股份公布公告,公司换股吸收合并邯郸钢铁和承德 钒钛工作已经完成,新增股份自2010年1月25日起上市,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此外,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由"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变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自2010年1月25日起变为"河北钢铁",证券代码不变。同时,"唐钢转债"的名称及代码不变。承德钒钛2008年发行并由唐钢股份承继

的公司债简称"08 钒钛债"和债券代码"122005""也不变。2016年1月26日,经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并经深交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即日起变更为"河钢股份",证券代码不变,公司全称暂不变更。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整合正式运作以来,一直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采取有力措施,推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履行整合期间相关承诺。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河北钢铁集团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所持宣钢和舞阳钢铁股权请示的批复》(冀国资发改革改组【2010】190号)、《关于对河北钢铁集团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所持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请示的批复》(冀国资发改革改组【2012】171号),河北钢铁股份与邯钢集团、唐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自2011年1月1日起受托管理宣钢集团100%的股权和舞阳钢铁53.12%的股权,自2012年10月起托管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68.91%股权。邯宝公司资产注入项目于2011年5月3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23号),于2011年11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4,182.24万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收购邯钢集团持有的邯宝公司100%股权,邯宝公司成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的子公司。

### (二)国内并购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发行人收购石钢股权情况:2010年3月19日,发行人根据河北中康仁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3月8日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与中皓投资有限公司、苏州信托有限公司和河北众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9亿元整购买三家分别持有的石钢公司50%、15%、15%的股权及已宣告未支付的股利。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同意河北钢铁集团调整收购石钢公司股权方案的批复》(冀国资发规划发展【2011】66号文件),收购方案调整为发行人受让河北众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苏州信托有限公司和中皓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石钢公司 15%、15%和 25%股权(总计 55%股权),河北钢铁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受让香港中皓持有的石钢公司 25%股权。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划转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通知》(冀国资字【2012】63号文件),将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持有的石钢公司 20%股权划给发行人持有。至此,发行人持有石钢公司 100%股权。

2010年6月21日,河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根据通知,将河北国控公司所持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100%国有股权委托发行人管理,代行股东权利。2015年5月19日,河北省国资委同意将河北省国

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国控")持有的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宣工发展")100%国有股权划转至发行人持有,划转完成后,宣工发展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钢铁的产业链得以进一步延伸,同时宣工发展子公司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宣工",证券代码000923)成为集团内二级子公司。

# (三)矿产资源整合

根据发行人《关于印发<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集团字【2008】30号文),以原唐钢矿业有限公司为依托,于2008年9月组建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组建后的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数据为基准,将唐钢集团持有的司家营铁矿北区采矿权、宣钢持有的龙烟铁矿全部产权,以及唐钢集团所属的石人沟铁矿、棒磨山铁矿两个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划入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后续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等方式将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2.7亿元增至25亿元人民币。另外,根据发行人集团字【2008】62号、集团字【2008】63号、集团字【2008】64号要求,将宣钢持有的赤城鑫鼎晨矿业公司45%的股权,承钢下属平泉柏泉矿业有限公司、黑山矿业有限公司、承钢持有的宁城宏大矿业有限公司46%的股权和承德天宝矿业公司50%的股权、邯钢持有的沙河中关矿业公司70%的股权和沙河市鑫达矿业公司70%的股权无偿划拨至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通过成立矿业公司,发行人有效地整合了各子公司的矿业资源,为未来良性发展提供了资源保障。

### (四)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

2016年1月19日,公司名称由"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河钢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由"对所投资企业资产进行运营管理;冶金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资产租赁;钢材、炉料销售;国内劳务派遣;其所投资行业包括:钢铁及其深加工行业、钒钛及其深加工行业、采矿业、国际、国内贸易;房地产开发、机电设备制造及机械加工业、餐饮服务业、再生资源利用行业、建筑安装行业、物流服务行业、煤化工行业、旅游业;金属及非金属矿石、焦炭、耐火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变更为"对所投资企业资产进行运营管理;冶金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资产租赁;钢材、炉料销售;货物装卸搬运;餐饮服务;其所投资行业包括:钢铁及其深加工行业、钒钛及其深加工行业、采矿业、国际、国内贸易、房地产开发、机电设备制造及机械加工业、餐饮服务业、再生资源利用行业、建筑安装行业、物流服务行业、煤化工行业、旅游业;金属及非金属矿石、焦炭、耐火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其他需要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发行人近期直接融资计划情况

发行人于 2017 年 2 月 8 日按照第一类企业注册模式在交易商协会获得注册 DFI, 注册文号为中市协注【2017】DFI3 号,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再次按照第一类企业注册模式在交易商协会获得注册 DFI, 注册文号为中市协注【2018】DFI56 号。发行人下属公司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8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文号为证监许可【2018】69 号。发行人 35 亿元的绿色可续期债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获得国家发改委核准,批复文号为发改企业债券【2018】167 号。发行人 80 亿元的非公开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获得核准,批复文号为上证函【2018】1342 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中期票据、DFI、可续期公司债、私募债、资产支持票据外,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无其他直接融资计划。发行人下属公司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155 亿元的公司债于 2019 年 8 月 6 日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文号为证监许可【2019】1452 号。

#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 一、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 (一)发行人近三年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连续三年对发行人进行评级,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评级结果均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二) 评级报告摘要

### 1、评级结论

中诚信国际评定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集团"或"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河钢集团在产能规模、产品结构和融资能力等方面的优势,且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逐步增长,非钢业务和海外战略的稳步推进也为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奠定了基础。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钢铁行业面临成本上升以及公司债务压力较大等因素可能对其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 2、优势

- (1)规模优势显著,产品种类齐全。公司是国内特大型钢铁生产企业之一,钢铁主业已具备了5,000余万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世界先进装备水平、国内领先节能环保水平的优质产能。2018年,公司生铁、粗钢以及钢材产量分别为4,127.89万吨、4,679.91万吨和4,363.59万吨,规模优势明显。同时,公司产品种类齐全,整体抗风险能力突出。
- (2) 非钢业务及海外拓展计划稳步实施。近年来,公司已形成矿产资源、钢铁贸易、金融证券、工程技术和现代物流等十大产业板块,实现了与钢铁主业的协同发展;此外,收购南非 PMC 矿业公司、控股德高国际贸易控股公司、收购塞尔维亚斯梅代雷沃钢厂、收购印度塔塔钢铁集团部分东南亚钢铁资产 70%股权,为公司在海外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 (3)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逐步增长。近年来,受益于供给侧改革及下游需求回暖,公司营业总收入和净利润均大幅提高,2018年分别达到3,368.24亿元和27.29亿元
- (4)融资渠道丰富,融资能力很强。公司获得多家银行支持,截至2018年末,从境内各家金融机构获得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为3,010.25亿元,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余额984.05亿元。下属子公司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股份")及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宣工")为国内A股上市公司,

具备很强的股权融资能力,丰富了公司的融资渠道。

### 3、关注

- (1)钢铁行业面临成本上升压力。2019年以来,受国际矿商供给紧缩影响, 铁矿石价格波动上升,给钢铁企业成本控制带来一定压力。
- (2)负债水平较高,债务压力较大。公司近年来债务规模处于较高水平,截至2019年6月末,总债务为2,594.13亿元,总资本化比率达67.25%,债务压力较大。

#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信用状况良好,能够按时还本付息,未出现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长期以来,发行人与包括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 行、交通银行、进出口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等在内的多家银行和金融 机构建立了稳固、良好的合作关系。

表 6-1: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现有银行综合授信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中国银行	516.70	467.11	49.59
中国建设银行	308.28	276.48	31.80
中国农业银行	327.27	271.68	55.59
中国工商银行	235.48	198.55	36.93
交通银行	178.50	110.04	68.46
光大银行	149.49	124.06	25.43
其他	1,328.01	728.14	599.87
合计	3,043.73	2,176.06	867.67

# 三、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近三年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债务,没有借款人逃废债信息,没有被起诉信息,没有借款人欠息信息,没有违规信息,没有不良负债信息,没有未结清信用证信息。

# 四、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2556.02 亿元人民币,其中短期融资券724 亿元,中期票据875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239.2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334 亿元,资产支持票据28.52 亿元,公司债券368 亿元,企业债券48 亿元,可转换债券50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60亿元,美元债(非公募)68.50 亿元。

目前,已到期兑付1,586.25亿元,其中短期融资券664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334亿元、中期票据355亿元、公司债113亿元、企业债券6亿元、可转换债券 50 亿元、美元债 34.25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0 亿元; 未兑付 969.76 亿元, 其中短期融资券 60 亿元, 中期票据 365 亿元, 永续中期票据 155 亿元, 资产支持票据 28.52 亿元,公司债券 254.99 亿元,企业债 42 亿元,美元债 34.25 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30亿元。具体如表7-2所示:

# 表 7-2: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偿还情况

单位: 亿元 期限 全麵

品种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日	期限	金额	状态
	05 唐钢 CP0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9月19日	365 天	10	已兑付
	05 唐钢 CP02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9月19日	270 天	10	已兑付
	06 唐钢 CP0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7月27日	365 天	10	已兑付
	07 唐钢 CP0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11月7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07 邯钢 CP01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7月2日	365 天	22	已兑付
	08 邯钢 CP01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2月29日	365 天	30	已兑付
	06 承德钒钛 CP01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日	365 天	7	已兑付
	08 承德钒钛 CP01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21日	365 天	12	已兑付
	10 河钢 CP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0年2月21日	365 天	30	已兑付
	11 河钢 CP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3月22日	365 天	30	已兑付
	14 河钢 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6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4 河钢 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8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5 河钢 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2月5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5 河钢 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3日	366 天	20	已兑付
	15 河钢 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日	366 天	20	已兑付
	16 冀钢铁 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0日	366 天	20	已兑付
	16 河钢 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4日	365 天	25	已兑付
短期融资券	16 河钢 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4月7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b>应</b>	16 财达证券 CP001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4日	87 天	8	已兑付
	16 河钢 CP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6日	365 天	45	已兑付
	16 河钢 CP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2日	365 天	30	已兑付
	17 河钢集 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0日	365 天	25	已兑付
	17 河钢集 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1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7 河钢集 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8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7 河钢集 CP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1日	365 天	25	已兑付
	18 河钢集 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5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8 河钢集 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4月4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8 河钢集 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9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8 河钢集 CP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	365 天	25	已兑付
	18 河钢集 CP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3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8 河钢集 CP00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7月5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8 河钢集 CP007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0日	365 天	20	已兑付
	19 河钢集 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6日	366 天	20	未兑付
	19 河钢集 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7月5日	366 天	20	未兑付
	19 河钢集 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7日	366 天	20	未兑付
		小计			724	

品种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日	期限	金额	状态
	09 河钢 MTN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4月7日	3年	20	已兑付
	09 河钢 MTN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4月9日	5年	30	已兑付
	10 河钢 MTN1、 10 河钢 MTN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3日	5+2 年	50	已兑付
	11 河钢 MTN1、 11 河钢 MTN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2月18日	7年	50	已兑付
	11 河钢 MTN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5日	5年	80	已兑付
	14 河钢 MTN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6日	3年	30	已兑付
	15 河钢 MTN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2日	3年	35	已兑付
	16 河钢集 MTN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0日	3年	20	已兑付
	16 河钢集 MTN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7月8日	3年	20	已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日	3年	15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3日	3年	15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5年	5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3日	2年	20	已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6日	5年	20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5日	3年	20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7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3日	9年 (3+3+3)	30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8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9日	3年	15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09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7月5日	3年	20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1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日	3+N 年	10	未兑付
	17河钢集 MTN01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8月9日	3年	30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1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7日	5年	15	未兑付
中期票据	17 河钢集 MTN013A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9月4日	3+N 年	18	未兑付
	17 河钢集 MTN013B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9月4日	5+N 年	2	未兑付
	17河钢集 MTN01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3日	5年	15	未兑付
	17河钢集 MTN01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7日	5年	15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2月2日	3年	15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3月9日	5年	20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2日	3年	30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5月3日	3+N 年	20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6日	3年	20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8月8日	3+N 年	15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8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7日	2+2+N 年	15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09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0日	3+N 年	15	未兑付
	18 河钢集 MTN01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6日	3年	15	未兑付
	18河钢集 MTN01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5日	3年	20	未兑付
	19 河钢集 MTN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月8日	3年	15	未兑付
	19 河钢集 MTN002A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4日	3+N 年	12	未兑付
	19 河钢集 MTN002B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4日	4+N 年	18	未兑付
	19 河钢集 MTN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7日	3+N 年	15	未兑付
	19 河钢集 MTN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9日	3年	15	未兑付
	19 河钢集 MTN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	3+N 年	15	未兑付
		小计			875	

品种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日	期限	金额	状态
	15 河钢 S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6日	180 天	15	已兑付
	16 冀钢铁 S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9日	270 天	20	已兑付
	16 河钢 S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6日	270 天	15	已兑付
	16 河钢 S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8月8日	270 天	15	已兑付
	16 河钢 SCP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	270 天	20	已兑付
	16 河钢集 SCP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1日	270 天	30	已兑付
	16 河钢集 SCP006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7日	270 天	30	已兑付
	17 河钢集 S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月4日	270 天	24	已兑付
超短期	17 河钢集 S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0日	270 天	20	已兑付
融资券	17 河钢集 S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0日	270 天	20	已兑付
	17 河钢集 SCP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3日	270 天	25	已兑付
	17 河钢集 SCP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2日	270 天	20	已兑付
	18 河钢集 SCP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1日	180 天	15	已兑付
	18 河钢集 SCP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日	270 天	15	已兑付
	18 河钢集 SCP0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6日	270 天	15	已兑付
	18 河钢集 SCP00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9日	240 天	15	已兑付
	18 河钢集 SCP005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7日	210 天	20	已兑付
		小计			334	
	19 河钢租赁	计加引次和任大明八日	2010年6月0日	2024	12.27	1 4 11
	ABN001 优先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年5月8日	2.03 年	12.27	未兑付
	19 河钢租赁	计加引次和任大明八日	2010年6月0日	2024	0.65	七分儿
次立十七两	ABN001 次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年5月8日	2.03 年	0.63	未兑付
一 资产支持票 据	19 河钢租赁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0年0月2日	100年	14.92	1 × 1 / 1
括	ABN002 优先	内钢融页租页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日	1.86 年	14.82	未兑付
	19 河钢租赁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日	1.86 年	0.78	未兑付
	ABN002 次	7 锅廠页框页有10公司	2019 7 6 71 2 11			木心内
		小计	1		28.52	
	08 钒钛债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28日	5年	13	已兑付
	12 河钢 01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年27日	3年	37.5	已兑付
	12 河钢 0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年27日	5年	12.5	已兑付
						未兑
	1 >1 44		2015年10月27日	3+2 年		付,目
	15 财达债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	前余额
						24.9875
	16 779 01	计归班从十四八日	2016年7月27日	2 /5	20	亿元
\ \ \ \ \ \ \ \ \ \ \ \ \ \ \ \ \ \ \ \	16 河钢 01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7日	3年	30	已兑付
公司债	16 河钢 0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8日	3年	20	已兑付
	17 河钢 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4日	2+1 年	30	未兑付
	18 河钢 Y1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30日	3+N	30	未兑付
	18 河钢 Y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8日	3+N	50	未兑付
	18 财达 C1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8月8日 3年		20	未兑付
	18 财达 C2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1月26日	3年	20	未兑付
	19HG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5日 3年		20	未兑付
	19HG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4日 3年		30	未兑付
	19HG0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9日	3年	30	未兑付
	00 年 1-1-	小计	-000 tr 4: 17 :- :		368	7 7 11
企业债	08 舞钢债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1月13日	5年	6	已兑付
	18 河钢绿色债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6日	5年	7	未兑付

品种	债券简称	发行人	发行日	期限	金额	状态		
	18 河钢绿色可续 期债 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4+N	9.20	未兑付		
	19 河钢绿色可续 期债 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0日	4+N	10	未兑付		
	19 河钢绿色可续 期债 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8月4日	4+N	15.80	未兑付		
		小计			48.00			
半二体		河北钢铁(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7日	3年	34.25	已兑付		
美元债 (非公募)		河钢香港有限公司	2017年4月7日	34.25	未兑付			
		68.50						
	07 唐钢可转债	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28日	5年	30	已兑付		
可转换债券	03 邯钢可转债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11月26日	5年	20	已兑付		
		50						
	15 唐山钢铁 PPN00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3年	15	已兑付		
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	16 唐山钢铁 PPN00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3月9日	3年	15	已兑付		
具	18 河钢 PPN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3日	3年	10	未兑付		
	19 河钢 PPN0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3日	3年	20	未兑付		
		60						
	合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存续期永续债券为254.2亿元,明细如下:

表 7-3: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存续永续债情况

单位: 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简称	债券 产品	发行金额	存续余额	发行日	期限	栗面利率	清偿顺 序	利率 调整 机制	是计所者益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0	永续 中期 票据	10	10	2017.8.2	3+N 年	5.6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3A	永续 中期 票据	18	18	2017.9.8	3+N 年	5.7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7 河钢集 MTN013B	永续 中期 票据	2	2	2017.9.8	5+N 年	6.24%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股份	18 河钢 Y1	可续 期公 司债	30	30	2018.3.30	3+N 年	5.95%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8 河钢集 MTN004	永续 中期 票据	20	20	2018.5.3	3+N 年	5.89%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股份	18 河钢 Y2	可续 期公	50	50	2018.7.20	4+N 年	5.50%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是

		司债						债	300BP	
河钢集团	18 河钢集 MTN006	·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8.8	3+N 年	5.35%	等同货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8 河钢集 MTN008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9.17	2+N 年	5.79%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500BP	足
河钢集团	18 河钢集 MTN009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8.10.10	3+N 年	5.3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8 河钢绿 色可续期 债 01	绿 可 期 业 债	9.2	9.2	2018.12.20	4+N 年	5.80%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2A	永续 中期 票据	12	12	2019.2.14	3+N 年	4.91%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2B	永续 中期 票据	18	18	2019.2.14	4+N 年	5.28%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3	永续 中期 票据	15	15	2019.2.27	3+N 年	5.15%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河钢集团	19 河钢绿 色可续期 债 01	绿色 可 期企 债	10	10	2019.5.28	4+N 年	5.16%	等同于 普通负	利率跳 升 300BP	足
河钢集团	19 河钢集 MTN005	永续 中票	15	15	2019. 7. 25	3+N	4.64%	等同于 普通负 债	利率跳 升 300BP	是
	合计 254			254.2						

#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无。

# 第八章 担保

无担保。

## 第九章 税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有关税项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有关税项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中期票据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下列应缴纳税项不与本期中期票据的各项支付构成抵销。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中期票据,本集团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 一、增值税

根据 2016 年 5 月 1 日实施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 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金融商品转让(是指转让外汇、有价证券、非货物期 货和其他金融商品所有权的业务活动),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 额,缴纳增值税。

###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债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券利息计入企业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第一条,本期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适用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政策,即:投资方取得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属于股息、红利性质,按照现行企业所得税政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其中,发行方和投资方均为居民企业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可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规定;同时发行方支付的永续债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对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关于征收印花税的具体规定。本公司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中期票据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 第十章 发行人承诺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实现其本期中期票据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披露时间不晚于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 一、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和交易过程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承诺在所有信息披露的过程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发行人承诺将对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按时足额兑付。

发行人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

## 二、信息披露制度

为建立良好有序的新闻信息发布秩序,切实保护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树立、维护统一的公司形象,规范公司宣传行为,提升公司价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规章,并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发行人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进行信息披露,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此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为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

## 三、中期票据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发行的本期中期票据,在发行日前2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当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2、法律意见书:
- 3、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 流量表及审计意见全文,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 4、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四、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1、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2、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3、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 4、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 报废;
  - 5、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6、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7、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8、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9、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10、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1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12、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3、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 14、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 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15、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 五、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 1、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 2、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3、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

### 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4、每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报的披露时间。

### 六、本期中期票据兑付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在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做出调整。

上述事项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与投资者保护

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本期中期票据,发行人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本期中期票据的债权人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本期中期票据债权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

###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本公司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 1、拖欠付款: 拖欠本期中期票据本金或中期票据应付利息;
- 2、解散:公司于所有未赎回本期中期票据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它原因不再 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 3、破产:公司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业务,或本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 二、违约责任

- 1、公司对本期中期票据投资人按时还本付息。如果公司未能按期向上海清算所指定的资金账户足额划付资金,上海清算所将在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或兑付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及时向投资人公告公司的违约事实。公司延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除进行本金利息支付外,还需按照延期支付金额以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0.21‰)计算向债权人支付违约金。公司到期未能偿还本期中期票据本息,投资者可依法提起诉讼。
- 2、投资人未能按时交纳认购款项的,应按照延期缴款的天数以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0.21‰)计算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公司有权根据情况要求投资人履行协议或不履行协议。

##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 (一) 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本公司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中期票据不能按期、足额兑付, 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在各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 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本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

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 2、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 3、本公司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 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 4、本公司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5、本公司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 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 6、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 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 (二)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

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 2、召开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 (三)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本公司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 提前偿还计划以及债权人会议决议等;
  -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 (四)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是指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主承销商(以下简称"召集人") 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 (1)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
- (2) 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 (3)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 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4)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5)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因资产无偿划转、资产转让、债务减免、股权交易、股权托管等原因导致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或者两年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减资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百分之十,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生产、经营影响重大;
- (6)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 召开;
  - (7)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 人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2、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十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 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5)会议拟审议议题: 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 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规程的相关规定。
- (6)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 其他相关事宜;
  - (7) 债权登记日: 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8)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 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 表决权。
- (9)委托事项:参会人员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七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并 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中期票据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需载明委托事项的授权权限。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出席 权、议案表决权、议案修正权、修正议案表决权。

中期票据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3、会议参会机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 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本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日 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参 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可以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当有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非协会会员单位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持有人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的,该律师事务所应当向交易商协会书面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 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定。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持续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 4、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清偿 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 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

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规程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

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提议修订议案。

持有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修订议案,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前三个工作日将修订议案发送至 持有人,并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召集人应当于表决截止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 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 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持有人投弃权票的,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或者投票不规范的,视为该持有人投弃权票。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 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 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除因触发本规程第七条第六项规定而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因会议有效性或者 议案表决有效性未达到本规程所规定的持券比例的,召集人可就本重大事项自行 判断是否需要再次召集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 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如需要发行人答复的,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 至发行人,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 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 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的答复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法律意见书、召集人自登记托管机构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结束后五年。

如召集人为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上述会议文件、材料由见证持有人会议的律师所在的律师事务所存档。

### 四、不可抗力

-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中期票据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中期票据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 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 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3. 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 (三)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 1. 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中期票据相关 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中期票据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2. 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中期票据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中期票据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中期票据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 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 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 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 第十二章 发行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 称: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法人代表 : 于勇

联系人: 赵晔、王文多电话: 0311-66778662

传 真: 0311-66778662

邮政编码 : 050000

网 址: www.hbisco.com

## 二、主承销商

## (一)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名 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 彭纯 联系人 : 陈俊霖

电 话: 021-38579217 传 真: 021-38579217

## (二) 联席主承销商

名 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人代表 : 周幕冰 联系人 : 安立伟

电 话: 010-8519045 传 真: 010-85106311

## 三、承销团成员

名 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 : 张佑君

联系人: 王京婷

电 话: 010-60833665

传 真: 010-60833665

邮政编码 : 100020

名 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法人代表 : 王常青

联系人: 马翔宇

电 话: 010-86451022

传 真: 010-85130542

邮政编码 : 100010

名 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人代表 : 洪崎

联系人: 苏大伟

电 话: 010-56366523

传 真: 010-56366524

邮政编码 : 100031

名 称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北楼 801

法人代表 : 兰荣

联系人:游杰

电 话: 010-50911229

传 真: 010-50911210

邮政编码 : 100032

名 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人代表 : 李梅

联系人: 周欣

电 话: 010-88013586

传 真: 010-88085135

邮政编码 : 100032

名 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2号楼25

楼

法人代表 : 潘鑫军

联系人: 徐珂

电 话: 021-53522162

传 真: 021-63326933

邮政编码 : 200000

名 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人代表 : 陈四清

联系人: 黄婧

电 话: 010-66595054

传 真: 010-66594337

邮政编码 : 100032

名 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7 层

法人代表 : 刘学民

联系人: 董明璐

电 话: 010-63197846

传 真: 0755-25832940

邮政编码 : 518000

承销团具体以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集中簿记建档 系统线上组团结果为准。

### 四、发行人法律顾问

名 称:河北唯实律师事务所

地 址 :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西山道 21号

负责人: 赵国来

联系人: 赵国来

电 话: 0315-5397868

传 真: 0315-5397868

邮政编码 : 063000

## 五、审计机构

名 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 A座11层

法人代表 : 张增刚

联系人: 张秀珍

电 话: 010-67085873 传 真: 010-67084147

邮政编码 : 100062

### 六、信用评级机构

名 称: 中诚信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复兴内大街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法人代表 : 毛振华

联系人: 金波、葛兴

电 话: 010-66428877

传 真: 010-66426100

邮政编码 : 100031

## 七、托管人

名 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上海市北京东路2号

法人代表 : 许臻

联系人: 发行岗

电 话: 021-23198888 传 真: 021-63326661

邮政编码 : 200010

##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 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人代表 : 郭仌

联系人: 发行部

电 话: 010-57896722 57896516

传 真: 010-57896726

邮政编码 : 100032

声明:本集团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和地址

## 一、备查文件

- (一)中国银行间交易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
- (二)河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同意采取统一注册模式发行债务融资工 具的决议及河北省国资委关于河钢集团采取统一注册模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 批复
  - (三)《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四)《河钢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 (五)经审计的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9 年上半年末未经审计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
  - (六)法律意见书
  - (七)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二、文件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主承销商。

#### 名称: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联系人: 赵晔、王文多

联系电话: 0311-66778662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联系人: 王宇平、陈俊霖

电话: 021-38579217

传真: 021-38579217

邮政编码: 200120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

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附录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 **营业毛利率(%)** = (1-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年初末平均净资产)×100%

3. 总资产报酬率 (%) = (EBIT / 年初末平均资产总额) ×100%

**4. 总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平均资产总额)×100%

5. EBIT = 利润总额 + 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6. EBITDA** = EBIT + 折旧 + 摊销 (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 用摊销 )

7.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100%

**8.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9.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10.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倍)** = EBI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1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 **(倍)** 息)

12. 销售净利润率 = 净利润/营业总收入

13. 流动资产周转率 = 营业总收入/平均流动资产余额

**1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年初末平均应收账款+年初 末平均应收票据)

**15. 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年初末平均存货

16. 总资产周转率 = 营业总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本页无正文,为《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